你强势吗？

做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励志杂志



☆鲜花偏插牛粪上 ☆愿母自私 ☆别了，十七岁的南非新娘 ☆熬汤与作文

贫民富翁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五月下 半月刊

2009

10

定价：4.00元

头不能落地

●吕游

清咸丰五年，湖南西部桑植县城东关刑场。

秋风瑟瑟，寒气逼人。刑场上刀枪林立，戒备森严。手持利刃行刑的刀斧手站立两旁，一个个浑身横肉、满脸杀气。三十余个因反抗清廷而获罪的人将在这里被处斩。

这时，一个身材魁梧的大汉被五花大绑押赴刑场。他神色怡然，边走边大声呐喊："贺家没有孬种，贺家都是好汉！"

围观的群众不禁发出一阵阵惊叹。啊，他不就是那个在湘西杀粮官、烧官仓、开仓济民，举义旗揭竿而起，率民众反抗腐败朝廷，吓坏了清政府的贺廷壁吗！

好汉，好汉啊！围观的人们一边小声议论着，一边默默为他祈祷……



临刑前，贺廷壁将自己戴镣的双脚用力踩入土壤里，昂首挺胸，高呼要站着死，决不下跪。监斩官无奈妥协了，不再要求受刑者下跪，朱笔一挥，判下行刑令。

行刑的时刻到了，满脸杀气的刽子手已经把那明晃晃的鬼头刀高高举了起来。人群中再次发生了骚动，一些围观者已经把头低了下来，女人们更是受不了刑场上刀光血雨中那带血腥的刺激，许多女人已用手捂住了眼睛，小一点儿的孩子吓得哭了起来……就在刽子手举刀欲落下的那一刹那间，天空中突然炸响一声刺耳的惊雷，只见一个头裹青布、身穿青布长衫、脚蹬青布鞋袜的女人从人群中猛地冲上前去，用双手撩开自己的衣襟扑到贺廷壁身前。

贺廷壁会意地望着她，感激地点了点头，忽然爆发出惊天动地的哈哈大笑，把头颅向女人这边伸出。一道寒光，刽子手的刀落下了，一腔热血喷溅而出，女人即刻用撑开的衣襟跃身凌空接住了那颗被砍下来的头颅……

女人的惊人之举，使得在场的官员、乡绅以及数千围观者全都目瞪口呆。连杀人从不眨眼的刽子手也有些魂飞魄散，大张着嘴、大睁着眼睛惊呆在了那里，刚才还紧握在手中的鬼头刀此时却"当——"的一声滑落在了地上。

这个冲上刑场的素衣女人就是贺廷壁的妻子刘氏。

刘氏虽身为女性，没有多少文化，但她也与丈夫一样的血性。她在心中一直牢牢记着丈夫曾对她说过的一句话："要是万一有一天我面对刽子手的屠刀，死了头也不能落地！"古有人头落地为英雄悲剧之说，头不落地则表示宁死不屈，坚信后继有人。面对丈夫临刑，虽早已心如刀割，但此时的她只有一个信念：丈夫英雄一世，是条堂堂正正的好汉，好汉高贵的头可杀不可辱，是不能落在地上的，头颅落地对他及贺家人来说是一种耻辱。于是，在丈夫临刑之际，她毅然做出了这一惊天动地之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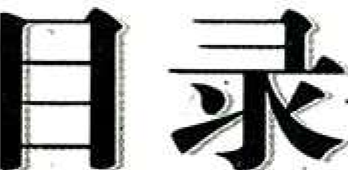
贺廷壁的头躺在妻子的怀里，看了妻子一眼，欣慰地含笑闭上了眼睛……

据《桑植县志》载："乙卯（公元 1855 年）春，清军班师回部，解匪首三十余人……刘氏仗义兜头。"

41 年后，公元 1896 年春日的一天下午，就在这位被清廷杀害者的后代中，生出了一个男儿。又过了几十年，这个男儿成了共和国大名鼎鼎的元帅，他的名字叫贺龙。

（南北轩辕摘自《小小说月刊》2008 年第 10 期　图/孙红岗）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五月下半月

CONTENTS

(总第 119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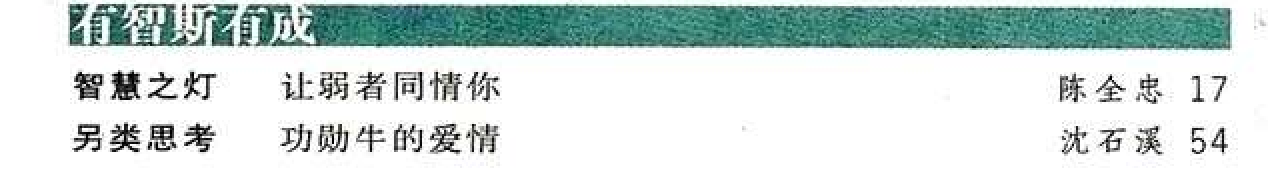
窗下思潮

意林专题——贫民富翁

心灵鸡汤

世间感动

成功之钥



有智斯有成

意林®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9

顾问 王振华

编委会主任 张守智

主办 长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辑出版 意林杂志社

社长 王长元

总编辑 杜务

副总编辑 顾平

执行主编 袁海良 蔡燕

编辑 刘世佳 白云峰 李猛 康宁 张星 王立莉

美术编辑 李倩 岳红波

发行总监 李振红 010-51908513

发行部 祁春燕 庞文婷 龚子达 杨素琼 潘莉 董子瑄

社址 长春市安达街 801 号

电话 0431-85649809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 1501 室 邮编：100022

北京发行站 010-51908511 51908509(传真)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art@163.com(插画)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手机杂志 yilin.qukoo.cn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 新浪网读书频道 读遍天下 图客网 无线·营销·专家

印刷 郑州文华印务有限公司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51908704/37/25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 13 日 下半月 每月 28 日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意林艺林影响人教育人！

——著名演员 潘长江



我热爱《意林》！

——潘长江的女儿、青年演员 潘阳

饭盒旁的《意林》

金融海啸来了，工作越来越不好找。而每当灰心丧气对未来感到迷茫失望时，我就翻开《意林》，红着眼睛从那些永不放弃的故事里汲取养料。

甚至在公司吃午饭的时候，我也把《意林》放在饭桌旁。有一天，偶然经过我身边的经理忽然停了下来问道："喜欢看《意林》？"我有些局促地点了点头。他没再多说什么，转身离开了。

以后再出去推销的时候，经理常常会给我指点一二。因为我的努力和经理的帮助，在公司干了不到半年，我就成了业务骨干。在一次业务部的聚餐上，微醉的经理拍着我的肩膀感叹道："在你身上我看到了曾经的自己！当年我也是一边看着《意林》，一边用磨出血泡的双脚在这个城市里站稳了脚跟的。"那一瞬间，所有的语言都是多余的，只有两个奋力向上的男人心灵的默契与交流。《意林》这样的一本好杂志，注定会让人充满了前进的力量，从而在不知不觉间改变我们的人生。

——姜义婷

人与社会

生活之友

新知博览

专栏

浮世绘

本期封面由达志影像提供

如果人生是段旅途，快乐与悲伤就是那两条长长的铁轨，在我身后紧紧跟随。

铜项链

●詹 蒙



2003年，我在日本东京读预科班，准备两年之后在日本考大学。

第二年，我租的旧公寓到期了，房东不肯续租，我又一直找不到合适的房子。当时已经是冬天，寒风刺骨，又下起了雪。我颓丧地坐在川崎市新丸子车站的长椅上，哭了起来。

一位老人坐到我旁边，微笑着说：

"孩子，你这么年轻，有什么伤心事一定会过去的。"倾诉的渴望让我迅速擦干眼泪，不管不顾，滔滔不绝地把全部的惶恐和委屈说给她听。

老人无法止住我的哭泣，她拉着我的手离开车站。像是被催眠，我任由她牵着，一直走到她的家里。那是一座破旧的住宅楼，房间里摆放的家具都属于上个世纪。老人生硬地叫着我的中国名字，说，如不嫌弃就请留下来，总胜过流落街头。遇到这样的好人，像是奇迹发生。就这样，我总算安定了下来。

老人很孤独，从不提及自己的丈夫。她只有一个儿子，住在大阪，一年才来看她一次。老人有糖尿病，腿脚已不灵便，她却坚持不肯去医院。在我一再追问下，才知道她已经很久没有交国民健康保险了。

我偷偷地为她办理了国民健康保险。当我把黄色的国民健康保险证交给她时，老人捧住我的手，激动得说不出一句话。第二天，我请了一上午假陪她去医院。老人的糖尿病已经相当严重，眼底毛细血管破裂，马上会双目失明，而且很可能并发尿毒症。回家的车上，老人安慰我说："一个孤老婆子，活与死对这个世界的意义都不大，不要紧。"

我把仅有的78万日元（相当于5万多元人民币）的存折塞给老人："用这钱去住院吧。"我没给老人推辞的机会，我告诉她我还很年轻，钱可以再挣到。办理了住院手续，我才知道我那可怜的78万日元只够她全部住院费的4/5。

2005年初夏，为了支付老人的住院费，我没日没夜地打工。这期间她儿子来看过她一次，扔下为数不多的钱就走了。第二个月，老人失明了，并发的尿毒症开始吞噬她的残躯。老人被转入特殊单人病房。

8月的一天，我下课后去医院看她。一位陌生的男子见到我之后，如释重负地塞给我一张纸说，他是川崎市公立律师事务所的藤山一行，已根据老人的意愿为她起草了遗嘱，只等我替老人核对，同时告诉我，老人的儿子已经放弃了对母亲财产的继承权。老人已经把她全部的、根本不能叫财产的财产给了我，老人让我将她枕边的印章拿出来，在"和田洪子"名字上盖了"和田"的私人用章。

律师走后，老人从她那满是皱纹的脖子上把一条粗笨的铜项链摘了下来，在空中比画了半天才戴到我脖子上。她说："孩子，这条项链是我丈夫生前的馈赠，跟了我五十多年。他是九条道孝的外孙、大正贞明皇后节子娘娘最小的外甥、日本最著名的华族（即贵族）家族的后代。这么多年了，这条项链是我的全部。别看它丑陋，东西是否珍贵不要仅凭外观来判断。答应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把它送给任何人，要对它不离

齐国更像一个现代国家，物质丰富，五业并举，一度还拥有天下第一流的学术与艺术。可以稍稍展开一下想象，如果不是处于冷兵器时代的战国，那么在军事方面，齐国将有足够的财力开展军事科研，并购买和研制最现代化的武器，国防应当是完全不成问题的。

不过，未来的决战是一回事，现世的享受又是另一回事。齐国国君以及他们的整个集团，正在全力享受丰盈的物质。声色犬马自然不在话下，更为奇异的追求也接踵而来。齐桓公公开宣称人世间所有的享乐都已尝试过，惟有人肉还没有吃过，于是就有了易牙献子的耸人听闻的记载。君王殿阙无数，宠幸无数，却还要巡游于官设的妓院。以管仲的殷勤和智慧，集结财富的能力是第一流的，服务的周到也不会有问题。上有所好，下必效法，所以许多年后苏秦所描绘的临淄城的"盛况"，其中透露出的市民的享乐主义，也就不足为奇了。

恣意的代价

● 张 炜

一代霸主齐桓公大概梦中也想不到会有这样的终局。他的晚年虽然仍旧拥有天下最强大的军队，却不能将自己解救出囚禁的高墙：几个佞臣竟然在宫廷混乱中筑起了四面大墙，把齐桓公囚在里面，使外界不能与之沟通。这时的赫赫霸主不仅不能威令四方，连喝水吃饭都成了问题，他向一旁的妇人索要吃的喝的，妇人回答："哪里有啊！"齐桓公竟然被活活饿死了，死后近七十天无人过问，蛆虫都爬到了户外。



齐宣王时期是更有名的"盛世"，享乐的资本似乎也更大了。当时有人对他说：世上所没有的良马和良犬，以及西施那样的绝色，如今您都有了。齐宣王要建造一个宫室，面积竟广达百亩，堂上住得下三百户，结果征调了全国的人力物力盖了三年。齐国不仅有雪宫，还有渐台、祭台、瑶台、柏寝台等，到处都是华丽的宫殿，专供君王们游乐。

齐闵王在经历了威王和宣王的两代强盛之后，势力远在其他诸侯国之上，骄横到不可一世，竟然称帝，四处征讨，惹得人怨沸腾。这个时候稷下学宫已经完全变成了装点门面的东西，学者们如果敢于议论政事，就会遭到程度不同的贬斥，有的甚至被残酷地当街杀戮。结果一些最重要的学者先后都离开了齐国，有的是冒着被杀的危险急急出逃的。这时候的齐国已是上层纵情享乐，下层绝望无为，国势羸弱，民心涣散。曾经强大到无敌天下的齐军，竟然在拼死进逼的敌军面前一哄而散，成了一时的笑柄。不久前还傲慢不可一世的齐闵王，被进犯之敌一口气赶出了临淄城，华美无比的宫殿被洗劫一空，敌军搬运珠宝奇珍的大车日夜忙碌。齐闵王逃到了东部小国，最后竟然被赶来救援自己的将军用最残忍的方法杀死了。

在财富积累到一定程度，物质主义闹得沸反盈天的年代里，经过几代齐国君主毫无节制的挥霍，精气早就耗尽了。可以说这个国家已经被物质所累，被奢靡所伤，毒至骨髓，病入膏肓。就这样，在恣意放纵了几代之后，到了齐建王这儿也就该结束了，它终于永远地画上了一个句号。

（飘飘摘自《芳心似火——兼论齐国的恣与累》作家出版社 图/李坤）



人与人确实不一样，有的是教养大的，有的是饲养大的。

不弃。"

2005年10月，老人辞世。她的儿子拒付母亲的住院费，理由是遗产的继承人也该继承债务。那时，我还欠医院20万日元的医疗费。

简陋的丧葬之后，我又开始忙着找房子，报考一个专门学校，生活实在是非常艰难。我和医院协商，住院费可否再缓半年，因为我必须没日没夜地靠打工赚取专门学校的50万日元的入学费。直到2007年5月，我才还清了医院的债务，成为自由人。

一天晚上回家后，我在灯下反复端详那条项链，实在看不出有什么特别。我带着项链去了东京权威的古董店——神田二天门店。店主用放大镜端详了老半天后告诉我："这的确是一条老项链，从重量上看很可能是铜皮里包裹了其他东西。"洪子夫人临终时说，东西是否珍贵不要仅凭外观来判断。她在暗示我什么吗？我下定决心弄清真相，于是让店主打开了那层铜皮。铜皮里有一颗硕大的钻石，大约3克拉大小，镶在圆形的白金座中。我们都惊呆了。店主在检测了钻石的纯度与色泽之后对我说："小姐，你已经是一个相当富有的人了。"

我用手帕将项链包好，在恍惚之中回到了公寓。老人一生困苦，至死都不肯出卖这条项链。然而我始终不解，为什么她在临终时不肯对我说明真相。直到有一天，我路过川崎市公立律师事务所才明白，老人怕我知道真相后在她儿子面前露出破绽——她知道我禀性不擅撒谎。

（从渊摘自《阅读与写作》2009年第2期 图/志荣）

最寂寞时我们相依为命

●宋丹丹

巴图小时候刚刚会讲话，我们怕他丢了或出什么意外，让他熟背家里的地址、电话和亲人的名字。有一次他跟姥姥坐公共汽车，上车后一个中年妇女给他让座，并逗他："你叫什么呀？"

"我叫英巴图，今年3岁。我妈妈叫宋丹丹，爸爸叫英达，爷爷叫英若诚。我们家住北京市东城区富建胡同3号，我们家的电话是5131531！"他认真地、一股脑儿地把"家底儿"和盘托出，在场的人无不哈哈大笑。

是的，他曾经有一个美满的家庭，这个家庭中的每一个成员都是出色的。而在他还不到7岁的时候，一夜之间就什么都破碎了。

离婚后我飞往美国旧金山度假。在美国期间我发现并忏悔我犯下了一生最大的错误。我心如刀割地思念我的儿子，无法控制自己的懊悔。我原本以为一切是可以补救的，但英达的迅速再婚打破了我所有的幻想。

3月20日是巴图的生日，我从美国寄给他两张照片和一个漂亮的生日卡：

我最心爱的儿子，我的宝贝：

妈妈简直没法儿说多么想念你。美国的天气特别好，蓝极了，云彩特别白。但是妈妈无心在这里待，因为妈妈只想尽快回去，马上见你、抱住你。回去以后妈妈会带你过周末，睡一个被窝儿，给你讲故事。

我的宝贝，你7岁了，真是大小伙子了。妈妈希望你永远做一个善良的、诚实的人。

宝贝，妈妈会在3月底以前回去，妈妈会给你带礼物。

永远爱你的妈妈

1997.3.10.



我对不起孩子。我只想到自己。我义无反顾地离了婚，把孩子留在那个家就走了。万万没想到，从那一天开始，我的心就被吊在了半空中，无法踏实下来做任何事情，就像一只断了线的风筝，不知会飞向何处。

回国后，在约定好的一天里我见到了巴图。我对他说："你已经大到了可以了解我要跟你分享的事了，你准备好来听了吗？"

"当然啦。"他回答。

然后我告诉他我正准备把他要回来，我告诉他妈妈现在没有家，不能给他很舒适的生活，但妈妈永远也不想再离开他了。

他是那么明亮，那么从容，完全出乎我的预料。他听完后马上问我："妈妈，爸爸已经结婚了，你什么时候结婚？"

"我不知道，儿子。"我说，"妈妈如果找到一个爱妈妈的男人，会让你来为妈妈作决定，你觉得好，妈妈就嫁给他，你觉得不行，妈妈就……"我伸出一条腿，做了一个"踢"的动作。

他大笑起来，那么开心。他觉得自己有了很大的权力，他感受到了他对妈妈是多么重要。

"对呀，"他说，"要是爸爸只爱妈妈，而爸爸不爱我，妈妈就也不幸福。"

"不！"我看着他，"爸爸永远都爱你，只是由于某些原因爸爸和妈妈不能一起生活了，而爸爸和妈妈都永远爱你！"我坚定地说。

"不是！"他有些急了，"我说的不是自己的爸爸，我说的是将来的爸爸，那个和妈妈在一起的爸爸。"

那一刻我的膝盖软了，我没想到他能说出这样的话。我抱住儿子，在那看似最寂寞的时候我们抱在了一起。

"你会比别的孩子都幸福，我保证。"我对他轻声说，"你看，别的同学只有一个家，而你有两个家，两个家里的人都是你的亲人，你比别人幸福！"

我只想告诉他也告诉自己：太阳还会发光，我们的一切都会好起来。

别看鸭子在水面上平稳，两只脚在水下紧忙呢！

我认识一个属于弱势群体但并不弱势的安徽保姆。她来自农村，初中毕业，如今在上海做保姆已有十年历史，不仅听得懂上海话，并且已经染上了一些上海的“小资”生活方式，比如夏天冬天应该享受空调，吃鱼虾要吃最生鲜的等等。每天骑车路过那些坐满了等待见工的家政中介机构时，她一定十分骄傲，她已经不需要被人挑，而是可以挑一些年轻、经常出差、忙于工作并且对生活不挑剔的雇主。尽管很辛苦，每天7点出门，晚上10点到家，一天辗转5户人家，她一个月可以挣三四千元，比刚毕业的大学生挣得还多。一家三口如今已在上海安家，丈夫在电梯维修公司打工，女儿就读于上海外贸学院，儿子在安徽老家读高三，她已经准备好了大学学费。如果她儿子争气的话，她们家的子女将成为十分体面的新上海人。比起众多和她经历相似的保姆们，她强在工作的态度上：从不抱怨，很努力，少说多做；也强在工作的方式上：懂得安排轻重缓急的事，不明白的事情敢于询问，就算偶尔偷懒，一旦被雇主发现，立刻改正。

她的工作态度和工作方式即使在高级写字楼里也是属于强势人群的，是那种靠任劳任怨稳步晋升的精英的典型行为特征。与她相反，一个80后朋友——注意啊，80年的人也奔三了——虽然在一家著名的美资企业做着不错的职位，可是见着朋友就开始数落公司和老板，让人很为他着急，都快三十的人了，为什么在他身上看不到什么职业发展空间呢？

如果说工作态度和执行能力决定了中高层商业精英的综合素质的话，这位80后首先在态度上就输了第一关。

有人对公司电子邮件做过调查，得出这样的结论：高职位的人通常写简短的电子邮件，表示他们很忙，不经意间也显示了他们对于职位的优越感，并且更容易拼写错误，这暗示了他们在这时有更重要的工作想去做；中等职位的人倾向于写长篇大论，用于说服上下级，并且会对简单的问题做过多的解释；低级员工则乐于用表情符号等表达个人情绪，并且热爱转发好玩的邮件。看到这个调查后，有“弱势”倾向的人大概一笑了之；而有“强势”倾向的人一定会心中一颤：从此再不做转发八卦邮件等所有能显示出自己工作时有空余时间的事。

和弱势的人相比，强势的人总是懂得根据各种信息调整自己的行为方式，让通往更强势目的地的道路更平坦。

如果职业的道路上有100个台阶，大多数人凭借后天努力能在父母带来的平台上往上或往下走10个台阶，只有极少数人可以从第一阶爬到第一百阶，比如李嘉诚。强势或弱势不应该看今天你身处第几阶，而是应该看你上升或下降了多少阶。因此从这个角度看，那位安徽保姆已经属于极其成功的强者了。

（王利枫摘自《朝九晚五》 图/武二孩）

你强势吗？

●谁谁谁



那年6月30日，我要回了儿子的“监护权”，吊在半空中的心落回了原处。

他上的是寄宿学校，星期五中午，我去接他。一进大门，传达室的老大爷就对我说：“您来啦？您儿子这礼拜从头到尾都在对别人讲：‘星期五我妈妈来接我，我归我妈妈了！’”所有的老师见了我也转达着同样的话。

我的心“扑通”跳着，张着双臂等待着他向我跑过来。

把儿子接到身边以后，我从来不会在他面前讲他父亲半点“不好”，我不能让他在心里困惑父亲的为人。如果说从前父亲在他心目中是榜样，是权威，是偶像，那么我需要让他一直相信这一点。

我从来不以为孩子越怨恨父亲，便越是会爱我。

孩子的爱不是一盆水，倒给了爸爸，妈妈便没有了。它更像一口井，如果你在他幼小的时候教会他如何去爱，在他漫长一生中是受用不尽的，他会爱朋友，爱师长，爱生活，更爱父母。而一个心里被灌输了“恨”的孩子，属于他的那口井就干涸了，他不爱父亲，同样不会爱母亲，他很自私，只爱自己。

我很庆幸自己当时没有昏了头脑，让孩子背负父母间的恩怨。更何况走到今天，我已经非常理解关乎此事的每一个人，包括我自己。如果说有谁做错了什么，我也已经全部原谅，同样，包括我自己。

（汪新才摘自《深圳商报》 图/贾雄虎）



财富不应当是生命的目的，只是生活的工具。



肖邦和他的情人

●肖关鸿

当肖邦走进巴黎金碧辉煌的贵族沙龙的时候，正是世界文学史上难得一遇的黄金时代。人们在沙龙里可以看到大作家巴尔扎克、雨果、缪塞、海涅、大仲马、司汤达和乔治·桑等在高谈阔论；可以欣赏大画家安格尔、德拉克洛瓦、鲁索等的旷世杰作；可以聆听大音乐家李斯特、罗西尼、门德尔松、舒曼无与伦比的演奏。他们每个人都是一颗耀眼的明星，而这些明星聚集在一起就像是一个群星灿烂的天空。

肖邦这个异乡人初来乍到，还不为人所知。李斯特的慧眼第一个发现了肖邦的天才。李斯特把肖邦引进了巴黎的沙龙，也把他介绍给一位女人。想不到，这竟然决定了肖邦后半生的命运。

这一天，肖邦即席弹了许多曲子，他弹得兴高采烈，完全沉浸在乐曲中，把听众也忘记了。当他尽兴弹完，抬起头来，闻到一阵薇奥丽特香水的芬芳。他这才发现一双热情的眼睛正凝视着他。这位女性穿得很朴素，优雅而娴静地坐在他的钢琴旁边。她并不漂亮，身材矮小，已经开始发胖，但她有一双美好的眼睛和一个高高的哲学家的前额，给人一股男子气概。

乔治·桑第一眼就对肖邦的气质发生了兴趣。可是，肖邦却没有立刻喜欢她。

他甚至还向朋友讲过这样的话：乔治·桑是一个令人讨厌的女人，不知道她是否真的是女人，我非常怀疑这件事。"

乔治·桑确实是个特殊的女性。她蔑视传统，饮烈酒，抽雪茄，爱骑马，喜欢男装，骂起人来满口粗言秽语，谈情说爱时却百般柔情，千般风流。她是一个多情的女人，已经30多岁了，是两个孩子的母亲。她与诗人缪塞刚刚分道扬镳。她对男人了如指掌。她喜欢肖邦，就有办法使肖邦喜欢她。

肖邦是个男子，却有女性气质。他面色苍白，身体纤细，体质柔弱，忧郁伤感，常常由于激动而疲惫不堪。他还不到30岁，他的天才备受女人的崇拜。但是，两次失恋使他怀疑女人的情感。他在孤寂中生活，又无法摆脱对爱情的渴望。忧郁的阴影笼罩着他。他感到自己创作力在衰退，思想变得懦弱，想象变得苍白，灵感渐渐枯竭。他需要一种强烈的有活力的爱情来唤醒他心底的热情，在他无力的手指中重新注入艺术的生命力。对于命运的忧虑不安和对艺术创造力的忧虑不安犹如双重的阴影和双重的枷锁，压抑在他心头。他那干枯的心田期待着爱情雨露的滋润。

肖邦的感情防线在桑夫人的进攻下很快就全线瓦解。他们相爱了。他们常常在奥特尔区约会，桑夫人在那儿的一幢公寓里租了一个房间。李斯特和他未来的夫人则租了另一个房间。他们四个人常常一起用餐，一起出入沙龙。

整个巴黎为之惊讶。善意的劝告和恶意的攻击都无济于事，他们情投意合。他爱上这个女人是不可避免的，又是可悲的。他需要这样的女人。这个男子气的女

人正是这个女人气的男人的必不可少的补充。

真正的朋友们都为肖邦高兴，因为爱情不仅使他显得英俊健康，而且情绪活跃，感觉良好，充满自信。过去的神情恍惚、忧郁伤感竟然一扫而空。他的创作才能又获得了非凡的活力。肖邦来到桑夫人在诺罕的庄园。这是一个典型的法国乡村，与肖邦的故乡有着完全不同的风味，在风景优美的草原上，坐落着这幢石头房子。晚上，从田野的远处传来牧羊人粗犷、奇特的歌声，这些都使肖邦激动不已。作家、诗人、艺术家们也常到这儿来做客。肖邦在这儿享有最大的权利，他占有两间幽静的房子，一间摆着专门为他买来的钢琴、写字台和沙发；一间是恬静的卧室。在这里，他像在自己家里一样。

肖邦多年来第一次得到无微不至的关怀，这也是他一生中最幸福安定的时期了。肖邦创作上成熟、智慧和力量的全盛时期也终于来到了。如果没有乔治·桑的爱情，没有受到乔治·桑周围那一群大作家朋友的影响，他卓越的才华可能也不容易开花结果，达到高度的艺术境界。在这个时期里，他写成了一生中最重要的一些作品，他意识到这是随桑夫人的爱而带来的平静的心境和平静的创作环境的结果。

但是，肖邦又不能平静地工作，他的身体日渐不适，病魔的阴影时时威胁着他，巴黎的音乐活动和社交生活也在吞噬着他的健康。肖邦的生命化成了音乐，但他的生命力则在一天天衰退。桑夫人戏谑地称呼他："我亲爱的尸体。"肖邦几次尝到了死亡的滋味，也逐渐变得过分敏感，充满恐怖的幻想，他的思想总是集中在死亡上面。而桑夫人仍然是生气勃勃，永不满足。

他们不得不分手了，他们一起共同生活了九年。

有人说，是乔治·桑点燃的爱情之火，使肖邦的创作天才燃烧起来。也有人说，是这个女人过于热烈的爱情使肖邦的疾病更趋恶化，英年早逝。

有人赞美她是伟大的女性。也有人诅咒她是放荡的淫妇。

有人歌颂音乐和文学的联姻。也有人痛斥这不相称的结合。

但是，谁也无法否认，他们共同生活的九年是肖邦一生中最重要的艺术创作阶段，是他最光辉的创作力高峰期。而肖邦与乔治·桑分手之后，他再也没有写出任何一部重要的作品。肖邦是意识到这一点的，在他生命的最后时刻，他对乔治·桑没有怨恨，只有爱情，他不能忘记乔治·桑。

肖邦与乔治·桑的爱情，是一次成熟的爱情，开花结果的爱情，给予他艺术生命力的爱情。他不能忘记乔治·桑，是不能忘记他那创作力高峰期的光辉岁月。

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他还说："我真想见她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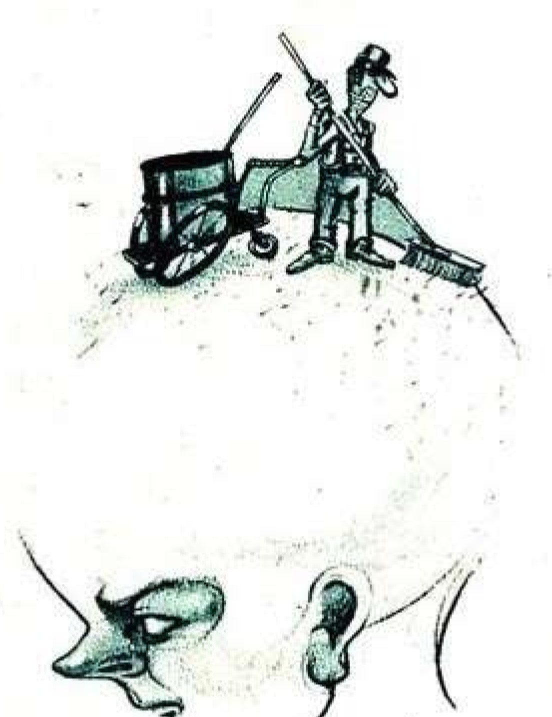
（烙冰摘自《诱惑与冲突》 图/韩磊）



与其怨恨别人的无情，不如剖析自己的无能。



稚语灵光



偏心眼

休息日下午，我正在房间看书，小侄子和小外甥闯了进来，我只好放下书，陪他们玩。两个小家伙毫不客气，又玩电脑，又翻抽屉，一刻也不消停。

忽然，两个淘气包一下子安静下来，原来，他俩同时在抽屉里发现了一个相框，里面放着我的偶像谢霆锋的照片。小侄子把相框拿在手里看了半晌，惊叹道："小姑，你终于有男朋友了！还挺帅的！"小外甥则嘴巴一撇，大声说："谢霆锋！"

还是小外甥见识多，连谢霆锋都认识。正想跟小侄子解释谢霆锋是个明星，而不是我的男朋友，只见小侄子嘟着小嘴，很生气地一转身，抹着眼泪走了。

我诧异，这是怎么回事，没人得罪他啊？赶紧跟了出去，小侄子正跟我老爸哭诉呢："爷爷，小姑是个偏心眼！强强(小外甥)连小姑男朋友的名字都知道了，可我还不知道小姑有男朋友呢……"

合乎逻辑

一个四岁的小女孩在公园里玩，卷卷的头发十分漂亮，路人不禁赞叹道："小姑娘，看你妈妈多好啊，给了你这么漂亮的一头卷发！"

小女孩摇摇头，认真地说："不对，我想应该是爸爸给的，因为他头上一根头发也没有了。"

诱惑

●殷登国

一个人在平时表现得如何正直光明，并不表示他能抵抗诱惑。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诱惑，然后知其人之正直也。但是，人多半经不起诱惑的考验。诱惑有两种：一是财，一是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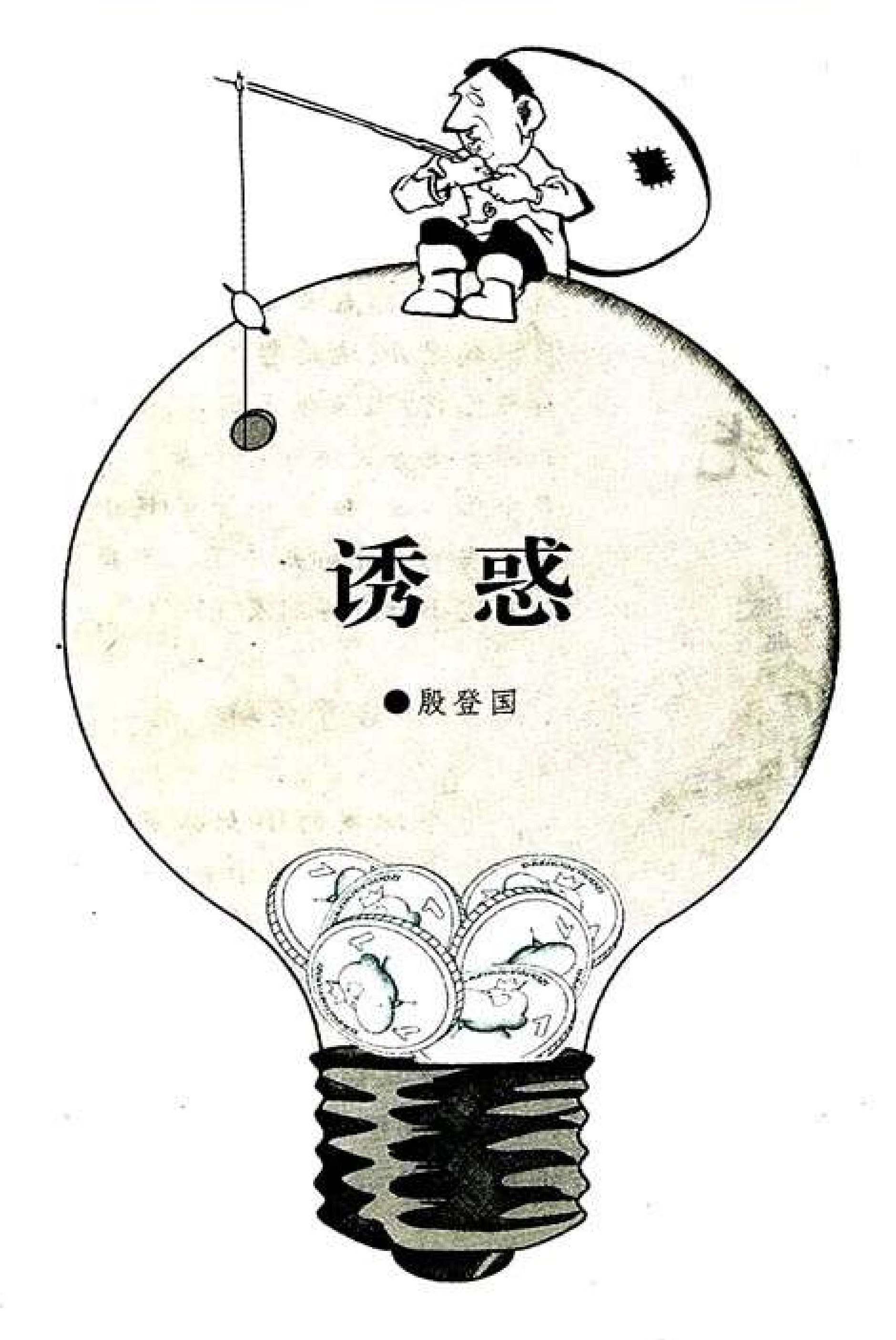
一个小金杯能有多重？

清朝时有个穷书生名叫盛心壶，他诗作得好、字写得好、人长得好，个性又倜傥不羁，在京城里颇有名气。

北京胭脂胡同有位名妓爱慕盛心壶的才气，在扇面上画了一幅“秋柳图”，派人把盛某请到家里，让他在扇画上题诗。盛心壶不假思索，在扇面上题了两句诗云：“腰瘦那堪迎送苦，眼枯都为别离多。”

古时人们在给亲友爱人送别时，有“折柳赠别”的习俗，因为俗信柳枝能驱邪逐鬼，借此祝福远行的亲人一路平安。盛心壶的诗不但刻画了这个习俗，还兼寓有怜惜多情妓女迎送恩客的辛苦生涯之意，诗写得意象丰富，令这位名妓暗自钦佩不已，就决定带着丰厚积蓄把终身托付给他。

> 我的一生中，令我自惭形秽的漂亮人儿与庄严事儿，后来本色相见，原来都不漂亮庄严。



当天晚上，她在香闺以盛宴款待盛心壶，不但好酒好菜，而且席间的杯盏都是纯金打造的，又有美人殷殷劝酒，频频夹菜，盛心壶吃得开心极了。

酒酣耳热之际，盛心壶起了贪念，他想起一家酒店最近催讨欠债催得急迫，便把一个小金盏悄悄藏入怀里。

正转身吩咐丫环端上醒酒汤的名妓还是一眼瞥见了。她喟然叹了一口气，什么也不说，等酒席结束后，就把盛心壶送走了。餐桌上如果摆的是瓷杯而不是金杯，盛心壶是不是就会人财两得，有个美满的结局了？为什么有心许嫁的名妓在无意之中用财物的诱惑考验起人来了呢？

不要瞧不起盛心壶，说一个小金杯能有多重，三两，五两？撑了天也不过是几万块钱的东西，怎么连这点小钱也贪？我们自己有时候也是连几块钱的诱惑都动了贪念，经不起考验呢。

穷人难免有不坚持

最近读到刘墉的一篇文章《苍生》，说他刚到美国时去花市买花，算账时，发现柜员少算一样，却不吭声，还窃喜自己赚到了。一盆花能值几个钱？刘墉怎么这么经不起诱惑的考验？他说：“很简单，因为那时我比较穷，穷人难免有不坚持。”

我们自己不也有时会这样吗？收银机前的小姐忙中有错，也可能算术太差，多算时立刻提出纠正，少算时却默不吭声。上帝也经不起诱惑的考验，何况穷人？我们怎忍心苛责贪个小金杯的穷书生呢？我们反倒要钦佩刘墉的坦白率真了。

穷人经不起小利的诱惑，有钱、有权的人则往往过不了美色诱惑的考验。

我们看美国总统克林顿，看年收入上亿的艺人，还有许多政商名流，常常传出绯闻，不免会惊叹他们为什么生活得如此荒淫糜烂、不知检点？甚而连平日形象不错的艺人，也都难免有婚外情的勾当，让人觉得自己看走眼。其实，他们都只是凡人，都具备了不完美的人性，只因为有权有钱，就得面对女色的诱惑，经不起考验而原形毕露。目前在台面上那些形象端正、不苟言笑的大人物，他们只不过还没有遇到诱惑的考验，或者早已向诱惑投降，只不过尚未东窗事发而已。

考验一来，庄严漂亮的人就露出不庄严、不漂亮的本色了

大一是探路，大二是上路，大三是赶路，大四是出路。——大学校园顺口溜

难怪胡兰成在《今生今世》一书中慨叹:“我的一生中，令我自惭形秽的漂亮人儿与庄严事儿，后来本色相见，原来都不漂亮庄严。”考验一来,庄严漂亮的人就露出不庄严、不漂亮的本色了。

对那些身败名裂的大人物，我们也不必疾言厉色地大声指责,借此自命清高、自诩圣洁,我们只是没钱没权，没有机会接受贿赂或美色的诱惑考验罢了。如果真有年轻美丽的女人在四周无人的安全场所奉上千万美金现钞，并且自动宽衣解带，裸裎相向，我不知道有几个人能把持得住，我猜想届时我自己就通不过考验。

谁让每个人在拥有一张漂亮庄严的面孔的同时，又拥有了一个见不得人的屁股呢？诱惑让人掀裙脱裤,把屁股亮出来。

明人焦澹园《玉堂丛语》一书上有个故事，多年前读了就印象深刻,历久不忘。说曹鼐在江西吉安府泰和县担任县长时，因为缉捕盗匪，抓到了一个年轻美丽的女强盗,押在大牢中,那女子长得非常漂亮,让人怦然心动。

曹鼐忍不住想利用职权到牢狱中去一亲香泽，可是又觉得这样做不对。情欲和理智拉扯交战，被诱惑得快意志动摇时，他就用毛笔蘸墨在一张小纸片上写“曹鼐不可”四个字,而后放到烛火上烧了。一会儿，那女子姣好的容貌、诱人的身材又浮现在眼前,他持笔再写“曹鼐不可”四字,用火把小纸片烧了。就这样写了烧、烧了写,一夜之间写了几十次,终于没有乱来,通过了诱惑的考验。

像曹鼐这样的人非常少见，所以才会被焦澹园写人书中。夙昔典范,令人景仰,虽不能至,心向往之。

(久久摘自《中国时报》

图/辛刚)

熬汤与作文



●梁实秋

抗战时我初到重庆，暂时下榻于上清寺一位朋友家。晚饭时,主人以一大钵排骨汤飨客,主人谦逊地说:“这汤不够味。我的朋友杨太太做的排骨萝卜汤才是一绝,我们无论如何也仿效不来,你一尝便知。”杨太太也是我的熟人,过几天她邀我们几个熟人到她家去餐叙。

席上果然有一大钵排骨萝卜汤。揭开瓦钵盖，热气冒三尺。每人舀了一小碗。喔！真好吃。排骨酥烂而未成渣,萝卜煮透而未变泥,汤呢？热、浓、香、稠,大家都吃得直吧嗒嘴。少不得人人要赞美一番，并且异口同声地向主人探询，做这一味汤有什么秘诀。加多少水、煮多少时候,用文火、用武火？主人只是咧着嘴笑,支支吾吾地说:“没什么,没什么,这种家常菜其实上不得台面,不成敬意。”客人们有一点失望，难道说这其间还有什么职业的秘密不成，你不肯说也就罢了。这时节，一位心直口快的朋友开腔了，他说:“我来宣布这个烹调的秘诀吧！”大家都注意倾听,他不慌不忙地说:“道理很简单,多放排骨,少加萝卜,少加水。”也许他说的是实话,实话往往可笑。于是座上泛起了一阵轻微的笑声，主人顾左右而言他。

宴罢，我回到上清寺朋友家。他问我方才席上所宣布的排骨萝卜汤秘诀是否可信,我说:“不妨一试。多放排骨,少加萝卜,少加水。”当然,排骨也有成色可分,需要拣上好的,切萝卜的刀法也有讲究，大小厚薄要适度,火候不能忽略,要慢火久煨。试验结果,大成功。杨太太的拿手菜不再是独门绝活。

从这一桩小事，我联想到做文章的道理。文字掷地作金石声，固非易事，但是要做到言中有物,不令人觉得淡而无味,却是不难办到的,少说废话,这便是秘诀，和汤里少加萝卜少加水是一个道理。

(汪永丽摘自《梁实秋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

如果我们追求的是幸福也就罢了，难就难在我们追求的是「比别人幸福」。——和周围的人不断攀比竞争，让我们错失了多少体验和珍惜自己幸福的机会

奇怪的死刑

●摩 罗



民国时期，云南中甸中心镇一位名叫初称达瓦的藏民，在镇前神山上砍伐了几棵神树，被当地归化寺的僧侣抓获。按照宗教禁忌，神山上的一草一木都不可伤害，砍伐神树是非常大的渎神行为，严重违反了藏族社会的行为规范，必须予以严厉制裁。僧侣们的判决果然十分严厉，初称达瓦所受到的惩罚是：他的头发被绑在马尾巴上，由马拖着他从他家门前一直走到归化寺。结果呢，他一身血肉模糊，生命由此终结。用现代人的眼光看，仅仅砍了几棵树就被执行死刑，未免太残酷了。可是每种文化环境的游戏规则是不一样的，其法律也就不一样。既然法律不一样，死刑适用的罪行也就不一样。

在那些组织结构比藏族更加简单的社会，五花八门的死刑可能令现代人瞠目结舌。在这样的社会中根本没有宪法和刑法，而只有私法，连杀人这样的犯罪行为也不会引来政府的制裁，因为他们根本没有政府。被杀者亲属自然地担负着复仇的责任。而复仇的对象并不限于杀人者本人，如果被杀者亲属有机会对杀人者亲属下手，那也算是复仇。一些氏族或者家族就这样复仇来复仇去，于是造成了“世仇”。

最奇怪的复仇出现在澳洲第厄利族，“他们故意把死刑加于凶犯的哥哥身上而不是加于凶犯本人。”按照许多民族的规定，复仇的屠刀可以砍向包括凶犯哥哥在内的若干亲属，但那是在对凶犯本人复仇不方便的情况下发生的，复仇者最希望杀死的肯定是凶犯本人。可是在第厄利族的习俗中，凶犯本人可以逍遥法外，他的哥哥却必须承担后果，这种奇怪的规定可能独此一家，堪称举世无双。

也有杀人者为了避免遭遇复仇，愿意用赔偿财物的方式了结仇恨。在既没有复仇也没有赔偿的时候，这两家亲属绝对不可以在一起吃喝，不但如此，连在第三者家里相遇并吃喝也绝不可以。这种禁忌严重到什么程度？严重到一旦发生就必须将当事人处死，这个社会认为这样的人必须处死，而没有饶恕的余地。非洲中部的努尔人部落，在20世纪的上半叶还使用着这样的法律。他们事实上已经不是典型的原始社会，英国人建立的殖民政府已经在那里统治了很长时间。

原始人对具有财富的人非常尊重，他们常常选那些富人当酋长(说是选，实际上常常是自然形成的)，但是他们的目的是要富有的酋长经常设宴招待大家。如果酋长很吝啬，积聚了财富而不及时拿出来让大家分享，那么大家就会将酋长处死。有的酋长就因为散财晚了一步而一命呜呼。在非洲约卢巴，氏族内部掌握最高权力的是一个老年人集团，他们常常选出一个行政长官，作为这个老人集团的傀儡。表面上看，处理行政事务的是他，实际上他事事都得听从老人集团。如果长官不愿意与老人集团合作，老人集团就以神断证明长官继续任职有违神意，并给他送上一包毒药。

对于个人积聚的巨额财富，老人集团也不会轻易放过。如果某个暴发户舍不得通过约定俗成的渠道将财富的大部分贡献给社会，老人集团便会找一个刑事罪名控告他，并按照民族传统举行一个神断。因为在非洲，一切案件最后的判决权都在神而不在人。当这个倒霉的富人被招来举行神断的时候，老人集团早就做好了神签，无论抽到哪个签都会显示：神认为你有罪。于是这个富人立

爱情的常态

●李开周

关于男女之间的那些事儿，我最喜欢阿里斯托芬的说法。

阿氏说，人起初不分男女、两性俱全，也就是说，都是阴阳人。这帮阴阳人像豌豆一样，自己给自己授粉，一个人繁殖出后代。更离奇的是，个个都是四条腿、四只胳膊、两个头、两套五脏六腑，支支杈杈像直立的螃蟹。这样的人走路向前滚，身体非常灵活，打起架来四臂齐摇，兼且俩脑袋，天生能眼观六路耳听八方。

神仙害怕了，惟恐他们无法无天起来，一个压服不住，就篡了自己的权，便以霹雳为斧头，闪电为利剑，趁人们熟睡之际，咔嚓咔嚓挨个劈开，阴阳人一分为二，一半成了男人，另一半成了女人。

因为男人和女人本是合在一起的，所以彼此就有引力，时不时地还想合在一起。当合起来之后，引力没了，才发现两半之间根本不像看上去那么严丝合缝——事实上，距离被劈开的时代已经过去那么多年，任何一对组合都不再是阴阳人身上的原装货，不管跟哪一半合在一起，严丝合缝的概率都是零。

阿里斯托芬说，瞧见另一半就犯魔怔是常态；跟另一半结合之后才发现不够严丝合缝也是常态；因为不严丝合缝而分开是常态；再分开时像被劈开一样痛苦也是常态；为了不痛苦而不敢分开还是常态；采用修修补补的手段，试图实现后天的严丝合缝更是常态。

这个阿里斯托芬是古希腊的喜剧大师，从职业上讲，相当于现在的导演或者编剧，他还是雅典情圣，泡妞的祖宗，市民们的爱情咨询师。虽然阿里斯托芬很受大伙的崇拜，跟他同时代的苏格拉底却有不同意见，您知道，这人是哲学家，也是个抬杠的老手，不过他的意见不大受人重视。

苏格拉底还有两个学生，一个是柏拉图，此人大名鼎鼎，人所共知；另一个叫色诺芬，相对来说名气不大，不过下面将说到他。这对师兄弟都到了发情期，柏拉图爱上了剧院的一个报幕员，色诺芬则正单恋一挤奶工。为了提高求爱的成功率，师兄弟一起去请教阿里斯托芬。



阿里斯托芬先重述了那套般配理论，然后作总结：追女孩并不是什么难事儿，重要的是要弄清楚，谁才是真正般配的另一半。若不然，结婚之后岂不后悔？后悔了再去离婚，我的小乖乖，那就好像重被劈成两半，是很痛的啦。

色诺芬回到家里，躺在床上想谁是最般配的，想了半天觉得头痛，就不想了，他是粗线条，心说：麻烦什么，还是那挤奶工吧。柏拉图则列了一套方程，先把报幕员代入，发现无解，然后就去街上寻找另一半去了，可是找了三年，沮丧了三年，每求得一个解，都发现不是最优解。这时候色诺芬和挤奶工的孩子已经学会淘气了。

还没结束呢。色诺芬越来越觉得他和挤奶工之间不般配了，他急于离婚；柏拉图则孤独得要死，他急于结婚。为了避免再走弯路，他们去请教老师苏格拉底。老苏说：

不管怎么选择，你们都将后悔。

这是一句名言，任何一个要结婚或者要离婚的朋友，都不妨试着去理解它。

（杨兴文摘自新浪博客　图/陈明贵）

即被处死，他的财产由老人集团和行政长官瓜分。

非洲阿散蒂人有一个极为奇怪的法律，一个孕妇如果犯了死罪，不能在生产之前处决，必须等到生下孩子之后。奇怪之处在于，生产之后，要将婴儿与这位母亲同时处决。他们不处决孕妇并不是为了保护无辜的孩子，而是等到孩子出生以后，成了一个有意识的生命，好向孩子宣告死刑及其原因，然后再行处决。因为按照他们的观念，一个人如果将要被处死，他的灵魂必须知道他为什么被处死。孩子在母腹之中没有自我意识，如果将胎儿跟孕妇一起处死，就违背了这个社会的宗教信仰。但是，这个无辜的孩子出生之后跟母亲一起赴死，却不违背他们的游戏规则。

阿散蒂人的法律还有一个奇怪之处。一个人如果自杀身亡，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必须将自杀者的遗体送到法院受审。法官将对着遗体严肃地宣告他的罪行，接着砍下遗体的头颅。这样做的依据是，只有国王才可以处置他人生命，自杀者随意处置自己的生命，显然是冒用了国王的权力，而且有藐视法庭之嫌，所以必须追究其责任。

（辛麦摘自《百科知识》2008年第20期　图/辛刚）

爷爷的眼神很严峻，那深邃的眸子好像能穿破幽远的时空。炉子里的木柴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火光照得墙上忽明忽暗。爷爷的故事里只有一个猎人和一只黄鼬……

这是个出色的猎人。他有一手绝活，那就是设置陷阱，许多精明狡猾的猎物都栽在他手里。

这年深秋的一天，猎人又布设了陷阱。第二天早上去看时，陷阱早已被猎物踩过。猎人一阵欣喜，走近陷阱往里探视，却大吃一惊：里面什么也没有！猎人不甘心，又在陷阱四周找寻，发现陷阱边上有几个猎物的爪痕和一大摊血。根据这些爪痕猎人很快断定猎物是黄鼬。一只小小的黄鼬竟能从如此深的陷阱里跳出去，这使猎人非常震惊，他平生第一次失手了。

拥抱希望是穷人的粮食。——赫伯特

从此以后，猎人总觉得有一个影子在自己的视线里晃来晃去，每当他端起猎枪瞄准时，影子却突然不见了。为此，猎人一直惴惴不安，总觉得那个影子就是上次从陷阱里逃出去的那只黄鼬。它为什么三番五次地在自己眼前晃动？猎人从那个影子里看到了一种复仇的目光……这成了猎人心中解不开的疙瘩。

猎人还是经常上山打猎。尽管他千方百计想找到那只黄鼬，但始终也没寻到它的踪迹，后来就连它的爪痕也看不到了。

很快进入了冬天，下了第一场雪。雪特别大，把眼里的世界都铺白了，到了夜里还没有停的意思。就在这个飘雪的夜里，猎人决定外出打猎。他深一脚浅一脚地踩着积雪到了山里。

有经验的猎人都知道，当雪积得很厚的时候，特别容易打猎。因为各种猎物的踪迹都清清楚楚地“记录”在雪地上，到时候只要你“按图索骥”就行了。猎人正在雪地上寻找那些能在集市上卖到好价钱的猎物，突然看到了让他





陷阱

●王乃飞

苦寻已久的黄鼬的爪痕。狡猾的黄鼬终于露面了！它的一只爪痕在雪地上印得很轻，猎人断定，这只黄鼬有一条腿瘸了。他立刻改变了主意，把那些能卖大价钱的猎物先放在一边，决定今夜去追那只黄鼬，并亲手把它打死。

猎人沿着黄鼬的爪痕在雪地上走了很长时间，直到爪痕在雪地上断了线。猎人失望地站在雪地上，心想，怎么会突然消失了呢？这时，黄鼬出现了。它的皮毛光滑，身子却很单薄，走起路来明显有点跛。猎人看得清楚，它就是经常在自己面前晃来晃去的那个影子。这次真是冤家路窄，狭路相逢，猎人端起猎枪，屏住呼吸……黄鼬在树丛里轻松地跳动着，好像已算准了子弹会落在什么地方，每次都很轻快地躲过去。

黄鼬出了树丛，又向远处跑去，它的一条跛腿并不影响走路，步姿还是那么从容轻快。猎人加快了步伐，紧追不舍，端着猎枪跟着走了约100多米远。那黄鼬既不往山上密林里跑，也不向山洞里钻，反而朝山下跑去。

下了山，前面村庄依稀可见，一大片麦田被大雪覆盖了，田垄一起一伏。猎人暗暗狂喜：小畜生，到了这里便没你的藏身之地了，看我怎么收拾你！

猎人离黄鼬越来越近，只有二十五六步的距离。但黄鼬还是不改它从容的步姿，猎人又端起了猎枪……

“轰隆！”猎人的枪还没扣响，脚底下一软，身子便重重地陷了下去，越陷越深……最后，猎人的脚着了地，幸亏下面有厚厚的庄稼秸秆，猎人并没摔疼。他定了定神向上一看，不由连声叫苦，原来自己掉进了一口枯井里。猎人心里懊悔极了，自己种了这些年的地，怎么就没想到这里会有井？布

了这么多年的陷阱，到头来却落到了一口枯井里。

那只黄鼬回过身来，站在井口朝猎人"嗷嗷"地叫，叫声里有几分胜利的快感，也有几分复仇的畅快。猎人总算明白过来了，这一切都是黄鼬的预谋。它三番五次引诱自己，目的就是要把自己引进枯井里，以报其一箭之仇。

黄鼬在井口叫了几声，就轻快地走开了，只留下猎人一个人在枯井里。猎人的身子越来越冷，这样待下去只能是死路一条。这里没有人来，呼救也是白费力气。枯井深不可测，一眼望去，井口就如手镯粗细，自己是万万爬不出去的。

在枯井里的那一夜，猎人想了很多，想到了死亡，想到了在床上做针线活的妻子，想到了几个还没长大成人的孩子，想到了那几亩庄稼地和一头耕牛……但他想得最多的却是那只黄鼬。猎人在枯井里猜想：黄鼬掉进陷阱的那一夜是怎么度过的？它是不是也像自己现在这样，在等死，很绝望？它掉进陷阱后一定会号叫，想跳出去。它使出浑身的力气奋力一跳，失败了；又跳，又失败了……最后，它终于跳出来了……猎人想到这里，眼前又燃起了生的希望，他要趁着自己还有力气，身子还没有被冻僵之前爬出去。

记不清爬了多少次，猎人都从不同的高度跌了下来。猎人觉得身上越来越冷了，不出两个时辰，他肯定会被冻死在里面。最后，猎人孤注一掷，把全身衣服都脱去，就连小裤衩也没剩下，赤身裸体作最后一次生死挣扎。猎人用手指紧紧地抠住井壁的缝隙，手指抠出了血，指甲也掉了。他已经顾不上疼痛，因为还有一件比疼痛更可怕的事情威胁着他，那就是死亡。

庆幸的是，猎人终于成功了，他爬出了那口枯井。当他有气无力地躺在井边的时候，手上的指甲已经全部脱落，鲜红的血液顺着手指流了出来。

但是，从枯井里爬出来并不等于摆脱了死神。可怜的猎人正一丝不挂地躺在风雪交加的野地里，寒气犹如一把尖刀直刺入他的骨头。如果再这么躺下去，不出10分钟，他就会变成一具僵尸。猎人艰难地从雪地上爬起来，疯狂地向远处的村落跑去。

猎人投奔的那个村庄村头有一间小屋，里面住着一位老太太，是个老寡妇，无依无靠。那天夜里，老太太撑不住寒冷，早早地熄灯睡觉了。当猎人赤条条地跑进村里时，一眼便看见了老太太的小屋。他没去敲门，纵身撞破了窗棂子，一头钻进屋里。床就在窗子下面，猎人一下子滚到床上，钻进被窝里。那个老太太正在熟睡中，突然像掉进了冰窖里，一个激灵惊醒了。她蒙蒙眬眬，不明所以，只是下意识地大声惊叫起来。

邻居听到老太太的呼声都跑出来，看到眼前的情景，还以为是猎人欲行非礼，上前就要痛殴猎人。其中一个有经验的老人看出了其中的蹊跷，立刻上前阻止，并叫人用被子把猎人包住，在他身边生了火。

猎人暖和过来后，把事情一五一十地对人们说了。人们听完后，都大为震惊。后来，猎人认了老太太为干娘，为她养老送终。

第二天，猎人的枪被人从那口枯井里捞出来，光绳子就坠下去十几米。人们都很吃惊，猎人那晚是怎么从这么深的井里爬上来的。但自从那件事后，猎人就再也不打猎了，猎枪被他高高地挂在墙上。

爷爷讲完这个故事的时候，我不禁向上看了一下墙壁，墙壁高处挂着一杆猎枪，猎枪生锈了，在火光的照耀下投出很大的影子。爷爷给火炉加了根柴，又很严肃地对我说："这是真的！"

（田生摘自《龙门阵》2009年第1期 图/贾培生）

带U盘了没？

唐僧师徒一行经历九九八十一难终于见到了如来佛求取真经。

如来问："你们带U盘了没？"

唐僧师徒：……

如来又问："移动硬盘呢？"

唐僧师徒：……

如来继续问："MP3也可以啊。"

悟空挖起耳朵来。

如来叹了口气："那没法子拷贝真经给你们了哦……你们就原路回去吧，我用QQ传给你们。"

唐僧："早知道加你QQ就完了，还走这么远干吗？"

如来："那MP4也行啊，你们有MP4吗？"

唐僧："没有啊"。

如来："那你们一路上都是靠什么娱乐的啊？"

唐僧："打怪升级啊！"

孔子也是追星族

甲："孔子和我一样，也是追星族。"

乙："何以见得？"

甲："孔子说'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乙："是的。"

甲："那'有朋'不就是'苏有朋'吗？"



你的命运藏在你自己的胸怀里。——席勒

绝境中的你要做上帝

●王国军

他从小就钟情于音乐，才学会走路的时候，父亲就在家里摆了一大堆物品，让他去抓阄，结果他一手就抓到了一个音乐盒。父亲对这个结果虽然不太满意，但还是从小着重培养他的音乐特长。

12岁，他师从当时黑龙江最著名的舞蹈大师，学习芭蕾舞和民族舞，后来他跟随老师在香港、澳门和美国进行了多次演出，他出色的舞技获得了观众的一致好评，他甚至是被媒体评价为下一代中国的舞蹈天王。

17岁，在父亲的支持下，他报名参加了一场选拔大赛，他以全场满分的优异成绩脱颖而出。

之后，他带着梦想只身来到韩国接受一系列的专业训练。举目无亲，再加上性格内向，不善交流，他受了很多的苦。三个月后他闻讯父亲得了一场大病，耗光了家里所有的积蓄，他的生活费和学费也没有了着落。此时，摆在他面前只有两条路，要么回国，要么凭自己的双手自食其力。他流着眼泪给父亲打电话，病床上的父亲并没有想因为自己的不幸而拖累儿子。他不止一次告诫儿子要坚持，当听到儿子仍然要回来，父亲火了，扔下一句话：你要是回来，从此就不再是我的儿子。挂了电话，他悲痛地跪在了地上。

他开始奔波于各大歌厅，但在韩国他只是一个新人，开始的几天里，几乎没有人愿意聘请他。那几天是他一生最艰难的日子，睡过马路，也吃过别人扔下的馒头，就是这样的绝境，他都没有放弃。一周后，终于有一家歌厅愿意录用他，尽管薪水很低，条件也很苛刻，他还是毫不犹豫地答应了。白天他接受培训，晚上就到歌厅来唱歌，他是来得最早，也是走得最晚的。很多时候，他只能睡上三个钟头，就要马上起来去接受训练。为了自己的歌唱梦，他咬牙坚持着，这一唱就是五年。2006年，他所在的组合一举拿下了韩流中国十大组合奖，他也声名鹊起。

眼看着自己距离梦想只在一步之遥，他幸福地笑了。然而一场意外顷刻间而至。在一次演出时，他不幸从高空坠下。医生告诉他，他左腿膝盖骨遭到了严重损伤，就算好了也很难再从事剧烈的运动。这对以歌唱为生命的他几乎无法接受。



一个月后，他咬牙强迫自己站起来，很快他发现，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他清楚地知道，自己的后半生很可能将在轮椅上度过。但是他实在不甘心，他的梦想才刚刚开始，怎么能眼睁睁就看着这样夭折呢？他立刻冷静下来，父亲也专程赶来给他打气。他深受感动，他一再告诫自己，只要还有一口气在，就要唱下去。他拄着拐杖参加演出和培训。父亲也咨询了很多医生，为他制定了科学的康复训练。

后来，他成功了。凭着成熟而稳重的表现，他所在的团队，囊括了音乐风云榜、腾讯星光大典、第九届CCTV-MTV音乐盛典中的内地最佳组合奖，而他也成功地丢掉了拐杖，再一次生龙活虎地站在了舞台中央。

“父亲从小就教导我：世上没有绝望的处境，只有对处境绝望的人。所以我会把人生的每次不幸都当成一次转机，也惟有这样，我才能成为绝境中的上帝而非甘愿被束缚的奴仆。”这是他说的话。他不怕别人嘲笑他的固执，也不怕别人说他傻。因为他知道，在接二连三的绝境来阻碍成功时，命运的大门从来只会青睐迎难而上的智者。

他就是韩庚。

（画心摘自《山海经》2009年第5期 图/志荣）

成功之钥 事在人为

说话不考虑，等于射击不瞄准。——塞万提斯

让弱者同情你

●陈全忠

1998年，柴静辞了电台主持的工作来到北京。那时她还不是央视的名记，她正处于失业中，每天逛图书馆，希望在报刊中找到一两条招聘记者的信息。

有一天，柴静捡到了一本很破旧的杂志，但封面的照片和故事吸引了她的目光。

一个女孩从背后搂着一个赤裸上身的男子的照片——那是海南的一个16岁的妓女。记者拍了她去村公所堕胎，听客人讲人生，发高烧，挣钱养男友……最后一张，是她赤着身体，躺在月光下沉睡。一个真实的震撼人心的灵魂由此泄露——这是影像的力量，柴静用心记住了摄影记者的名字赵铁林，然后给杂志社打电话，愿意做一个免费记者，条件是，和赵铁林合作采访一次。

这么好的条件，杂志社当然愿意。第二天，柴静跟着赵铁林去拍孤独症儿童的题材。治疗中心的孩子们沉默，目光暗淡。赵铁林拿着相机在旁边按着快门。柴静发现，一个母亲为了孩子治病，白天就一直在医院里，于是她走上去问："我能不能采访你？"

这位母亲拒绝了："这是我不愿意和任何人谈的一部分。"态度非常坚决。

柴静一点办法都没有，而赵铁林准备离开，看到柴静无助的目光，忍不住转身说了一句："你想采访弱者，就要让弱者同情你。"

看见柴静依然不明白的神色，他补了一句："当初我拍那小姐，是因为我比她们还穷，我连吃饭的钱都没有，她们可怜我，让我拍，拍完了，她们请我吃饭。"

然后赵铁林把柴静丢那儿走了。

夜色慢慢地降下来，柴静依然不知道怎么办，只好跟着那对母子从治疗中心回家。人家进屋了，柴静只好孤零零地站在院子里。那是夏天，孩子的母亲开始做饭，进进出出，应该看得到柴静，但就是没有答理她。

吃完饭，小孩先跑出来玩。孩子很小，没有注意到台阶的跨度，脚步踉跄了一下，差点摔倒，柴静在旁边看到了赶紧扶住他，带他在院子里一起玩。

过了一会儿，孩子母亲出来了，牵着一条大狗要去散步，并喊住快灰心了的柴静："你来吗？"在散步的一段路程里，柴静采访到了自己想要的东西。

十多年过去了，柴静依然在新闻界摸爬滚打，名气越来越大，但她永远不会忘记赵铁林给她从业生涯中上的第一课——让弱者同情你！

我听柴静讲起这段往事，是在大学的一个讲座上。那段时间，正值美国2008年大选，两位总统候选人奥巴马和麦凯恩为一个水管工乔争得火热。在我们看来，一个普通的水管工人是一个多么微不足道的角色，但两位总统候选人谁也不敢小视这个角色，甚至需要这个水管工的同情，来决定未来牌局的胜负。

在很多人的逻辑中，弱者是可以践踏的，是用来同情施舍的，但没有想到，有时候我们更需要的，是来自弱者的同情和帮助。

（汪永丽摘自《深圳青年》2009年第5期 图/张弘）





有智斯有 智慧之灯

人生气10分钟耗费掉的精力不亚于参加一次3000米赛跑。——美国生理学家爱尔马的研究发现，人生气时的生理反应十分剧烈，分泌物比在任何情绪时都复杂，且具毒性，因此爱生气的人很难健康，更难长寿。

当她终于化为一粒尘埃

●闫　红

如果说，当年与胡兰成那段恩怨，还可以以鄙视他终结，与赖雅这些年来磕磕碰碰，就找不到解脱自己的理由。赖雅是个好人，"痴爱"她，也为她所爱，他去世多年之后，她还在自己的名字前面加上他的姓氏，但正是这样，她心中的阴郁更难消解。

如此的挚爱，尚且生出各种磨难，那么，人与人之间烦恼是注定的，再有交会又何苦来哉？她于是闭门谢客，接电话也视心情而定，即使是好友，或者她有求于对方，也习惯于只跟对方书信来往，那些信，倒是写得有情有义，她对于尘世，并非没有留恋，只不过不愿再贴得那么紧，她丧失了信心。

不料，她能拒绝人，却不能拒绝虱子。张爱玲的晚年，老觉得住处有虱子，她每个月要花两百美元买杀虫剂，这么着还不行，只好搬家。张爱玲的朋友，遗嘱执行人林式同说，从1984年8月到1988年3月这三年半时间内，她平均每个星期搬家一次。算下来她搬了有180次家，这个数字也许有些夸张，但张爱玲在给夏志清的信里也写道："我这几年是上午忙着搬家，下午忙着看病，晚上回来常常误了公车。"她还考虑过搬到沙漠里去，也许那里可以躲避虱子。

不停地搬家使得她家中几乎没有任何家具，日常使用一次性的纸盘子纸杯子，在《对照记》里，她提到屡次搬家让她丢掉了很多珍贵资料。但每到一处仍迅速发现有虱子出没，看样子它们要跟她死磕到底了。

从少年时起，张爱玲就对虱子这东西印象深刻，那年在台湾，她还发现了虱子的同类——臭虫，并写进文章中。台湾真的有臭虫吗？我的疑问无关台湾实际的卫生状况，而是根据张爱玲晚年对于虱子的疯狂逃避，无法不怀疑，那些臭虫和虱子一样，巢穴在她的内心。

虱子、臭虫这样的小生物，杀伤力有限，被咬上一口也不太疼，只是痒，还觉得脏。它象征着人与人之间鄙俗琐屑的纠葛，说不出口的细碎烦忧。张爱玲一辈子都怕这个，这种恐惧深入骨髓，她再搬家，也搬不出自己的内心。



她曾说，小时候读《红楼梦》，看到的是一点热闹，现在再看，看到的是人与人之间的烦恼。没错，《红楼梦》里的烦恼太多了，王夫人的，邢夫人的，凤姐的，连贾宝玉和林黛玉在一起，也都是重重叠叠的烦恼，但与张爱玲不同，曹雪芹回望这些烦恼，并不当成"华美的袍上的虱子"，而是当成生命河流上美丽的波纹，过往不可追，但可以记下，他的栩栩如生的描摹里没有嫌恶，尽是柔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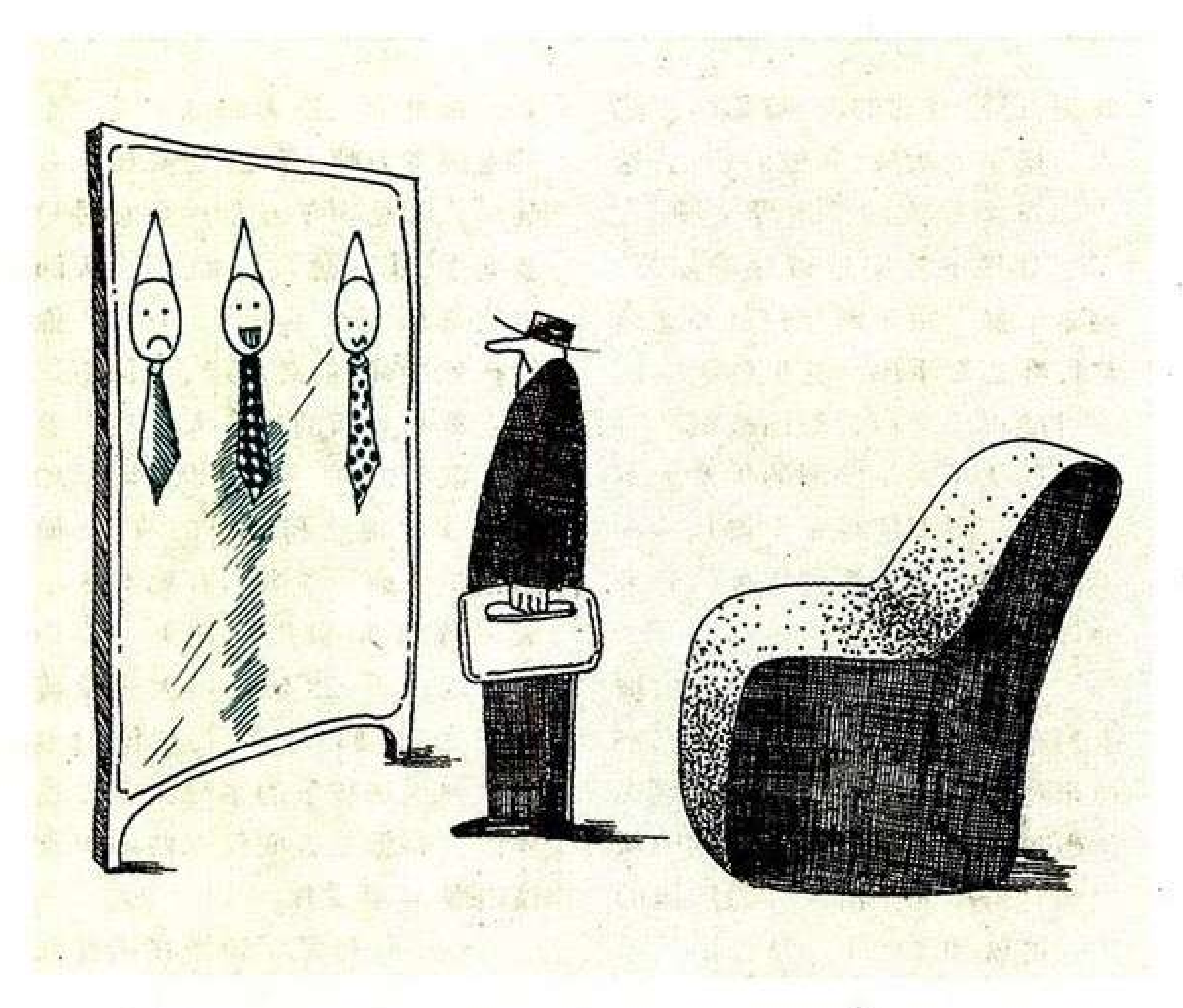
1995年9月初，张爱玲感觉自己即将走到生命的尽头，把重要资料放进手提袋里，留在门边——她永远有这样的理性。一日，她在睡梦中辞世，遗体几天后被发现，这之前她已经写好遗嘱，要求把她的骨灰撒在空地，不开追悼会也不立纪念碑，如此，方是干净？但容我再补一句，只要心中存着干净的念头，便无法得到真正的干净，她一生不能和光同尘，陷入与"尘埃"的抗争之中，生命越久，要面对的"尘埃"越多，在晚年，她几乎要被那尘埃埋葬。

好在，生命解决不了的，可以交给死亡解决，当她终于化为尘埃中的一分子，那紧张的，有着无限禁忌的一生，终于安然，得大自在。

（蓝雨摘自《北京晨报》2009年2月4日　图/连国庆）

生活之友 心理人生

无论如何，一个人应永远保持有礼和穿着整齐。——海登斯坦



人是人 我是我

●何权峰

将生命的焦点专注于别人的目光，是一种非常愚蠢的生活方式。老是顾虑着："人家怎么想呢？"或是"这符合别人对我的要求吗？"如此将使你失去自己。

有一个年轻小伙子订婚之后，发现他并不爱他的未婚妻。在婚礼前夕，他竟躲起来了。他不喜欢那个女孩，可是他不愿意当一个背信的人，更重要的是，他害怕别人会说他欺骗她的感情，以致不敢解除婚约。

于是他精神崩溃了，心情低落至极，总想自杀。结果两年之后，他还是娶了那个女孩。

后来证明，他婚前的疑虑是对的。他的妻子挥霍无度，让他债台高筑。事实上，她的精神大有问题，不但脾气火暴，还动辄争吵不休，闲着没事就冲着他砸杯摔盘的。然而，他在婚前既然担心别人的评价，婚后也会因为同样的理由而不敢离婚。

他的名字是：亚伯拉罕·林肯，美国第十六任总统。他有勇气解放黑奴，却无法解放自己。

如果你发现一桩婚姻、一笔生意，或者一个决定会绊倒你，为什么不拒绝呢？生命中最大的学问之一，就是知道什么时候该答应别人的要求，什么时候应该拒绝。不要被你愚蠢的自尊冲昏了头，或是悲观地认为别人会怎么想，就此义无反顾走向毁灭之路。

"不要"的讯息远比"要"的讯息强而有力。当一个两岁的娃儿开始说"不要"的时候，就意味着他觉察出自己是个独立的个体，拥有自己的好恶和选择的权利。

爱默生说："为什么我们的幸福要取决于别人头脑中的想法？"希望从别人身上得到快乐，就好比一个乞丐向人乞讨，是非常辛苦的。

你必须做自己的主人。满足自己内在的需求，而非外界的评价。真实的自我，不是靠世俗成就堆砌起来的。你应该勇敢地站起来，拒绝自己不想做的任何事情。

曾经读过日本哲学家西田几多郎的一首短诗，深得我心。

人是人，我是我；

然而，我有我要走的道路。

这位"西田哲学"的创始者，很明确地指出我们有选择"做自己"的自由与权利。

我常看到许多人，长久忍受着窒闷的生活，却不懂得坐下来想想自己到底在想什么、需要什么。

一位刚离婚的病人，她觉得没人爱、被人遗弃，终日郁郁寡欢。我安慰她，如果离婚能使她走出婚姻的牢笼，又有什么不好呢？

进一步说，她能从而获得独立的自己，做真正的自己，而不是某某人的太太。

我说："长久以来，你总是优先考虑别人的需要；而现在也许是你有生以来第一次，可以不管任何人，只考虑自己。这样不是很好吗？"

所有的失望可能是自作自受，与别人的行为没有什么关系。难道你的感觉不是由自己所控制？你说你"不能"，更多时候是指你自己"不愿意"。快乐的秘诀之一，就是在有限的时间里，选择做你喜欢的事。假如我们所做的事情，不同于我们所想的事情，那么将不会得到快乐。

如果你不能选择自己所喜欢的生活，那么生命对你来说，又有什么意义？

（吴清贵摘自《微笑，生命的活泉》 图/潘英丽）

如果在我50年人生经验里，曾经学到一点东西的话，就是能使自己得到幸福的，惟有自己。——卡耐基

纳粹“婴儿师”

●佚名

“二战”后期，德国曾经出现过一支震惊世界的陆军少年师。其作战之勇猛、伤亡之惨重、结局之凄凉，在孩子兵参与战争的历史上绝无仅有。但这支部队在“二战”以后很少被人提及。对于这段历史的记述是存在的，只是人们不愿意旧事重提，原因很简单：让未成年人去为一个已经注定失败的战争送死，这无疑是民族的耻辱。

小兵从天而降

1944年6月7日，盟军诺曼底登陆战役开始的第二天。刚刚踏上法国土地的加拿大第27坦克团从诺曼底海岸向卡恩地区北部推进，目标是攻占小城查尔堡。此刻，已经登陆的美、英部队正陷入与德军的激战，和他们相比，这支加拿大部队的推进异常顺利。卡恩地区的丘陵地带绿草如茵，幽雅宁静，由于制空权已经完全掌握在盟军手中，这里的天空已不可能再出现一架德国战机。对于这些从未踏足欧洲的加拿大军人来说，眼下的行军更像是一次出游，他们没有想到死神的到来会如此突然和迅猛。

如从天而降，道路旁的山坡上忽然出现了一群德国坦克，75厘米口径的坦克炮将密集的炮火猛砸过来，没等加拿大坦克团从突然打击中完全清醒，黑压压的步兵群就冲了上来。从他们的精良装备和奋不顾身的凶猛态势看，加拿大人以为遇见了党卫军的老牌主力师。第27坦克团在登陆后只和德军716步兵师有过短暂交手，并占据了上风。但今天的这支部队完全不同于716师，他们拼死冲锋，前赴后继，好像每一个人都和对面的加拿大士兵有着不共戴天之仇。第27坦克团抵挡不住如此猛烈和凶悍的攻击，撤退很快变成了溃败。在德军3个装甲营的50辆坦克和1个步兵师的攻击下，28辆加拿大舍曼坦克被击毁，245名军人在他们参加欧洲这场战争的第二天就命丧异国，而德军方面仅有两辆坦克被击毁，4辆受损。

这一仗打乱了盟军在诺曼底半岛扩大桥头阵地的整体部署，蒙哥马利决定放弃对查尔堡的进攻，直接将进攻矛头指向卡恩。此时他才从情报中了解到，将这群加拿大汉子痛打了一顿的竟然是一群德国大孩子，这就是党卫军第12装甲师，正式名称叫“希特勒少年师”，别名叫“婴儿师”。在德军序列中，他们服装上的标志是奶瓶。



幻梦总是易碎

1943年2月，斯大林格勒战役刚结束，党卫军征兵局局长贝

格和帝国青年局协商，要成立一支由 1926 年出生的志愿者组成的精锐部队。也就是说，只要在 1943 年内达到 17 岁者即可——战争打到现在，如果再不降低 18 岁的法定最低征兵年龄，德国就没有了后续兵源。相应的，加入党卫军的身高条件也为之放宽，由原来规定的 1.78 米下降为 1.70 米。帝国青年局局长阿克斯曼明确表示："不需要家长的认可。"

这一年，党卫军共征召了 35000 名这样的小兵，其中大部分人被运送到比利时完成了少年师的建制。因为这些小兵尚未成年，需要按照从事重体力工作的兵种标准供应营养，他们每人每周要保证能喝到 3.5 升的鲜牛奶，"婴儿师"由此得名。此外，发给成年军人的香烟和烟叶，在孩子兵这里变成了糖果和巧克力。

1943 年的 7 月，希姆莱在向希特勒汇报孩子兵的情况时说："少年师比成年的军人更狂热和忠诚，是出色的作战师。"希特勒听后异常兴奋地说："少年军人能和成年军人一样作战，敌人要舔自己的伤口了。"在训练少年师的时候，党卫军总结了战时德国军人缺乏"世界眼光"而导致作战目的不明的问题，每周提出一个政治题目让小兵们学习讨论，"德国需要生存空间"的理论就是学习任务之一。"英雄梦"加上日益增长的纳粹狂热使这支部队的求战情绪极为高涨。1944 年 4 月，少年师终于被投入战场，他们被部署到法国北部，防范随时可能发生的盟军登陆。当时，少年师"兵强马壮"：兵力达 2 万人，配备有 177 辆坦克、700 挺机枪、70 门迫击炮、37 门野战炮、33 门高射炮。也因此，在希特勒生日那天(4 月 20 日)，师长维特才敢率领全师宣誓"尽心竭力参加即将到来的决定性战役"，而 6 月 7 日伏击加拿大第 27 坦克团的成功，更令他们心高气傲。

然而战争岂会像孩子们的游戏一样简单？初战告捷的喜悦还未散去，灾难性的打击已迅速到来。强大的盟军对党卫军第 12 装甲师进行了异常猛烈的报复。参战 10 天后，少年师伤亡已经极为惨重，半数以上的连、排长阵亡。全师 4000 人战死，8000 人负伤或失踪，连师长维特也被炮弹炸得肢体分裂。战斗打到 8 月 15 日时，一度拥兵 2 万的少年师只剩下 500 人，但他们没有放弃，仍然在拼死抵抗占有绝对优势的敌人。蒙哥马利面对这样的军队不由感叹道："一群野蛮的杂种，但却是真正的士兵。和他们相比，我们反而成了纯粹的业余军人了。"8 月 21 日，组建仅 1 年，参战刚刚 3 个月的少年师全军覆没，只有后来接替的师长梅耶侥幸逃脱。半个月后。梅耶在逃亡中被俘，加拿大的军事法庭宣判其死刑，但不久即赦免。他于 1954 年被释放回国。

"疯子才这样做"

"婴儿师"的覆灭震惊世界，纳粹德国从此再没有把未成年人编入党卫军序列。不过，这只是因为纳粹当局更多着眼于军事部署的合理性，他们认为孩子兵还是难以承担主力部队的重任。

事实上，战争越接近尾声，被卷入战斗的孩子就越多。1945 年 3 月，帝国青年局局长阿克斯曼酝酿过一个计划，准备组织数千名 12 岁到 16 岁的孩子去支援在奥德河一线阻击苏军的德军。在这项工作的准备过程中，阿克斯曼发现这些孩子虽然缺乏作战经验，但参战热情远远高于成年人，很多人甚至庆幸自己终于能够和大人们一样上前线作战了。于是阿克斯曼向正在柏林以东指挥一个装甲军团作战的魏德林将军提出建议，希望魏德林把这些孩子放在明契贝尔格去阻击苏军的坦克。魏德林将军大怒道："您不能让这些孩子为一场必输无疑的战斗去送死！"阿克斯曼无奈收回了命令。

在"婴儿师"覆灭 8 个月后，一场悲剧在柏林重演。在攻克柏林的战役中，苏军的坦克部队在柏林的蒂尔花园区遭遇到 400 多名希特勒青年团队员的阻击。苏军元帅朱可夫试图用不流血的办法解除这些孩子的武装，但没有成功，因为这些孩子们向一切试图靠近他们的敌人猛烈开火。最后，苏军的坦克群开火了……战后，朱可夫在说到此事时语气沉重："谁会把孩子推向必死无疑的境地，只有疯子才这样做！"

战后，梅耶回忆起他刚接任师长时的场景仍然欷歔不已："疲惫的士兵看着我，伤员们在凄惨地号叫，这些年轻人如何还能产生力量来经受住这种倾泻钢铁般的残酷战斗？他们还没有学会生活，却已经理解了死亡。坦克的履带结束了很多年轻的生命，我泪流满面。我开始憎恨战争。"

（梁朝家摘自《洛阳晚报》2009 年 3 月 10 日 图/李坤）



当蜘蛛的网连接在一起时，它们可以缚住一头狮子。——埃塞俄比亚谚语

也曾年少轻狂

·原创·

也曾年少，也曾狂

●贺兰雪

那一年，他19岁，只身来到深圳闯荡。短短一年，他积累到人生第一桶金，当时的印刷业正红火，他就承包了一家印刷厂。干了两年，他又转而卖电脑……几乎是看到哪个行业赚钱，他就赶紧迎上去。

看到有人在房地产行业捞到了大把的钞票，然而，这次的投资让他将这几年来积攒的财富亏了个一干二净。为了帮朋友出头，他又被人连捅了两刀，住进了医院。

落魄如此，那些围着他"老板长、老板短"的朋友们不见了，只有姐姐抛下自己的生意来照顾他。曾被他嘲笑过的姐姐已将自己的小生意做得风生水起。而他呢，两手空空，躺在病床上，他深为自己年少的轻狂和无知而后悔。后来，他瞄准了国内刚刚起步的手印、手模产品系列，十几年坚持下来，小小的"手"生意竟被他做得红红火火。现在，但凡是有明星印手印的活动，都会找到他，上千名奥运火炬手和近百名奥运冠军在他的"黄金泥"上留下了自己的手印。他，就是被誉为"中国手父"、深圳"有模有样"公司的董事长陈维伟。

他非常喜欢马未都的那句话："钱是青春所无法驾驭的。"年少心大，仿佛天下所有的财富都可以抓在自己的手中，多年之后才明白，反而是年轻时那些看不上的小事业中竟蕴含着无限商机，将之做精做细就已足够。

·原创·

那年月，我们白马轻裘

●指犹凉

许多年后，我们老了，老得心灰意懒，开始抱怨生活。我们忘记了那些铿锵的誓言，忘记了理想，忘记了白马轻裘的锦瑟年华。

那时，我们多么年轻，年轻得让人嫉妒。在宽阔的大街上，我们单衣单衫，踩着单车成群结队呼啸而过，引得无数行人侧目。那如水流年里，迎面走来的，都是佳公子，俏媚娘，相依相伴前往青龙寺去看樱花。我们拍照，扬起脸笑了又笑，嘴角，噙着睥睨众生的傲慢，我们说要去闯世界，要到遥远的地方打拼未来。

多么慷慨的言词，年轻就是这样，眼里容不下整个天下，以为一切尽在掌握，说走便走，伸手即来。只是，我们不知道，这个世界，是那么大，大得足以淹没万千众生。我们白衣白袍的流年，花草鼎盛的理想，一眨眼，就这样凋落殆尽。

·原创·

年少轻狂不懂爱

●卫宣利

初相识，她15岁，是学校的问题女生，逃课、打架、抽烟；他20岁，是学校新分来的老师，白衬衣牛仔裤，儒雅俊朗。他在台上讲《诗经》《楚辞》，她在台下，听他浓厚的声音，朗声诵读："野有蔓草，零露漙兮。有美一人，清扬婉兮……"仿佛有一道光，划开了她青涩混沌的年华。



从此便迷上了他，她一改往日的任性不羁，变得安静而羞涩。她模仿他的字，学他说话的样子，每一次他从她身边走过，她就手脚冰凉，无法呼吸。

年少的心无所畏惧，她在交上去的作文本里夹了字条，稚嫩的笔迹写着："我可以，爱你吗？"她像忐忑的小鹿，悄悄观察着他的反应。可什么也没有，他照旧上课，下课，操场上打篮球，谈笑风生。

便恨上了，为他的不在意。她处处故意和他作对，私下里传播他的种种绯闻，直到那一天，她模仿他的字给另一个女生写情书，并把它贴在了学校的公告栏里……

他终于被迫离开。

多年以后，她从同学那里辗转得到老师的消息，离开了教师岗位，穷困潦倒，结婚又离婚……同学说，若不是当年那场事故，他应该是位非常优秀的老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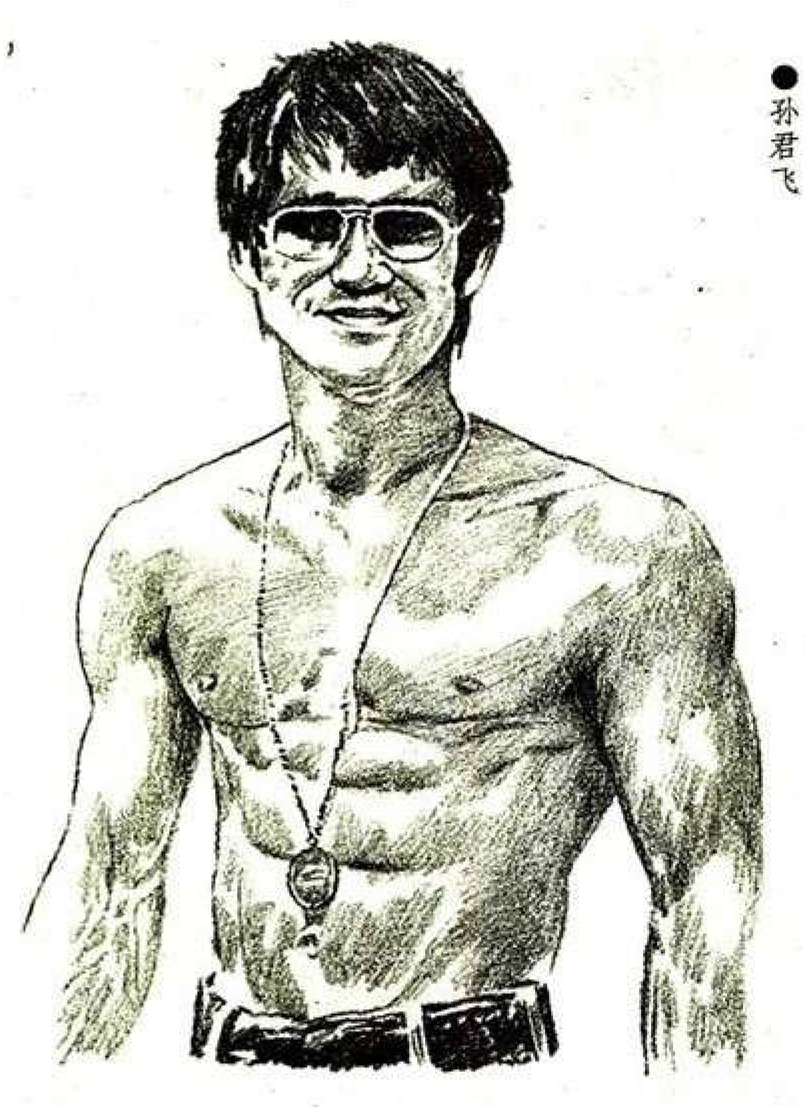
泪，涕然而下。她终于明白，自己的年少轻狂，曾经给了他怎样致命的一击。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妈妈·我"，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字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只要有所要求，便有理由活下去。心满意足意味着死亡。——萧伯纳



找打的李小龙

●孙君飞

落后就要挨打，这是人人皆知的道理。如何进步，避免挨打，这是每一个暂时落后者都要思考的问题。

李小龙初学武术时，也避免不了被动挨打的命运，但他的超人之处在于挨打之后不是退缩逃避，也不是一般意义上的韬光养晦、独善其身，而是变被动为主动，继续到胜利者和高手那里找打，在最短的时间内缩短彼此的距离，在超越自己的同时也领先他人。

李小龙开始学咏春拳，初有所得，稍感得意，却被另一家武馆的一个端茶倒水的小生用“王家腿”轻轻松松地打倒在地。他备感羞辱，也深感震惊，知道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他没有躲起来独自发奋练拳，待到感觉良好再去雪耻，而是在挨打之后毫不削减自己的勇气、信心和锋芒，轻轻地抖落掉伤痛，前往这家武馆主动找打，请那个小子再次痛打他一次。而他在找打的过程中终于悟透了对方拳术的精妙之处，比较出了咏春拳和“王家腿”的区别：前者的优势在于速度，长于黏打，越近越容易发挥特长，打在人身上就像锤子凿了一样；而后者的力量在于凶狠，动作幅度大，擅长拉开距离跟人打，待对手出现空当，一脚便可解决问题，踢在人身上则如同被大棒子砸了一般。

找打可能依然会输，但这种输在本质上跟被动挨打不同，因为它是主动找上门的，是前来寻找暂时落后的原因的，输了却得到更多，切身体验彼此的差别，在最小的距离里知己知彼，在最短的时间里找准症结，最终“师夷长技以制夷”，以最快的速度直截了当地提高自己，超越自已，别人再也不能够轻易地打倒自己。

李小龙主动找打的结果是，他将“王家腿”的精妙之处运用到咏春拳上，改善和提高了自己的拳术，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对手变成手下败将，大大出乎对手和师兄们的意料。

师父告诉李小龙：与其说武术是练出来的，不如说它是打出来的。这个“打”字可做“挨打”讲，更可做“找打”讲，不过在李小龙那里“挨打”永远不如“找打”，这也是他最终能够成为一代宗师和巨星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后来，李小龙跟师父学寸拳，这是一种近距离攻击的拳法，他没有像师兄们那样跟着师父一招一式的练习，而是主动找打，请师父用寸拳直接打在他的身上，好让他切身体验寸拳的力量和奥妙所在。这让师兄们吃惊不小，师父的寸拳可是致命的武器。但李小龙认为一个不能经受挨打的人不必练武，而一个不能主动找打的人不会成大器。他坚持以这种独有的方式向师父虚心请教，师父也大为赞赏他的这种非凡的武术精神，满足了他找打的要求。因为找打，李小龙跟寸拳来了一次零距离的亲密接触，他参悟到了其中的玄机，再加上夜以继日的刻苦练拳，很快掌握了所谓“力从地上起，拳从心中发，节节能发劲，攻守寸位间”的寸拳，不但能够一拳打烂木板，而且拳拳都能打出不可思议的力量。

变被动挨打为主动找打，就是要放下虚荣心和羞耻心，不搞隔靴搔痒式的自我修炼，坦坦荡荡、理直气壮地去找对手请教切磋、提高进步，在最短的距离和时间内告别落后，远离失败。这种精神不但可以让人领先一个对手，而且能够使人超越更多的人，包括自己。

来到美国后，李小龙继续实践自己挨打不如找打的练武精神，向空手道高手、柔术大师、拳王们一一找打，取百家之长，补自家之短，打破当时武术家们闭关自守的时代局限，创造出练武者共享的截拳道，成为令后人无比敬重热爱的创新武术家。

（谢尽娇摘自《辽宁青年》2008年12月 图/志荣）



都想抓住青春的尾巴，可惜青春是一只壁虎。

宋美龄的中产阶级气质

●张　鸣

宋美龄走了，享年106岁。在二战期间的世界风云人物中，她离开这个世界的时间，整整比别人迟了二三十年。俗话说，盖棺定论，然而对于宋美龄来说，在她没有告别这个世界之前，历史对于她的"论"其实早就已经定了。正如她自称"蒋宋美龄"一样，她的功过事实上是跟她的夫君蒋介石联系在一起的。

作为当年中国的第一夫人，宋美龄曾经有过无限的风光，美国人称之为"亚洲第一夫人"，她委实当之无愧。当年，她发动"夫人外交"攻势，以她摄人心魄的风姿和演讲，迷倒了不知多少美国人，为处于艰难抗战中的中国争取到了宝贵的援助。来华参战的美国军人，凡是见过第一夫人的，无不为之倾倒。在华的美国军人，无论是陈纳德天上的飞虎队，还是史迪威印缅战场上的陆军别动队，均堪称是全美国二战中最勇敢、战绩最显赫的军人。由于欧美特有的崇拜夫人的传统，所以这种勇敢和战绩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跟宋美龄不无关系。不仅如此，在西安事变中，宋美龄力压国民党高层力主讨伐的呼声，亲自犯险进入西安，对推动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起了积极作用。其勇气和见识，绝非一个普通的贵妇人能望其项背。在中国抗战独立支撑的年月，在国际法西斯阵营扩张势头猖獗、国民政府内部高层分裂的年月，在推动国民政府坚持抗战方面，应该说宋美龄和宋家的兄弟姐妹起了非常积极的作用。

凡是见识过宋美龄的人，都对她的能干留下深刻的印象。尽管是中国第一夫人，但宋美龄从来就没有想到专门做夫人，她是要做事的。刚与蒋介石结婚不久，闹着要做事，蒋让她去管北伐军的遗族学校。她没有嫌这个事情小，把个小小遗族学校管得井井有条。美国人来参观，说它是"东方第一新兴学校"。此后，无论是参与政务，还是参与妇女界活动，都有声有色。蒋介石发起的"新生活运动"，由于有了她和一干新派人物的掺和，才避免了沦为一场霉味过重的复古运动的命运。



然而，有魅力而且能干的第一夫人，就像她的这个头衔一样，其实并不属于她身处的这个世界。对于当时的中国人来说，宋美龄等于是"皇后"，她的行为方式应该是这样的：或者像唐朝的长孙皇后那样，躲在丈夫的身后，过着与世无争的日子；或者像武则天一样，凭借丈夫的权力飞扬跋扈。无论采用什么样的生活方式，至少要聚敛一些财富，争取生个儿子，或者抱养一个。然而，这一切距离宋美龄太远了。宋美龄出身中国最早的基督教家庭，从小就在美国生活和受教育，读的是威斯里女子学院这种很贵族化的学校，饱浸了美国中产阶级的生活方式。她的优雅、她的活力甚至她的能干，更像是美国式的，不怎么"中国"。她的英语无论说和写，都比她的中文好，甚至连她的思维方式都是英语的。尽管贵为第一夫人，但她的交往圈却还是欧美化的中国人，连打电话都用英语，给接线员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说英语的人看她，和她看人家，都显得那么的顺眼、和谐。抗战前和抗战期间，作为中国最高统帅的夫人，她自己或者陪同蒋介石，从慰问伤兵到视察前线，没少在军队里转。

熟悉中国现代史的人都知道，尽管政见不同，宋美龄和宋庆龄之间，感情一直是非常好的。不论宋庆龄多么令蒋介石头痛，双

为什么我能如此迅速地成功？因为我已经是一个脸上出现皱纹的中年妇女了，没有时间漫不经心。——最早为中国关注的国际商界女性玫琳凯谈自己的成功

方如何仇视，宋美龄却一直竭力维持着她和宋庆龄之间正常而且算得上亲密的姐妹关系。无论宋庆龄与蒋介石关系恶化到了什么地步，宋美龄都绝不允许蒋介石的特务碰她姐姐一根毫毛。为此，她不仅多次正色告知蒋介石，而且亲自出面警告戴笠。直到新中国成立前夕，宋美龄给宋庆龄的信，依旧款款情深："最近，我们都经常想起你，考虑到目前的局势，我们知道你在中国的生活一定很艰苦，希望你能平安、顺利。"这不是说宋美龄没有立场，亲情高于一切，而是一种中国人难以理解的美国做派的体现——政治和家庭分开，意识形态的歧见跟家庭、亲情是两回事，绝不往一块掺和。

在解放战争快要胜利的时候，宋美龄用牛奶洗澡的传说，在解放区到处流传，以至于到了我能懂事的时候，大人们还这样说。这个传说虽然表面上是对宋美龄的一种丑化或者诋毁，但也反映了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的隔膜和对立。

宋美龄和蒋介石的结合，固然还算是琴瑟和谐，但事实上也有不尽如人意之处。在宋美龄的朋友圈子里，无论是欧美的友人，还是国内的"欧美同学会"，对传统理学味道十足的蒋介石并不欣赏，甚至还说三道四。蒋介石的国民党政权对这些人自然也是若即若离。我们不知道，到了台湾之后，这些自由知识分子在遭到国民党整肃的时候，宋美龄会是个什么心情？然而，事实上不管她的心情如何，已经深入她骨髓的美国老式的中产阶级生活做派，都只能让她继续扮演夫唱妇随的角色，绝不可能允许夫妻关系的任何裂痕暴露出来。

1927年她和蒋介石的结合，使颇有理学气味的蒋介石入了基督教，但是多年来，她并没有将蒋介石变成一个真正的基督徒。虽然到了台湾之后，蒋对基督教感情日深，但更多的只是求助基督的庇佑。可以说，到死，蒋介石依然是一个传统的中国人，一个中国的专制强人。在蒋介石的棺材里，宋美龄放入了四本书，一本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一本《圣经》，一本《荒漠甘泉》，一本唐诗，西方基督教的书占了一半。也许，这样的陪葬品，只是代表了宋美龄的一种愿望。

事实上，宋美龄虽然身在中国的土地上，却一直是在另一个世界里——一个典雅的、美国老式中产阶级的世界。尽管我们把她列为"四大家族"中的一分子，然而报上说，她死后的遗产只有12万美金，她惟一的房产在上海。可以说直到死，她都维持了一个老式的美国中产阶级的财产水平。

（辛麦摘自《历史的坏脾气》中国档案出版社 图/志荣）





麻辣生活

学英语

一位母亲带孩子到迪斯尼英语培训班去学英语，母亲一定要迪斯尼亲自教，职员告诉她没有这个人，母亲就是不信，职员忍无可忍："那你到对面小白兔英语培训班去吧！找小白兔教你孩子。"

去哪儿

乘客问售票员："同志，车到中关村吧？"

售票员回答："到。"

乘客："那麻烦在村口给停一下车吧！"

众人皆晕……

批评要像春雨一样，既滋润枝叶，又不伤根系。——美国英格道园林建筑公司的宣传语之一

蝶恋花·送春

●朱淑真

楼外垂杨千万缕，欲系青春，少住春还去。犹自风前飘柳絮，随春且看归何处。

绿满山川闻杜宇。便作无情，莫也愁人苦。把酒送春春不语，黄昏却下潇潇雨。

【赏析】

女词人通过丰富的想象力和贴切的拟人手法，将暮春景色表现得委婉多姿、细腻动人，在宋代诸多惜春之作中，显出它自己独有的艺术特色。上阕写景，垂杨柳絮犹在，想要留住春的足迹，但春天匆匆的脚步不停留，也不知它去向何方。下阕抒情写意，慨叹时光流逝，无法捕捉，听闻杜鹃的哀鸣，心中五味杂陈，痛感于年华虚度的可悲，又窒息于不幸现实。这样的寂寞孤独何时休？举杯送春，实为举杯消愁。春天的消失无声无息，黄昏落日的光波下，愁绪和细雨一起潇潇而下。



从黄昏出发 游向清晨

●李丹崖

记得有位哲人曾经说过，如果人可以从80岁向1岁的方向活过去，那么，人人都可以成为伟人。《返老还童》中的本杰明·巴顿就是这样一个人，尽管他没有成为伟人，他却邂逅了一生中最伟大的爱情，以及无价的传奇经历。

和别人极其不同的是，本杰明的一生是“倒行逆施”的。小巴顿一出生就是个与众不同的孩子，他满脸皱纹，满头银发，皮包骨头，整个人像一个干瘪的核桃，喘气也声嘶力竭，几近奄奄一息。巴顿的父亲把他丢在了一家养老院的楼梯上，善良的黑人大妈奎尼收留了他，在她的精心照料下，本杰明竟然出奇地一天比一天身体健壮，一天比一天年轻。

本杰明的童年充满了别人对他的嘲弄，而奎尼却告诉他：“每个人在某种程度上都对自己有不同的认识，但是我们最后都会往同一个地方，只是走的路不同罢了。你也有属于你的路。”

在本杰明生理年龄80岁的时候，遇见了5岁的黛西，他们互相喜欢上了对方。本杰明曾经给黛西写情书说：“1970年，你已经两岁了，我真希望能亲吻你，跟你道声晚安；5岁时，我希望我能在你第一天上学时送你去学校；6岁，我希望我能在那儿教你弹钢琴；1981年，13岁，我希望我能告诉你不要去追某些男孩子；我希望能在你伤心时给你一个肩膀。”

这的确是一种奇妙的感觉，正如片中所说的那样：“有些时候我们就活在即将发生冲撞的轨道上浑然不知，无论它是意外发生的还是蓄谋已久的，对此我们都无能为力。”

好在他们在中间相遇了。时光之手把他们揉捏在一起，他每天骑摩托带她在乡野兜风，一起共进烛光晚餐。但是，本杰明心里清楚，这种美好是短暂的，他终究要离黛西而去，他不想让逐渐走向幼年的自己带给黛西拖累，那样的话，黛西会受不了的。终于有一天，本杰明不辞而别。

相逢是在养老院，两个人再见面时，却要在儿童收养所。他80岁时，她才5岁；他5岁时，她却80岁了。这是一种常人无法想象的伤感与凄楚。而本杰明却安静地度过了他的一生。

黛西最后把本杰明从儿童收养所里接了回来，自己照顾。从一个情人变成了母亲，这是怎样一种心情，当别人慢慢老去，本杰明却开始满脸粉刺，开始尿床，开始害怕楼上。

宛如两个面人，是爱让两个人揉捏在一起，然后，宿命再把他们扯开！在黛西的怀抱里，婴儿状的本杰明安静地睡去……

我一直觉得《返老还童》是一则寓言。当迈克船长，在那个酒气熏天的酒吧里褪下自己的上衣，用他身上的刺青告诉本杰明，“不要让人左右你的想法，做你自己”时，这说的是一种励志精神，正是这种精神引导本杰明从混沌和消极走向清明与乐观。当本杰明沉沉睡去的一刹那，我再次想起影片中迈克船长的话：“你可以像疯狗一样对周围的世界愤愤不平，你可以诅咒你的命运，但是当最后一刻到来时，你只能轻轻放手。”本杰明又懂得了洒脱与释然。

“有些人就在河边长大，有些人被闪电击中过，有些人对音乐有着非凡的天赋，有些人是艺术家，有些人游泳，有些人懂得纽扣，有些人知道莎士比亚，而有些人是母亲，也有些人能够跳舞……”尽管影片中凝结了太多的宿命论的话，但是，本杰明并没有被宿命所累，而是利用一切的可能，积极地改变了命运，享受了生活，也用一篇篇日记，给晚年的黛西带来了愉悦。

生命是一片渺远的天空，本杰明是一只蜂鸟，因为蜂鸟是世界上惟一可以倒着飞的鸟类。生命又是一条河流，本杰明是逆流而行的鲤鱼，他从黄昏出发，游向了清晨。

我想，不管是怎样的方向，不管是命运把本杰明放在哪个地方，他的一生都是无憾的。就像影片中那句渗透了阳光般的箴言：“一件事无论太晚，或者太早，都不会阻拦你成为你想成为的那个人，这个过程没有时间的期限，只要你想，随时都可以开始。”

是的，随时都可以开始，也无论从哪里开始……

（杨兴文摘自《中国教育报》2009年3月23日　图/宋德禄）

生活之友 观感世界

一次深思熟虑，胜过百次草率行动。

手机短信测你的性格软肋

●阳　子

你知道自己性格中的致命弱点在哪儿吗？看看你发短信的习惯就知道了。快来测测吧！依照题目答案指示自动跳题，性格类型A、B、C、D分散于题目答案中。

1.你有没有尝试过自己编辑一些搞笑或煽情的短信？

有过→2　没有→3

2.当你收到朋友发来的搞笑短信时，通常会？

一笑置之→4

感到很无聊→5

如果确实很有意思，会转发给其他朋友→3

3.你对发短信表白的方式怎么看？

比起当面表白，这样更加含蓄、浪漫一些→6

这是缺乏勇气的表现→4

4.发短信时经常会用到语气词，你通常会使用哪个字来表示肯定的意味呢？

嗯或啊→6　哦或噢→5

5.在临睡前发发短信，你比较习惯哪种方式？

发完短信再上床睡觉→7

躺在床上发短信→6

6.晚上和朋友发短信聊天，总会记得道一声晚安或类似的结束语吗？

是的→8

不，常常发着短信就睡着→7

7.你常常会忘记删除，使得信箱里充满了短信吗？

是的→8

不，我定期删除一些没用的短信→9

8.你发短信时通常习惯——

一只手同时抓着手机和按键→9

一只手扶着手机，另一只手按键→11

两手同时抓着手机和按键→10

9.你感到很无聊时，比较偏好于用哪种方式向朋友或恋人倾诉？

打电话→10　发短信→11

10.你是不是常常发短信发到一半就感到很不耐烦，转而打电话呢？

是的→12

这种情况很少出现→13

11.如果有不认识的人发短信向你表白，你会？

打电话回去询问对方是谁→12

发短信询问→14

什么也不问，先和对方聊聊再说→13

12.收到明显是发错了而且绝无恶意的短信时，你会？

置之不理→A型

会好心回复提醒一下→14

13.你的短信铃声是？

手机自带的→12

自己设置的或喜欢的铃声→B型

14.你没事的时候喜欢翻看自己以前发过或收到的短信吗？

是的→C型　不是→D型

A.致命弱点——坏脾气

你的脾气很冲，而且从来不知道加以掩饰。你心情好的时候，看人就会格外顺眼。要是你心情不爽，就会把一张脸拉得老长，如果有谁不小心在这时触怒了你，你一定会不分场合地发作一番。虽然你并没有坏心，但凡事要站在别人的角度想一想。

B.致命弱点——失去的情感

你对待感情太过执著，甚至你有点执迷不悟。你一旦爱上一个人，就会把对方当成自己的全部。如果有一天对方和你分了手，你无论如何也不肯接受这个事实。其实，爱情并不是人生的全部，当爱已不在，最好能够潇洒地放手。

C.致命弱点——优柔寡断

你做事情欠缺果断，总是瞻前顾后，即使是一件并不太大的事，你也要反复思量，设想到各种可能性，再联系经验、理论等等，好好地斟酌一番。虽说要三思而后行，但是像你这样五思、六思都过了，可就不是谨慎，而是优柔寡断了。你并不清楚自己想要的是什么，也不知道该如何把握你的未来。

D.致命弱点——半途而废

你的脑袋够聪明，也有足够的热情，可惜只有三分钟热度。你的性格很善变，常常是事情进行不到一半，就觉得索然无味，想都不想就放弃了。对人也是如此，刚开始还很要好的朋友，过不了多久，就会厌倦对方。喜新厌旧是本性的东西，很难改变，但是，自己做下的事，就要勇于承担。坚持到底也是一种责任心的体现，一个没有责任心的人，最终恐怕会一事无成。

（戈薇摘自《都市女报》2009年3月24日）



作用力与反作用力是相等的，但主动出击的一方和被动承受的一方感觉完全不一样。

看文豪度“经济危机”

●戴永夏

面对严重的经济危机，美国总统罗斯福有言：最大的恐惧是恐惧本身。这话不假，贵在坦然。面对危机，谁最坦然？我推苏轼。

北宋元丰三年，大文学家苏轼刚从“乌台诗案”的文字狱中死里逃生，又被贬到黄州任团练副使。这“团练副使”只不过是个空头官衔，其实际身份是由地方政府代为看管的“犯官”。这样的“犯官”既无实权，也无俸禄，只有一份微薄的实物配给。所以他到黄州后，一家老小20多口人的花销便成了问题。但这难不倒乐天达观的苏轼。

钱少，他就“痛自节俭”，每月初一这天，他便从积蓄中取4500钱等分为30串，挂在屋梁上，每天用钱时就用画叉挑下一串来，再把画叉藏起来。这样每天的用度不得超过150钱，剩下的就放进一个大竹筒里，用来招待客人。就是这样勒紧裤腰带过日子，苏轼依然过得有滋有味。

比花钱更重要的，是一家人的吃饭问题。没有粮食，就自己耕种。经多方申请，苏轼从当地政府那里弄到五十亩废弃坡地。于是他脱下长衫，穿上短衣，带领全家人开荒种地。对一个没干过农活的士大夫来说，劳动是件很失身份、很艰苦的事，“垦辟之劳，筋力殆尽”。但苏轼却能放下架子，躬耕田亩，“累并快乐着”，从收获中得到乐趣。“犁锄忙碌闲愁少，稻谷丰肥稗草稀。小郡谁言无意趣，云心月性不相违。”正是他此时劳动愉悦心境的真实写照。

尽管如此，苏轼的日子过得还是挺紧巴。他便继续在节约上大做文章。他写了一篇《节饮食说》的小文，贴在自家墙上，让家人监督。其文曰：

东坡居士自今以往，早晚饮食，不过一爵一肉。有尊客盛馔，则三之，可损不可增。有招我者，预以此告之。主人不从而过是，乃止。一曰安分以养福，二曰宽胃以养气，三曰省费以养财……

他告诉家里人，从今以后，我每顿饭只饮一杯酒，吃一个荤菜。若有贵客来访，设盛宴招待，也不超过三个荤菜，而且只能少不能多。如果别人请我吃饭，也先告诉人家，不要超过这个标准。若人家不答应，就干脆不去赴宴。他认为这样做一可安分养福气，二可宽胃养神气，三可省钱养财气。

为了让苦日子过出点味道来，苏轼又从古人那里学到一种“晚食以当肉”的进食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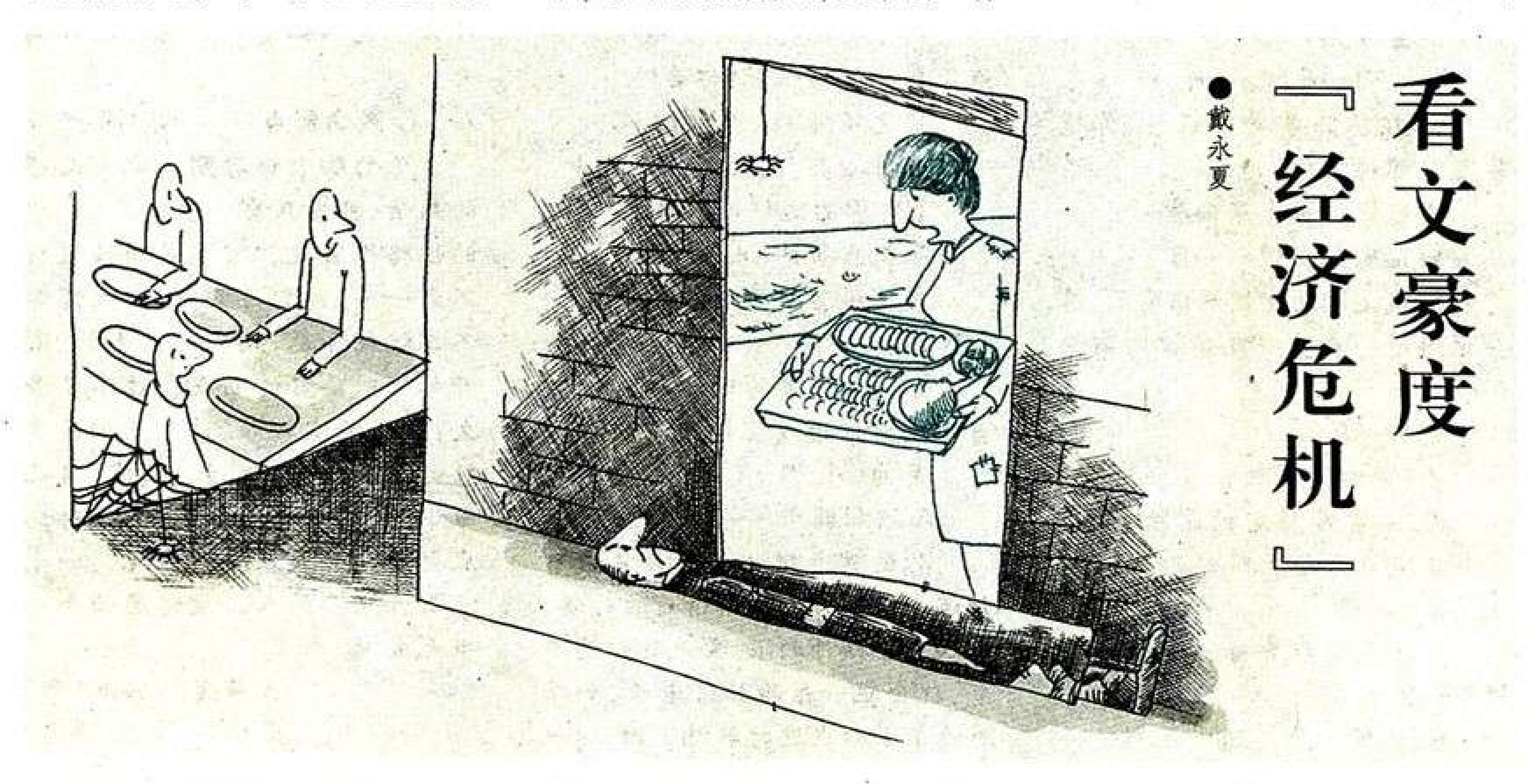
早寝晚起，又不知所谓祸福果安在哉！偶读《战国策》，见处士颜镯之语：‘晚食以当肉’，欣然而笑。若镯者，可谓巧于居贫者也。菜羹菽黍，差饥而食，其味与八珍等……美恶在我，何与于物！（《答毕仲举书》）

所谓“晚食以当肉”，就是在饥饿的时候再进食，这样即使粗劣的食物，吃起来也像吃肉一样香。苏轼很推崇这种进食法，将此当成自己“巧于居贫”的方法之一，认为外物的好坏全在于自己主观上的感受。他就是这样，从苦境中寻找乐趣，在逆境中求得解脱，将凄苦化为愉悦，把抵牾融为和谐，乐观地对待各种困难，从容地度过“经济危机”。他的这种不惧危难、达观自适的人生态度，在他的《定风波》一词中得到了很好表现：

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竹杖芒鞋轻胜马，谁怕？一蓑烟雨任平生。

“一蓑烟雨任平生”，“人间有味是清欢”（见《浣溪沙》词），这就是苏轼在“经济危机”面前表现出来的崇高思想境界和坦然态度。

（岩冰摘自《齐鲁晚报》2009年3月16日 图/潘英丽）



心灵鸡汤 心富翁

总觉得自己很高的人，可能并不知道自己站在哪里。

膝下女儿初长成

●史蒂芬·施努尔



她离家两年了，沉浸在自己的世界中。她在欢乐的时光里绽放自己的美丽，并一步步走向成熟。

在离开家的头一年，她定期打电话回家，叽叽喳喳地把一切都向我们倾诉：课堂内外、男女朋友、幸福快乐、伤心苦恼。今年，她的电话少了许多，而且通常语气匆匆，简短的一个问候，或者只是问个问题，告之一种需要。去年，她留下的空白显而易见。不见其身影的空空卧室让我的心头隐隐作痛。今年，我们逐渐接受了这个空白；相反，她突然出现，地板上再次撒满书本和蓝色牛仔服，会让我们有点无所适从。

我们与她目前的关系用"短暂"这个词来形容是再恰当不过的了。她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仿佛只是为道别而来。20年来的为人父母，20年来的悉心照料……妻子和我现在得适应一种新的自由——确切地说是重享以前曾拥有过的自由。

然而，20年前我在一个雨夜写下的文字让一切又都恍如昨日：

"窗外，细雨霏霏。我坐在桌前用打字机写作，伊丽莎白在我的膝盖上。她的脖子已经够硬，足以支撑她小小的头颅了。但每隔一分钟，我就得停下来扶她一把，因为她的脊椎还不太硬，慢慢地就会倒到一边去。她一会儿把头靠在我的肘弯上，一会儿把身子蜷成一团，缩在我的双腿之间。她看上去很喜欢我敲击打字机按键的动作……偶尔，她会抬起头来看着我，蓝色的眼睛里充满好奇。每当她看着我，一种莫名的感动就会从我的心中流到指尖，竟使我停下来，亲吻她长着细细茸毛的脑袋。"

另外还有两段不同时期写下的文字：

"对我来说，未来忧喜参半。伊丽莎白一天天地长大。她积聚的过去越多，就意味着她在独立之前留给我的时光越少。我要尽情地享受在她离家上大学前，与她在一起的每一个时刻。"

"朋友们对我说，她成长带来的乐趣将会弥补所有的损失……的确如此。不管过去的时光是多么值得留恋，都无法与现在抗衡。因为现在，她正躺在我的怀里，把头抵住我的下巴。突然，她发出咯咯的笑声，她的笑那么具有感染力，把我所有的烦恼都一扫而光。"

20年后，她稚嫩的童音还在我的耳边回响。20年的光阴转瞬即逝，随之而去的还有她性格的叛逆和含苞待放的少女时光。

寥寥几段文字，足以勾起我对那些初为人父的美好时光的回忆。我按捺不住，拨通了她的电话。电话中的她气喘吁吁，因为她刚刚从别的地方跑过来。我的电话让她感到吃惊，以为发生了什么事。我迷失在过去的时光里，压根儿没有意识到突如其来的电话会给她带来惊吓。还好，我很快清醒过来，忙不迭地告诉她一切顺利，我之所以打电话是因为刚刚读到记录她童年时光的文字，只是想听听她的声音。

"哦，爸爸，真是太好了！"她说。然后，我听到有人在叫她的名字。她让我等一下。我意识到试图再次抓住我们共享的过去是多么不合时宜。她绝不可能再回到过去，重新变成那个咿呀学语、蹒跚学步的小女孩儿，尽管我是多么想恢复自己青春时的样子。

"找你的朋友去吧，"我对她说，"我只是想问候你一声。"

"我回头打给你，"她说，"我爱你，爸爸。"她挂断了电话，留下我一个人，悬游在甜蜜而挥之不去的过去和怅然若失的现在之间。

(久久摘自《语文世界》2009年第2期 图/李坤)

不要找人错处，应找出补救的方法。怨言是人人都会说的。——福特



同为弃妇

●叶细细

朱安与张幼仪的遭遇有些类似，都是包办婚姻，嫁给写字的人。一个嫁的是一代文豪鲁迅，另一个嫁给著名诗人徐志摩。他们对她们都不好，鲁迅一生都没有与朱安圆房。徐志摩与张幼仪的性生活是为传宗接代。

张幼仪为徐志摩生了孩子，被弃的遭遇依然没有改变，徐志摩就是不喜欢她，无论她怎么努力。于是，张幼仪放弃了这段不幸的婚姻。其实，她也可以不放弃的，比如她可以不在离婚协议书上签字，也可以在签字后，在徐志摩父母的撑腰下反悔。她却并没有如此。她是不愿做那把秋天的扇子，忍受不爱的凌迟。

放弃得有些艰难，在那样一个年代，顶着离婚被众人非议的压力，带着年幼的孩子重新开始。

按说，离婚了，张幼仪完全可以拍拍手，与徐家自此无关，她却没有。她心里还是有情有爱的，在公婆要求收她为寄女时，她答应了。想想徐志摩的父母也是够难为张幼仪了。张幼仪爱公婆，无非是因为他们是徐志摩的父母，现在连婚姻都没有了，还要扯上这层关系，让她在旧情旧景中暗自伤心。

好在张幼仪是个有文化的女子，自幼就受过良好的教育，又有不错的家庭背景，所以她明白该怎样调整自己。她继续读书，完善自己，在1926年返国后，去东吴大学教德文，后来又转战商界，成为上海女子商业储蓄银行副总裁、云裳服装公司总经理。

这期间，徐志摩没追上林徽因，却与陆小曼完了婚。张幼仪并没有在这些情爱伤悲中沉沦，她在用行动证明离婚并不可怕，比离婚更可怕的是做那把秋天的扇子，让别人当她不存在。

朱安呢，却当了一辈子秋天的扇子。看看鲁迅先生是如何待她的吧。朱安是小脚，知道鲁迅喜欢大脚，在新婚时，穿了一双大鞋，给鞋子里塞了棉花，谁知下轿时鞋子滑掉，让鲁迅很是讥讽。

鲁迅讥讽朱安的小脚，讥讽朱安不识字，讥讽朱安长得难看。朱安心里难过，却还是满怀希望地做着蜗牛，她吃力地往上爬，想着总有一天大先生能明白她的好，接纳她。

在朱安的思想意识里，嫁了鲁迅，这辈子就生是周家的人死是周家的鬼，鲁迅的立场就是她的立场。就连鲁迅与二弟周作人反目，朱安也记在心里。在鲁迅死后，她宁愿挨饿，也不受周作人的接济。她的这些想法与张幼仪是不同的，张幼仪爱徐志摩，却不想失去自己。

不同的思想，导致了她们相似的命运、不同的结局。

朱安后来已不是爱鲁迅，而是讨好和巴结。在鲁迅的冷淡里，她依然展现着自己的韧劲儿，努力把大先生往自己身边拉。

1919年，鲁迅在北京买下一处院子，接母亲同住，问朱安愿意不愿意过来。如果朱安想结束这种守活寡的生活，不再跟过来，鲁迅也是愿意的。然而，朱安非常乐意跟过来。

鲁迅对朱安采取的态度是当她不存在。他内心为这桩无爱的婚姻痛苦万分，却不说离婚。他明白，对于一个大字不识的女人来说，抛弃她就等于把她往死路上赶。

朱安要跟过来，鲁迅只能接纳她。最可怜的是朱安，还以为大先生有了与她在一起的意思，晚上铺好床被，等鲁迅同睡。哪想，鲁迅看到铺好的床被，心头的火一股脑涌出来，他掀掉被子，闹着要把床拆了。

朱安明白了，大先生并没有要与她同床的意思。她委屈着，依然讨好着他。那以后，鲁迅与她分床，不穿她补的衣服，却在她生病时带她去看病。

无疑，鲁迅这种做法是残忍的。如果对朱安坏到底，也许朱安会死了心，可是他心内偶尔的不忍，比如不休妻，让朱安搬来同住，她生病的时候带她看病，无疑让朱安觉得大先生对她还是仁慈的。

于是，在鲁迅说有一种糕点好吃时，朱安马上接口说她也吃过，是很好吃。本来是想讨鲁迅高兴，却哪知这种糕点是鲁迅在日本吃的，朱安见都没见过。

朱安也亲眼见过鲁迅温情的一面。搬到新院时，他教邻家的一

一个只顾自己的人不足以成大器。——罗斯金

愿母自私

●一路开花

一个女人要从妻子变成母亲，势必要经历尘世中最强烈的苦痛。

医学上，把人所能感受到的疼痛等分为十级。蚊虫叮咬为一级，分娩生子为十级。

我们尚且不说这疼痛的等分合理不合理。就简单举一个例子来说，譬如，一个男子，因癌细胞扩散至下体，不得不进行截肢手术。倘若，让他不施麻醉，毫无怨言地承受整个手术过程所给他带来的苦痛，行吗？

我想，尘世中，没有几人能承受这样的苦痛。而类似这样的苦痛，每一位母亲，却真切地尝试过了。



落笔之前，我曾去医院听闻。每一位即将分娩的女子来此，医生都会问，要不要施用麻醉？施用的话，就不会有那么痛苦，只是，很可能会影响到胎儿的正常发育。

据跟我解说的这位医生说，没有一位母亲要求施用麻醉。她们宁可承受尘世中最大的苦痛，也要避开这万分之一的会影响到孩子身体健康的几率。

单从这一点来说，就足以让我们感动了。

前些天，母亲生日。有朋友问及，你送你母亲何物？我答曰：仅四个字，愿母自私。

我自觉已没有任何能送给母亲的礼物了。惟可让她高兴的，怕是我与弟弟的身体尚且安康吧。

未曾小学毕业的母亲可能会不明白我这几个字的深意。但我想，此时的读者是明白的。我只希望，全天下的母亲能自私一点，把从天性里赋予我们的爱护，收回一点儿，分配到自己身上。

我们没有理由去要求任何一位母亲再经受苦难。惟能督促她们，多爱自己一点儿。若真如此，那全天下的儿女，才算是行了真孝。

（小金豆摘自《青年时代》2009年第2期 图/陈明贵）

麻辣生活

工作经验

公司最近举行招聘会，来应聘的人可真不少。通过了初步的审核，接下来就是面试了。一个来应聘采购员的小伙子来面试，经理看了看他的简历，发现小伙子学的是物流，跟采购也挺有关联。于是便问了小伙子一些问题，小伙子答得也很流利，经理点点头道："能力还不错，就是可惜你好像没什么工作经验啊。"小伙子一听急了道："经理，不是采购员吗？我可有三年的工作经验了！"经理奇怪道："你不是今年才毕业的吗？怎么会有三年的工作经验呢？你以前在大学里面做过兼职吗？"小伙子脸一红道："没有。"经理道："那你怎么说有三年的工作经验呢？"小伙子红着脸答道："我追了我女朋友三年了，给她当了三年的免费采购员。"

对姐妹做运动，两个姐妹生得好看，年轻，做起运动来很好看。朱安看着，羡慕万分，也跟着在一旁扭动身体，而她裹着一对小脚，扭动身体的样子很难看，鲁迅扭脸看到，更是嫌恶她了。

在鲁迅与许广平同居后，朱安非常难过，终于死了心。就这样，她依然没有想过离开鲁迅，这年她已50岁。一个年老的女人，长得不好看，也没文化，年轻时没有想过离开鲁迅，到年龄大时更不可能了。她没有张幼仪的智慧和勇气，也没有孩子寄托，此路不通，她只能在没有希望后，依然留在周家照顾婆婆。

朱安说的最伤心的一句话是，她是鲁迅的遗物。跟了鲁迅一辈子，没有享受过正常女人该有的生活，孩子也没有。她只有一个名分。她与鲁迅的书稿一样，毫无生命，只是鲁迅先生的遗物。

相比朱安，张幼仪是不幸里的幸运者，离开徐志摩后，她找回了自己，事业成功，在54岁时，再嫁给一个姓苏的医生。苏医生对她很好，给了她温暖的后半生。

看起来，无论哪个年代，女人都不能没有文化。高学历会让女人有更多的选择，努力去爱别人，不如提升自己，让自己变得更可爱。

（辛麦摘自《中外文摘》2008年第24期 图/宋德禄）

在男女的爱恋中，有很多层次的心态：第一等幸福的人，是能爱、会爱，而又不执著地超然于爱；第二等幸福的人，是有爱的对象，而又被对方所爱；第三等幸福的人，是能爱、会爱，而没有对方的回爱；第四等幸福的人，是自己并不爱可是却被爱着。不幸的是想爱而没有对象的人，最不幸的是不知爱为何物的人。

鲜花偏插牛粪上

●雪小禅

我和老黄从小在一起长大，他小学二年级曾经尿过裤子，这件事我知道得一清二楚。从他10岁时我就叫他老黄，因为他长得老相，人又调皮，总给老师出难题，比如在女老师的抽屉里放个死老鼠什么的；还有，全班女生都怕他，所以女生不愿意和他一桌。但我不怕他，我们是哥们儿，因为我也把死老鼠放在他的桌子里，所以，他总是说，小南，你真不错。

看在我给他抄作业的情分上，他总是把家里的巧克力和蛋糕偷来让我吃掉。但他学习成绩实在太坏，考中学时我们分开了，我上了一中，他去了八中。路上见面后他说，小南，你想我吗？

我说我想你的巧克力。

好吧，好吧。老黄说，我努力好了，等考高中我和你都去一中，那时我还给你偷巧克力吃。

三年后他果然没有食言，我们重新又分在一个班眉来眼去了。那时我们都16岁了，知道了一点点男女授受不亲的道理，但他总是无所顾忌地把好吃的放在我桌子上说，小南，吃掉。

于是同学们说我们早恋，老师叫了我们去，老黄说，她不过是我哥们儿而已。因为我尿过裤子的事只有她知道，我是怕她说出去，所以才一直贿赂她。老师问我，安小南，你对黄易有好感吗？我说算了吧，你看他长得和一头蒜一样，我怎么可能看得上他？

老师说，这我就放心了。

从此我们反目为仇，三年谁也没理谁，我再也没吃过他的巧克力。考大学时我跑到北京，躲那小子远远的，没想到报到第一天又遇上他，我说我怎么就在劫难逃了？谁让你跟我考一个学校？而老黄振振有词，是不是你看上我才和我一个学校？

我差点气晕，第一学期，迅速和一个山东人谈恋爱，然后带到老黄面前说，我男朋友，帅不帅？



老黄说，男人要那么帅有什么用，无非是花花公子。我看你是遇人不淑，失恋了不要找我哭啊。

半年后真的失恋，为了安慰我，他带我去吃炸酱面，我吃了一碗又一碗，然后才悲伤地说，你说，我哪里不好？为什么山东帅哥又去追求校花了？

老黄拉过我的手说，我告诉你，你爱我。

我吓了一跳，我说老黄咱谁也别吓唬谁好吗？人吓人吓死人。看你拉我的手，好像左手拉右手，什么感觉也没有。

那就是融为一体了，老黄解释说。我弹他脑门说，你别来捣乱了，要有感觉，何苦等到现在？一看见你我就烦，你最好快点儿从我眼前消失。

但，他不消失，我再交男朋友，他出来捣乱。我怒向胆边生，我说你再坏我的好事我跟你没完！别以为我会爱上你，你看看你，1.70米的身高，还戴个小破眼镜装徐志摩；还有，你从小就爱打架，打起来就没完；还有，你还爱吃大蒜，你还爱给人起外号，我凭什么爱上你，快点离开我这朵鲜花吧，牛粪！

老黄并不恼。他说，鲜花插在牛粪上才会长得生机勃勃啊！

毕业的时候我们都还单身，然后很快成了北漂一族。公司有男同事追我，北大才子，人长得虽然不帅，但是，很有才啊。

老黄说你傻啊，他早晚会出国，还是嫁给我吧，我做炸酱面给你吃。

老黄在一家快解散的电脑公司做事，他说早晚有一天他会有自己的公司。

北大才子半年后去美国，我把手里的可乐一饮而尽说，再见。

最后的自尊我还是要的，只是，为什么，我一次次爱，一次次伤？

老黄的解释是，真正爱你的

言语莫攻人心病，笑谑莫刺人骨髓，以此施之君子则坏德，施之小人则坏身。

人，不会伤你。

我有些气急败坏地说，你不是说你吧？那时老黄的公司已开起来了，并且小有起色，周围也出现了三三两两的美女，他开着富康，车里坐着他的女秘书，我竟然有些酸酸的，然后自我安慰，哼，有什么了不起，老黄，那是我不要的！

终于有一天，他带一绝色美女来我的小巢，老黄说，这是我娘家妹妹，然后指着那个美女，土豆，你看这个嫂子你可看得上？

我做菜放了至少半斤盐，美女说，呵呵，小姑做菜真好吃。

我气得要死。送他们下楼时，老黄回过头来，如果你满意，半个月后我送请帖来，以后，你就是我娘家妹妹。

回到屋里，我看着桌子上的杯盘狼藉，像是人家吃剩下的爱情。然后再看看镜子中的自己，25岁，不年轻了，从6岁就认识的这个男人，一直缠绕在身边，忽然有一天，他要成为别人的老公，为什么，我会心如刀割？

趴在床上，泪湿了枕头，难道我爱老黄？不，不，怎么会？这么多年他一直在身边看我上演一幕幕爱情悲喜剧，一直是我演，为什么等到他上演我会如此心痛？何况他身边的真是绝色倾城的佳人。

手机响了，是老黄发来的短信：土豆，祝福我的爱情吧，我希望这次我能成功。

我气得眼泪直流，我没想到，自己这么在乎这个长得像大蒜的人。

半个月后，老黄果然送来请帖，他递给我说，土豆，我终于决定结束单身生活结婚了，给我祝福吧。

不。我说，我不祝福你，我诅咒你，因为我不允许你娶别人，我要让你娶我。老黄，我爱你，只是我自己一直不知道，但今天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我恋爱一次次失败，因为我心中始终有一个影子，那就是你，我拿你来要求他们，他们永远不合格！所以，我不能放过你，我不让你结婚。

但是，但是请帖都发出去了啊。老黄居然笑着说。

他还有脸笑，他把自己的爱情建立在我的痛苦之上，我把请帖抢过来，准备撕掉。

别撕别撕，你先看一下好吗？

我打开请帖，呆住了。里面是一张发了黄的黑白照片，两个十六七岁的少年，在一起笑着，那是一张合成的照片，用的是我和老黄16岁时的照片。

后面并排写着的，是我和老黄的名字。

我的眼泪终于控制不住地落了下来，这个坏家伙，他又骗了我。

是啊，老黄说，我不花钱雇个人和我来演戏，永远试不出你的真心，如果这次你还不在乎我，也许我就真的死心了，没想到这最后一搏我成功了，你说，你是不是应该祝贺我奖励我一下？

我几乎是撒着娇问，老黄，你要什么奖励？

他指了指自己的唇，我凑上去，然后“哇”的一声跑开，老黄，你吃了大蒜！

（桓学然摘自《情案调查》2009年第3期 图/郑军）

麻辣生活

真假模特

一天，在城市工作的儿子领老爸逛商场。一进门，见有一个模特。

儿子说：“爸，你瞧她多像真人。”

“别嚷嚷，让她听见多不好。”

“爸，那是模特，不是真人。”

听儿子这么一说，老爸便大胆凑上前，一看果真是假的。老头趁机摸了摸模特的头发。临出商场的时候，只见门口也有个模特。老头装着老练的样子，上前去摸了一下她的头发。

“同志，请注意礼貌。”模特儿开口说道。



坐轮椅

在小区里见到邻居小李坐在轮椅上，吃力地往前摇着。我惊讶地问：“你这是怎么了？怎么坐上轮椅了？”小李红着脸说：“就是刚才在健身乐园锻炼的时候摔了一跤，不碍事。”“都摔得不能走路了，还说没事呢。”我关切地问，“去医院看过吗？”

小李无奈地说：“谁说我不能走路了，我只是摔了一跤，把裤裆摔破了。我怕有人看见我穿着开裆裤，就借刘大妈的轮椅坐上了。不聊了，我得赶紧回家换裤子去，刘大妈还在健身乐园等着我还轮椅呢。”



如果你的个性让很多人对你敬而远之，那么你的个性是失败的，个性的成功在于能吸引，而不是能排斥。

从放牛娃到最牛慈善家

●韩雨亭



他出生于1946年5月，他的童年几乎弥漫着艰辛和贫困。家里穷，没有钱，经常有一顿没一顿的，9岁才上学，14岁就辍学了，老师和同学也常欺负他。这种经历让曹德旺更加意识到同情心对于一个人是多么重要。

"我是从最底层走出来的，这是我一生的财富。"动荡的时代与艰辛的家庭生活，让曹德旺的成人礼来得太早。

14岁退学后，母亲向生产队申请领养了一头牛——他们都不会种田。曹德旺每天早出晚归，挣两个工分，但村里人总是说牛没吃饱，老告状。过了一年，父亲对他说："我们不放牛了，你跟我去做生意吧。"

后来，烟丝生意不好做，他做起了水果生意，一趟300斤水果，纯利润两块多，一个月20趟。那时，每天凌晨3点左右就要起床，从高山镇骑车到福清市去卖，来回80公里，"每天都很累，第二天起床非常困难，我妈每天都要先哭一阵子才叫醒我。"至今，曹德旺都能回忆起母亲坐在床头哭泣的样子。

1976年，曹德旺终于有了第一份正式工作，成了高山异形玻璃厂一名采购员，玻璃厂从1976年至1982年连年亏损，领导认为他很有商业头脑，希望他能承包玻璃厂。

1984年，曹德旺用房产作为抵押入股，成立了福建省第一家私人合资厂，他个人占其中股份的50%。没想到承包当年，他就净赚了20多万元，上交了6万元。他成了真正意义上的老板——美国《福布斯》杂志"中国富豪排行榜"中最早的企业家。

大量进口汽车涌入中国，但很快车主发现，他们必须用高昂的价格去配置进口汽车玻璃。发现这一商机后，他通过购买上海耀华玻璃厂的旧设备图纸，成功完成了设备安装并投产汽车玻璃，当年实现盈利70多万元。

两年后，即1987年，他联合11个股东，集资627万元，成立了福耀玻璃有限公司，开始正式生产汽车玻璃，他是中国较早涉足这个行业的私营企业家之一。10年间，他不断引进技术，成为中国最大的汽车玻璃生产商。

在福耀工业区，他说："我已经退了美国绿卡，如果我不退的话，那么汽车玻璃市场就少了一个中国品牌。"

这让人联想起8年前的曹德旺。2001年12月18日，加拿大PPG公司向加拿大海关总署提出对中国出口挡风玻璃反倾销指控，福耀玻璃牵涉其中。这惹怒了他，于是不顾一切地应诉。最终，他打赢了这场中国入世后应对反倾销诉讼的第一案。

可能经历了中国曾经的苦难，他身上有着他那一代人浓烈的民族情结。在很多外国同行面前，他一直保持着一个强者的气势。

或许，商场与现实生活中的曹德旺是两种角色，只要没冲破他的底线，你会发现他待人和蔼可亲——他是一名虔诚的佛教徒，走进办公室，迎门摆放着一方巨大的《金刚经》书模和一尊半人高的观音菩萨木质塑像。

他认为宗教是一门哲学，不管是佛教还是基督教，都是劝人行善的，都有布施的义务。

历年来，他为灾区赞助，修建学校、福利院、公路，在多所大学设立奖学金，总共达人民币1亿多元。在2008年"胡润慈善榜"上，他以捐资1.46亿元位居第14位，他是连续5年上榜的16位慈善家之一；汶川地震，他先后捐出两千多万元。

他说："我捐的钱都是自己的，没有动用股东一分钱。"

3年前，他开始构思捐出自己的股份设立基金会："慈善实际是对社会财富的一种调节，别人不做的我来做。我捐股份，同时也希望给改革开放培养出来的中国富豪和既得利益者带个头，大家都来做慈善。"他甚至认为："企业间的竞争，最后决胜负的关键往往掌握在品德手上。"

（弯月如眉摘自《公益时报》2009年3月27日）

意林专题

社会上要胜利的惟一的方法永远只有一个，那就是实力，永远不用怀疑。

万亿财富之谜

●张鸣跃

犹太孩子梅耶·阿姆谢尔·罗斯柴尔德，出生时家产是负数，但后来的“罗斯柴尔德家族”，财产超过万亿美元。

零是怎样变成万亿的？

几百年来无数人在研究这个问题，至今仍是众说纷纭。其实很简单。

罗斯柴尔德10岁时，被父母强行送去宗教学校，而他还是逃学去捡垃圾，面对老师的责问，他说：“我最喜欢钱币的响声！”老师判定他终生无望，父母也只好对他放弃。

然而，这是他10000亿的萌芽。

穷极返真，没那么多理想，就是钱。犹太人走在路上，只要有人往他面前一站，他就得跪下来。这样的低贱种族，没有自己的国家，没有固定的家园，没有人格的基本保障，怎样“成才”？什么东西最好？钱！只有钱发出的响声是一样的，只有拿钱去买东西时是公平的，只有搞来好多钱才有希望出头——10岁的他想到。



他没有本钱，也没有任何办法搞到本钱，就捡垃圾。但其他种族也有捡垃圾的，所以，有时，他会为保护一枚钱币流血流泪，但没人能抢走他一个子儿，他爱钱如命，为这一个子儿他敢拼命，敢用刀子扎进自己的大腿示威。

捡垃圾时，当他发现有人专门在垃圾里找旧钱币、旧勋章时，几秒之内，他有了收购旧钱币、旧勋章的决定。这几秒钟，决定了日后的万亿。而这个决定，是同为捡垃圾族的其他人绝对想不到的，因为他是犹太人，他走过了上百个小国，每个国家发行的货币、勋章千奇百怪，只有他能想到：攀比此类收藏品，可以成为贵族们相互斗富、显示身份的重要手段。更重要的是：他可以通过出售这些玩意接触贵族，借势铺路。

很快，他的收购店专业化了——货色品种齐全，分类清楚，并以犹太人特有的智慧，很快吃掉中间商，直销达官贵人。每次接待贵客，他都会先去澡堂洗个澡，把胡须修剪得整整齐齐，再到租衣铺租上一套礼服，戴上借来的假发，全身光鲜地出场。几桩漂亮的买卖做下来后，他开始在法兰克福的古董界打出了名号，并从行商变成了坐商。这时，昔日同在垃圾场上“寻宝”的人，都成了他的雇员。

“古董商罗斯柴尔德先生”声名远播，而且成了法兰克福贵族和富人关于古董的口头禅。很快，他真正的目的达到了：结识了黑森王国的王储威廉。威廉王子是欧洲贵族里少有的生意人，天生对挣钱有一种狂热，与罗斯柴尔德“钱味相投”。罗斯柴尔德一套已经绝版的15世纪图林根银币，让二人成为密友，罗斯柴尔德由此成了王室供应商。威廉派出的宫廷事务大臣亲临法兰克福市政厅，在众目睽睽之下，把带有国徽的王室供应商牌匾颁给了罗斯柴尔德。随着罗斯柴尔德将那块亮闪闪的“王室供应商”铜牌钉在自己仍显寒碜的店面门口，他的社会地位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至此，罗斯柴尔德的万亿家财，乃至无穷无尽的连绵金山，就只是应时而来的事儿了。从那块牌匾到世界最负盛名的金融家族，数年而已。

很简单，罗斯柴尔德的万亿财富，是三样东西换来的：一是5岁时钱币的响声；二是垃圾堆里的臭币；三是犹太人自身苦难培养出的执著与精明。

（金胡杨摘自《青年时代》2008年第12期）



意林专题

开头总是满满当当的许诺，中段便变得皱巴巴怯生生，到结尾烟花一场。——契诃夫说他的写作和人生

假设你接到这样一个任务，在一家超市推销一瓶红酒，时间是一天，你认为自己有能力做到吗？你可能会说：小菜一碟。那么，再给你一个新任务，推销汽车，一天一辆，你做得到吗？你也许会说：那就不一定了。

如果是连续多年都是每天卖出一辆汽车呢？你肯定会说：不可能，没人做得到。

可是，世界上就有人做得到，这个人连续12年荣登世界吉斯尼纪录大全世界销售第一的宝座，他所保持的世界汽车的销售纪录：连续12年平均每天销售6辆车，至今无人能破。他在15年的汽车推销生涯中总共卖出了13001辆汽车，平均每天销售3辆，而且全部是一对一销售给个人的。他创造了吉尼斯汽车销售的世界纪录，同时获得了“世界上最伟大的推销员”的称号，这个人就是乔·吉拉德。

推销活动真正的开始在成交之后，而不是之前。——乔·吉拉德

“我不是疯了，我是饿了”

●佚　名



乔·吉拉德，1928年11月1日出生于美国底特律市的一个贫民家庭。9岁时，乔·吉拉德开始给人擦鞋、送报，赚钱补贴家用。16岁就离开了学校，成为一名锅炉工，并在那里染上了严重的气喘病。35岁那年，乔·吉拉德破产了，负债高达6万美元。全家人都被银行从房子里赶到街上，太太的问话给他当头一棒：“我们没钱了，也没吃的了。我们该怎么办？”

第二天，他出去找工作。那天，非常冷，雪很厚，他不知道当时为什么去了汽车经销店。

只记得他走进去，请他们给他一份工作。老板嘲笑说：“我不能雇你，正值隆冬，没有那么多生意。如果我雇了你，其他助理推销员肯定会生气的。顺便问一下，你卖过车吗？”“没有，可我卖过房子。”“那就更不能雇你。”吉拉德告诉他：“只要给我一部电话、一张桌子，我不会让任何一个跨进门来的客户流失，并且我还会带来自己的客户，我会在两个月内成为你们这里最棒的推销员。”

老板说：“你疯了！”

吉拉德说：“不！我饿了！”

老板终于答应了，给了他电话和桌子。就这样，吉拉德一天打了八、九个小时的电话，兑现了承诺，没有漏掉一个跨进门的客户。在那时候，他甚至还没意识到他的生活又重新开始了。店门打开，客户进来径直向他走来。

“你知道这像什么吗？就像一大袋食物径直朝我走过来。亲爱的，过来，过来。”他与客户坐了大约一个半小时，卖给他一辆车。“那是我卖的第一辆车，你知道事后他对我怎么说吗？他说‘我买过很多东西。但从没有见过一个人能像你这样恳切。’破产的那年，我35岁。过了3年，我就被称为‘世界上最伟大的推销员’，仅仅3年。”

用近乎乞求的方式，乔·吉拉德销售出自己销售生涯里的第一辆汽车，从而迈出了成功的第一步。当时饱受饥饿折磨的乔·吉拉德很清楚，只要多卖出一辆车，就能换回更多的食物。于是，乔·吉拉德得出了自己销售生涯中的一大结论：顾客就是你的衣食父母，不要得罪任何一个顾客。因为每个顾客身后还有包括亲戚朋友在内的250个顾客，你只要赶走一个顾客，就等于赶走了潜在的250个顾客。这就是乔·吉拉德的“250定律”。

乔·吉拉德49岁时便退休了，但他只是退职，却并未休息。他游荡到世界各地，成为全球最受欢迎的演讲大师之一，曾为众多世界500强企业精英传授他的宝贵经验，来自世界各地数以百万计的人们被他的演讲感动，被他的经历激励。

（**薛万波**摘自《乔·吉拉德》中央编译出版社）

意林专题

知识只有消化了以后才有营养，不然就是智商中的脂肪。——洪晃

从捡牙膏皮谋生到买飞机

●尹　铭



靠牙膏皮完成"肚子工程"

1987年，刚从农村考上武汉大学的兰世立穷得叮当响："我到大学报到，身上只有7块钱，没有换洗衣服，晚上洗早上穿，没干也得穿。"终于有一天，兰世立发现了一个赚钱的门道儿。

"一天早上，我在洗漱间的地上看到了几个牙膏皮，当时废品收购站的价格是，铝制的一分钱，锡制的两分钱。食堂里的馒头一分钱一个，两个牙膏皮就可以让我吃饱。"兰世立从牙膏皮上看到了希望。武汉大学男生宿舍的牙膏皮很快被他捡完了，兰世立开始了更勤奋的搜寻："我用一天的时间，把武汉几乎所有的大学跑了个遍，捡了100多个牙膏皮。"

男生宿舍被扫荡光后，兰世立溜进女生宿舍的洗漱间，四下寻找牙膏皮。结果被进来的女生误当成小偷，喊来许多人。

兰世立不卑不亢："请看我的学生证，我不是小偷，只是来捡别人扔下的牙膏皮。"

女生们安静下来，她们理解了兰世立。兰世立觉得自己一下子伟大起来："我捡牙膏皮养活自己，不丢人。"

"空手"伸向大飞机

兰世立靠捡牙膏皮度过了大学时光。毕业后不久，兰世立开始了艰难的创业。

大学期间捡牙膏皮的经历，把兰世立的勇敢和挑战精神挖掘出来。兰世立频繁更换创业项目，在15年内积累起20亿元的资产。

1995年，兰世立开始涉足旅游行业，到2005年，他的东星国际旅行社成为国内最大的民营旅行社。旅行社包机出游成了一种新需求，但是，包别人的飞机，兰世立总觉得受制于人。"客人集合了，但航班不能按时起飞，我们遭到了投诉，类似的情形时有发生。"

教训催生了灵感，2005年6月20日，兰世立筹建了东星航空公司，注册资金8000万元。公司刚刚成立，兰世立就放出消息：他要购买20架飞机。

消息一出，国内航空公司笑声一片：兰世立没算明白自己的资产和飞机的价钱。

谈判赢得百亿担保

兰世立要购买20架飞机的消息，迅速传到世界各大航空公司，他们云集武汉，和兰世立谈判。

兰世立心想，既然买不起，那就租。他找银行担保，被当场拒绝。开弓没有回头箭，兰世立还是和世界航空巨头——美国通用电气金融航空服务公司和欧洲空中客车公司开始了谈判。

谈判经历了两个多月，最核心的一次谈判，创造了连续27个小时不下谈判场的纪录。2006年5月9日，兰世立与美国通用电气金融航空服务公司以及欧洲空客公司分别签订了租赁购买意向协议，分5年从两家公司租赁10架和购买10架空中客车飞机，总价值估算为120亿元人民币。

用胆识征服谈判专家

开始谈判时，兰世立就不断地给在场的人讲解中国的航空市场、湖北武汉的消费情况、中国的旅游行业以及未来的商业计划。"他们需要这个市场，这是我们的第一个优势；第二个优势是，中国有13亿人，只有800多架飞机，而美国2.5亿人有5000多架飞机，可见我们这个缺口有多大。"

兰世立凭借胆识和敢于挑战的精神成功了，其实这种精神在他还是穷学生的时候就已经形成。兰世立感慨地说："从一分钱到120亿元，我从没想过能有今天的收获。"

但是从2008年开始，有媒体先后多次报道东星航空资金链紧张问题。2009年3月，东星航空公司航线航班经营许可被暂停。随后，爆出兰世立被调查的消息，尽管前途未卜，但是他所创造的商业奇迹却让人难以忘记。

（桓学然摘自《青年参考》2008年2月19日）



知道自己需要什么，只不过是一个人的本能；懂得自己不需要什么，这是一个人的智慧。

从贫民窟到上流社会

●佚　名

《时代》20世纪20位最有影响力的商界精英中惟一的女性艾丝蒂·劳德（雅诗·兰黛的原名）——美国化妆品巨头雅诗·兰黛的创始人，于2004年4月24日在曼哈顿的家中去世，终年97岁，走完她传奇的一生。没有资金，没有营销经历，没有护肤或美容的特长，雅诗·兰黛仅仅凭着一个梦想，从一无所有直到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女人之一。

皇后街贫民区——白皙女郎的梦想

1908年7月1日，雅诗·兰黛出生在纽约皇后街的意大利移民街区，一位贫寒的匈牙利犹太籍的五金店主家里，她是这个大家庭里的第9个孩子。

多年以后，为了摆脱童年的记忆，她把名字改为雅诗，以洗去移民色彩。而且，面对公众的时候她从来没承认过自己成长于贫民窟，甚至多年来欺骗新闻界，谎称父亲是英国绅士，自己是欧洲豪门出身、城堡里长大的伯爵夫人。当谎言被揭穿之后，这一切似乎只能使她的致富故事更壮观。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时，她才6岁。小小年纪的她已经开始神往纽约的商业中心曼哈顿，并且对自己发誓："总有一天，我要住进那个不同凡响的地方。"

虽然从来没有放弃自幼的梦想，但是在22岁那年，刚刚从学校毕业的雅诗开始把更多的心思放在甜蜜的谈情说爱上，美丽的姑娘被会计师乔·劳特（后来他改姓兰黛）追求。

平静而幸福的恋爱时光很短暂，因为她很快就接受了求婚，根本来不及考虑这一场婚姻会给自己带来什么，漂亮的女郎成为快乐的新娘，随丈夫改姓兰黛。当新郎在她耳边呢喃"我的白肤金发碧眼女郎雅诗·兰黛！"受宠的她感到甜蜜与满足。

幸福蜜月过去没有多久，她不希望像母亲那样把生命的一半时间花在家务与照看孩子上面，所以她开始工作：自己在家做护肤膏，并且兜售给身边的女性，以此贴补丈夫会计师的收人。

在推销化妆品的间隙里，25岁的她生下长子里尔纳德。孩子出世以后，雅诗·兰黛很快又投身到她生产和推销化妆品的事业中去，她的婚姻开始出现一些裂痕：丈夫开始感到她追求化妆品事业的渴望大于维持家庭的决心。终于，丈夫在她31岁那年提出离婚。

迈阿密海滩——想嫁给百万富翁

丈夫的离婚请求使雅诗·兰黛遭到很大的打击：所有甜蜜的

情话言犹在耳，可是小家庭已经不存在。难道丈夫必定不能容忍妻子的梦想？她决定自己站起来。

于是，坚强的小妇人狠狠心肠挺过悲哀，带着6岁的儿子一起搬到迈阿密海滩。没有了家庭与爱的牵挂，野心勃勃的兰黛住进一家华丽的饭店，并且在华丽的厅堂里开设专卖柜台，把化妆品卖给富有的度假者。

她到迈阿密海滩来开专卖店的真正目的并不是拓展事业，而是希望把自己嫁出去——嫁给一个百万富翁。如果能顺利嫁给一个成功男人，她就可以顺理成章地成为真正的上流社会女性，从而实现童年的梦想。

在美丽的迈阿密海滩上，雅诗·兰黛以开化妆品专卖店为名，生活中充满了飞舞的眼风和醉人的罗曼史，来自世界各地的成功男士都乐于和这位美丽的“贵妇人”谈情说爱。当时追求她的人很多，其中包括荷兰出生的国际香水公司的经理、英国慈善家，还有一些商界巨头。但是，几乎所有的富翁们似乎只对浪漫美女的迷人微笑或者情致盎然的海边罗曼史有兴趣，没有一个人想和他结婚。

在目的明确的谈情说爱和充满企盼的罗曼蒂克之中，雅诗·兰黛虚度了漫长的四年。但愿意把她带入豪门的白色骑士并没有出现。

里尔纳德突然出天花，焦急的母亲照料在儿子的身边，看着心爱的儿子挣扎在痛苦的高烧之中，她心力交瘁。幸好，前夫乔及时赶到，帮助她一起照顾孩子。在孩子的病榻前，这对恩怨夫妻感到爱情之火复燃。

经过这些年的冷静思考之后，雅诗·兰黛已经明白，嫁一个有钱男人并不能解决问题。而乔也想通了，只要两个人之间有真情，帮助妻子完成梦想并不会使丈夫显得没有男子气概。

这一对历经风波的夫妻终于决定复婚，并且达成了默契：共赴纽约从事化妆品事业。

1944年，兰黛夫妇拥有了家庭的第一家商店。1946年成立雅诗·兰黛公司，并且选用“兰黛的蓝色”作为品牌的标志颜色。

在艰苦创业的过程中，雅诗·兰黛向世人推销她能使人变得优雅、美丽的信念。她用精彩而富有戏剧性的推销术，为当时毫无名气的护肤品创造市场，她还创造了“买即送”的推销策略，在今天已经成为非常流行的手段。

直接销售产品的经验使她认为，雅诗·兰黛需要那些在闹市中心做生意的、有身份的顾客。于是她努力让公司的产品打进高档百货商店，比如纽约第五大道的大百货店。在以后的许多年里，雅诗·兰黛产品都执行这个策略，在全世界高级商场的货柜上出现。良好的销量证明了这是她的又一个正确决策。她知道人们需要新的产品，所以公司开发了倩碧、雅男仕等新的系列。

五金店主的女儿从沿街叫卖、挨家挨户兜售开始，到全世界的高档商店里拥有了品牌专柜，成为曼哈顿府邸、棕榈海滩别墅、伦敦寓所等世界各地很多套豪宅的主人。更难得的是，在漫长的创业过程之中，她和丈夫乔并肩面对所有风波、艰险，使兰黛家族企业变成一个幸福的大家庭：1984年，她获得纽约市颁发的“年度模范母亲奖”荣誉。回望自己传奇的生命，她在1985年的自传中说：“经商是纯粹戏剧——只有结果才证明一切。”

（薛万波摘自艺百娱乐网 专题插图／迟兴成）

意林专题

人生在世，争面子第一，保面子第二，丢面子第三。——人就这么度过一生

你的眼睛是大海的底部

● 芷泠



你的眼睛是大海的底部
是我沉船的故乡
你是我的身体
是我的发明和毁灭者
你的缄默像地震一样使我倒塌
你像夜一般唤醒我梦里的每个小零件
在吻我的唇时你已堵住了
我的天堂的入口
我的人生，只有一次拥抱那么长短
而死亡，只有一个眼神那么大小
相遇是我们之间的错别字
用一生也无法更改
我一无所有，只能借用你的内心来爱你
爱你对我的伤害——成为你的同谋
爱你对我的遗忘
爱你死后不能带走的那一部分

以希望养生的人，会绝望而死。——富兰克林

帕格尼尼的爱与愁

●陈金鹏



1799年一个冬日的晚上，18岁的帕格尼尼第一次登上舞台，他苍白瘦削的脸上带着矜持的微笑，握琴的姿势有些古怪。帕格尼尼演奏了一曲西班牙风格的旋律，惟妙惟肖地模仿出各种动物的叫声。台下原本等着看笑话的意大利利沃那市民几乎无法自持，当最后一个音符落下时，全场响起了经久不息的掌声，他们对帕格尼尼一见钟情！

在一次宫廷演出中，他的琴技博得了女公爵埃莉萨的青睐，帕格尼尼用E弦和G弦演奏了一段类似情侣对话的滑稽新曲《爱情场面》，令女公爵当场激动得昏厥过去。几周之后的演出中，帕格尼尼的琴弦突然一根根断掉，他用仅存的G弦演奏了《拿破仑》奏鸣曲，震惊四座。当然，这是帕格尼尼精心安排的"把戏"。

声誉鹊起的帕格尼尼遭到了很多同行的嫉妒，有人恶意地猜测帕格尼尼是一个十恶不赦的罪犯，"他疯狂地爱上了一位美丽的意大利女士，几乎完全失去理智……当他发现情人对自己不忠时，盛怒之下刺杀了女人，锒铛入狱……他用音乐打发狱中的无聊时光。他以神奇方式演奏的第四根弦，是他亲手扼死的女人的肠子做成的"。

这个离奇的说法流传甚广，甚至李斯特在1840年纪念帕格尼尼的悼词中也提到了它。

1802年至1805年，帕格尼尼突然消失在大众面前，杳无音讯。

有消息说，"帕格尼尼来到一位美女吉他手的隐秘城堡中，他们双双坠入情网……这是他生命中第一次真正的爱情，她让他变得温柔害羞……他们在荒僻的地方藏匿并保护他们的爱情"。帕格尼尼对这种说法不置可否。

在米兰，在柏林，在巴黎，放浪形骸的演奏家以G弦征服听众的同时，留下了无数风流行迹。成名后的帕格尼尼迷恋上了赌博和风月场所，由于他不检点的生活方式，他不幸患上了多种顽疾，饱受身心折磨，在演奏的时候仿佛一具直立的骷髅，更加印证了那个魔鬼的传言。

1824年年初，帕格尼尼找到了生命的"最终归宿"，不惑之年的帕格尼尼迎来了生命中惟一的后代——阿奇勒。儿子的降临使帕格尼尼感到了生命的温暖，但是天性自由的音乐家无法安于循规蹈矩的夫妻生活，他更渴望无拘无束的自由。

温馨的家庭生活只持续了3年，帕格尼尼便解除了和妻子的婚约，一次性支付给她2000史库狄金币，将儿子留在自己身边照顾。由于财务上

的纠纷，帕格尼尼与父母的关系早已破裂，按照协议，他向父母每年支付两万里拉赡养费。

恢复了自由之身的帕格尼尼一边请医生疗伤，一边疯狂地追逐着形形色色的贵妇名媛。女人们如痴如醉地欣赏了帕格尼尼的“随想曲”后，很是乐意与这位传奇人物嬉戏游乐。当然，帕格尼尼惊人的财富也是吸引她们的重要原因。

1831年，帕格尼尼在伦敦的第一场巡回演出中结识了一位音乐家的女儿夏洛特。帕格尼尼对年轻貌美的夏洛特一见倾心，他中断了巡回演出，想带着夏洛特远离喧嚣尘世，在法国布洛涅共筑爱巢。

神奇的琴弓这次没有显灵。女孩的父亲得知消息后通知了新闻媒体，帕格尼尼回到巴黎后，巴黎报纸上连篇都是他诱拐未成年少女的新闻，他的敌人趁机大肆渲染过往的流言蜚语。

1834年9月28日，窘迫的帕格尼尼离开了巴黎——这座3年前曾像迎接皇帝一样接待他的城市。

帕格尼尼饱受长年奔波和病痛折磨，他想象隐退后生活“在甜美蔚蓝的天空下，在富有教养、殷勤有礼的人们中，等待最后日子的到来。只要我想到呼吸着但丁和佩特拉克呼吸过的空气，我将死而无憾”。

1840年5月27日，病重的帕格尼尼在尼斯城一个房间里等待生命终点的降临。当诡异的丧钟响起时，大主教心中突然一阵慌乱，小城的气氛显得低迷紧张。这具大家惟恐避之不及而无处安葬的音乐家遗体在地中海上摇晃了数天，不知何去何从，直到阿奇勒发现了一座裸露的礁石岛——圣费瑞欧。阿奇勒决定将棺木藏匿在岛上的洞穴中。

法国作家莫泊桑写道：“在这块位于海中的奇特礁石上，帕格尼尼的尸体被存放了5年之久，这样的奇遇和这位神秘兮兮的天才艺术家的一生正相吻合。人们传说他和魔鬼结盟，他的怪异长相，他的超人天分，让他成为一则传奇，就像霍夫曼笔下的人物。”

帕格尼尼多舛的命运之谜似乎就蕴藏于华美的乐章之中。后人只能模仿帕格尼尼高深艰涩的技巧，却无法解读音乐家曲折的感情故事。也许，这就是帕格尼尼永恒的魔力吧。

（辛麦摘自《世界文化》2007年第5期）



开怀篇

韩乔生老师最经典的一次解说

“7号球员夏普把球传给了9号队员，9号队员也叫夏普，他们可能是兄弟。

“在足坛活跃着很多兄弟，比如荷兰的德波尔兄弟，爱尔兰的基恩兄弟。好球，这个球传给10号传得非常好。

“咦，10号怎么也叫夏普？可能是这样的，外国球员印在球衣上的只是姓，这些球员都姓夏普，就像韩国有很多球员都姓朴。

“漂亮，10号连过两名队员，破门得分，11号上前祝贺，11号是——夏普……

“（停顿好大一会）对不起，观众朋友，夏普是印在球衣上赞助商的名字！”

没了

一天课上，老师正在给我们讲解一道找规律的题。题目是这样的：用一张纸对折一次会有一条折痕，两次会有3条折痕，三次会有7条折痕……那么折n次会有几条折痕呢？老师正欲用纸折给我们看以便讲解，突然一名同学举手了。老师就请他回答。他说：“折了n次后就没了啊。”好雷的回答啊。可老师的回答雷倒了更多人。老师满脸笑容地说：“你是刘谦吗？”

指明真凶

扎卡经常酒后闹事，为此多次上法庭。这天，他又酒后开车，压死了一头猪，撞倒了一堵墙，被人送上法庭。法官声色俱厉地指出：“你每次来这儿，都是酒精的作用！你要知道，酗酒有害！你落到这个地步，都是酒精造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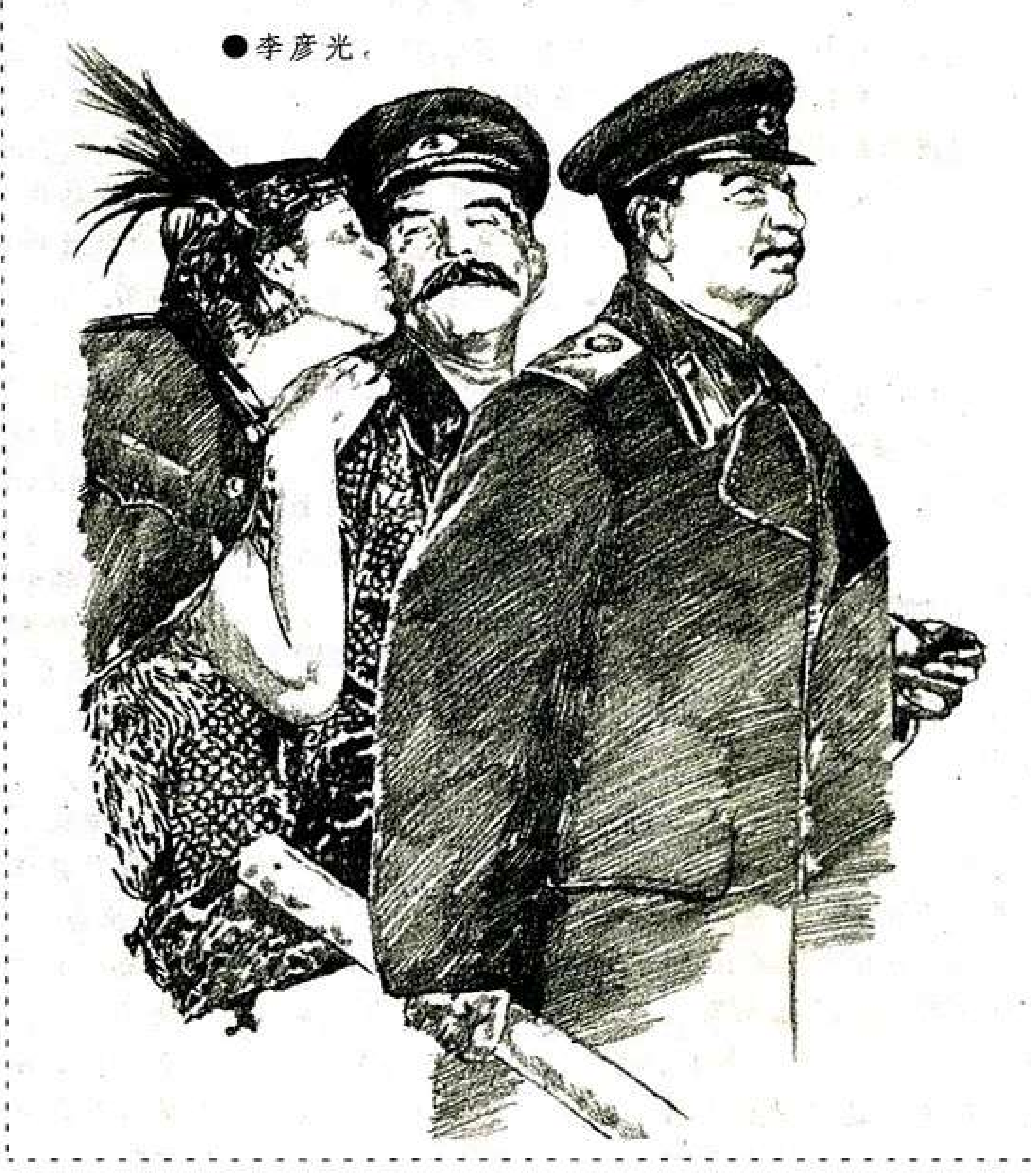
一听这话，扎卡竟兴高采烈地答道：“多谢您的开导！别人都说我是肇事的坏蛋，只有您才指明了真凶！”



功名多向穷中立，祸患常从巧处生。——陆游

斯大林的爱情

●李彦光



娜杰日达1918年嫁给比她年长22岁的斯大林，1932年11月，时年30岁的娜杰日达离开人间。娜杰日达与斯大林生活了13年，有过荣耀，有过辛酸，有过悔恨。

从革命的追随者成为领袖的妻子

娜杰日达出生在巴库，在高加索长大，从小就长得漂亮动人，带有典型的东方女人的气质。由于受革命家庭的影响，从小就有为实现社会主义奋发工作的热情。中学时候开始就对党的领导人斯大林崇拜备至，并把斯大林理想化、精神化。

1918年，娜杰日达与斯大林完婚。起初他们住在克里姆林宫里，很快她就开始厌恶这座城堡。她征得斯大林的同意，在其民族事务委员会任秘书，不久就人了党，并成为党的积极倡导者和组织者。在女儿斯韦特兰娜的回忆录中称："当时的母亲既年轻漂亮，又很有志气。"

在整个内战期间，斯大林一直在前线指挥作战，几乎顾不上这个家，当然对娜杰日达也失去了往日的关照。有一次娜杰日达出席招待会，感觉身体不适，斯大林劝慰她睡下，娜杰日达动情地说："原来你对我还算有一点爱情。"

慢慢地，娜杰日达对斯大林只关心工作、不关心家庭这一做法表现出不满，而且越来越不希望斯大林拥有现在的地位，自己也不愿再当第一夫人的角色。凡有可能，她尽量不让人知道她的真实身份，她很少坐小汽车外出，把她的大部分业余时间都用于学习法文、音乐，拼命提高自己的文化知识水平。

多愁善感与冷若冰霜导致家庭危机

一手遮天的权力和周围人的阿谀奉承，使斯大林变得有点为所欲为，因为无论他说什么话，做什么事，都只能听到异口同声的赞颂。而娜杰日达则变得更加多愁善感。

斯大林越来越不把妻子放在眼里，经常在酒会或晚会上当众让娜杰日达出丑，只要她稍有不满的表示，立即就会招致斯大林粗暴的回击，一旦喝醉酒后，他就会对她破口大骂。

相反，娜杰日达则从不仗势欺人，她待人和睦、友好，连警卫人员都爱戴她。深宫大院像一把无形的大锁，锁住了娜杰日达的心。她经常暗自落泪，为她的生活和非人待遇哭泣。

她不能选择自己的职业，不能随便与人交谈，不能按自己的意愿去选择朋友，甚至在遇到自己的好友时，如果没有获得斯大林和负责其安全的国家政治保安总局首脑的允许，不得邀请朋友做客。

1929年，在尽快实现国家工业化的号召下，娜杰日达也想为这一事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在向斯大林征求意见时，斯大林连听都没听就拒绝了她的请求，后经过多方做工作，终于说服了斯大林同意她出去工作，同时责成保安总局采取特殊防范措施，除院长外不准任何人知道她的身份。

走出了克里姆林宫这个让人窒息的环境，娜杰日达确实变得心情愉快。她通过自己的感受去了解百姓的生活，她以为斯大林不了解国内的真相，就把自己所见所闻告诉了斯大林。斯大林一方面尽量回避这些问题，一面斥

为学正如撑上船，一篙不可放缓。——朱熹

责妻子在搜集托洛茨基分子的谣言，并宣布不再让她上学，并拘捕那些向娜杰日达反映情况的人。对此，娜杰日达非常气愤，并冲着斯大林大骂："你是个虐待狂，你就是这种人，你不仅虐待儿子，折磨自己的妻子，你还迫害全体人民。"从此后，斯大林和娜杰日达争吵不断，斯大林外出也很少带着她。

昙花一现谜一般的情节

1932年11月8日深夜，年轻的娜杰日达在自己的卧室里突然猝死，年仅30岁。

对于娜杰日达的死说法很多，官方机构说"娜杰日达得了病，本来已开始好转，可她不顾医生劝说，下床过早，结果导致并发症和死亡。"但在前苏联政治保安总局工作的人员认为娜杰日达是开枪自杀的。1932年11月8日，在克里姆林宫举行纪念十月革命15周年音乐会，娜杰日达自然也是其中之一。据当时在场人员称，娜杰日达身体健康，而且被莫洛托夫、伏罗布洛夫和他们的夫人们簇拥着。

据斯大林私人保卫队的一位工作人员称，那天晚上他恰好在斯大林住宅值班，斯大林和妻子从音乐会回来后不久，卧室里就传来枪声，当他们冲进去时，她已躺在地板上，头发散乱，穿着黑绸缎裙，一只"瓦尔德"手枪扔在身边，但这名卫士并没有说当时斯大林在哪儿。

现场目睹者证实，娜杰日达的生命是被子弹夺去的，但究竟谁是开枪的人，无人能说得清楚。

斯大林内心深处的眷念

娜杰日达的死对斯大林的震动很大，他对娜杰日达的感情这时才显现出来。斯大林宣布娜杰日达的遗体不准火化，而且要埋在公墓，这在当时的情况下引起人们的惊奇。

莫斯科当时的传统是党员死后都应火化，如果死者是位政要官员，就把他的骨灰盒砌在古老的克里姆林宫的宫墙里，像娜杰日达，作为斯大林的妻子，可以在克里姆林宫宫墙里得到一处壁龛。

然而，斯大林坚决反对火葬，他命令要举行隆重的出殡仪式，将死者安葬在古时特权享有者的新处女修道院的墓地里。那是古代皇族的陵园，安葬过彼得大帝的第一任妻子、妹妹以及很多俄罗斯贵族的代表人物。

斯大林要求跟随出殡灵车走完从红场到修道院的全程，也就是说要走近7公里的路程。这对斯大林来说可谓是20多年来的第一次，担任保卫工作的人员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出于安全考虑，保卫人员多次劝斯大林不要走完全程，但都未能奏效。11月11日下午3时，斯大林在灵车后步行约十分钟后，还是在保安人员的簇拥下，坐车先行到修道院等候出殡的队伍。

斯大林自娜杰日达去世后，一直孤身一人。在斯大林生命的最后一段，他更加思念自己的妻子，在餐厅、在别墅的办公室以及克里姆林宫里都挂着娜杰日达的照片。

娜杰日达的亲属证明，娜杰日达是深爱斯大林的，斯大林同样深爱着娜杰日达，只是斯大林对事业、对工作和权力的迷恋使他在心目中把对妻子的这份深情给封存了、忘却了。他确实没有给妻子、儿女和亲属一席之地，感情总是像钢一样的冰冷，斯大林有时为了工作，可以一连几天不见任何亲人。斯大林有8个孙子孙女，但他从不见他们，而且也不想见。

娜杰日达的名字生前无人知晓，但浩浩荡荡的送葬行列，使前苏联人民第一次知道娜杰日达这个芳名。

（杨兴文摘自《时代青年》 图/志荣）



专栏 望月亭

冷酷无情的理智是一把除了捣毁之外毫无用处的锤子。它有时就像冷酷的心一样有害和可恨。——诺贝尔

失去的东西永不复归

●叶赛宁

我无法召回那凉爽之夜，
我无法重见她的倩影，
我无法听到那只夜莺
在花园里唱出快乐的歌声。

那迷人的春夜飞逝而去
你无法叫它再度降临。
萧瑟的秋天已经来到，
愁雨绵绵，无止无境。

坟墓中的她正在甜睡，
把爱情的火焰埋葬在内心，
秋天的暴雨惊不醒她的梦幻，
也无法使她的血液重新沸腾。

那只夜莺的歌儿已经沉寂，
因为夜莺已经飞向海外，
响彻在清凉夜空的动听的歌声，
也已永远地平静了下来。

昔日在生活中体验的欢欣，
早就已经不冀而飞，
心中只剩下冷却的感情，
失去的东西，永不复归。

暗影中伸出的手

●夏雨菡

每年的3月份，台里会来一些实习生，这是惯例。这次来实习的学生有好几个，分派到不同的节目组。小Z被分到我们组，她很漂亮，很安静，总低着头，不怎么说话。而且，她的眼睛很少与你对视，不是看着地面，就是漂移不定，即使偶然间与你的目光相遇，也会马上避开。

小Z的工作就是在直播间外面的导播间负责接听电话，进行甄别和选择，然后切进直播间，并且负责监听节目。她还负责保持直播间和导播间的卫生。小Z很认真，工作很积极，也很虚心，早来晚走，卫生打扫得很干净，给大家留下的印象很好。

可是不久之后，导播间里开始有奇怪的事情发生。大家频频丢钱，几乎每一个都遇到这样的情况。主持人都不会带自己的包进入直播间，而是放在导播间。因为手机铃声会影响节目，即使是调到静音的状态，手机信号还是会干扰节目的播出。更奇怪的是，大家钱包里的钱不会全丢，只会丢掉几张。导播间一般不允许外人进入，除了导播，就是候播的嘉宾，但是嘉宾一般会有人陪同。所以大家觉得很奇怪。一些主持人开始将手机关掉，直接将包带进直播间。



有一天是我做节目。中间插播广告的时间，我走出直播间去倒水。于是，我吃惊地看到了这个贼，她正拿着我的钱包——那个人，就是小Z。看到我，她也大吃一惊，钱包吧嗒一声掉在桌子上。广告播完了，我来不及说什么，赶紧返回直播间做节目。节目做完我走出直播间，她默默地跟着我。我替她请了假，找了一个地方坐下来。

原来，她每次都是趁导播S出去接嘉宾，或者做别的事情的时候，偷偷地打开别人的包。为了避免被发现，她每次只是从钞票中抽走几张。她说，她这个毛病很久了，她控制不了自己。每次偷钱她都会莫名地兴奋，极度刺激。她说，她也会很愧疚，会用自残的方式惩罚自己。她撩起袖子，胳膊上疤痕累累，是用烟头烫或者刀片割的伤痕。最后，她流着眼泪苦苦地哀求，请我不要告诉别人，否则她的一辈子都完了。她会把大家的钱偷偷放回去，并且洗心革面。

我答应了她，但是，我有一个要求，她必须去看心理医生。

从那天开始，我依然把我的包放在导播间。钱再也没有丢过，大家被偷走的钱也放了回来。那些日子，小Z异常地沉默，也没有与我的目光对视过。有一天，节目结束之后我走出直播间，准备换掉拖鞋离开的时候，她走过来，低声地对我说：我去看医生了。然后转身就走了。

学生们实习结束后离开电台，小Z也走了，之后我没有再见过她。一个偶然的机会，有人说起她，说她出国了。三年后的一天，我收到一张来自欧洲某个国家的明信片，没有落款，上面只有一句话：谢谢你。是中文。我笑了笑，我知道是谁发来的。

（冯国伟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09年第9期 图/孙红岗）

荣誉和财富，若没有聪明才智，是很不牢靠的财产。——德谟克利特



破烂王

●范南虹

我确信他就是王，是他那个破烂王国里的王。

在海榆中线城外加油站的入口处，有一个破烂堆，每天上下班我都打那儿经过。

那堆破烂的前后左右挂了几块牌子，上面一律用毛笔大书"抓到就杀"四个字，字体拙朴有力。多俏皮的四个字！每次看到我都忍俊不禁，仿佛那些废弃的啤酒瓶都因这四个字陡然身价百倍。其实没人偷这些破烂，更不必为一点破烂被偷而杀人。这牌子大概是吓唬那些恶作剧的孩子的。牌子的夸张与幽默，深深地打动了我，使我急切地想了解它的主人。

但四周是高大的树木，无法窥见详情。我不知他从何处流落到这里，姓甚名谁，更不知那树丛中，是不是同我一样有个简单的家。

后来，海榆中线扩修，那些树木悉数被砍，再也不能为他遮挡夏日酷暑、冬日冷雨了，他和他的破烂也就一览无余地落入我眼里。那是个六十开外的老人，清癯，瘦高，白衣白裤白鞋，颇有些仙风道骨，不像个收破烂的。至于那些破烂，则成为他创造美的原料。废旧的玻璃瓶，被他巧妙地码在四周，砌成了一个方方正正的围墙。瓶子干干净净的，明亮得很，阳光照上去，被星星点点地反射着，叫人目眩。

他居然还种花！

铺了细沙的地面，洁净得没有一丝杂物。上面有一个花坛，一个由形形色色种上花的破盆子和小塑料桶层层相叠而成的圆形花坛。最下面是各色小菊花，红红黄黄，繁繁密密地开着，微风过处，随意轻漾，仿佛倒映在水面的星星；稍上一层是叶宽如带的虎皮兰，婆娑有姿，长势旺盛；再上面一层的虎尾刺，铁枝铁干，苍劲有力；最高处正红红火火地开着一大盆扶桑。整个花坛像个大大的生日蛋糕，又似一袭摇曳多姿的女式长裙。

他的花坛如此精美，竟没有一间小屋？

花坛右边有一小木桌，破损不堪，上面一碗一筷一碟一酒壶，别无他物了。左边是张小木床，悬空地架在四根木柱上，没有任何东西庇护它。小床对面有个棚子——几根木柱打在地上，顶上一块牛毛毡，便是他趋风避雨之所。而那棚子四周空空洞洞的，八方风雨都能任意出入尽情侵扰。在玻璃围墙的右侧，开了一个小小的木栅栏门，高仅半人。有趣的是那门上挂了一把明晃晃的大锁。那锁根本锁不住什么，然而，我却由此看出他多么认真地在生活。他如此挚爱那些不起眼的破烂，即使那风雨穿堂过的小棚子，在他看来也是一个宝贵温馨的家，而锁才能使一个家的概念最后牢固起来。

可爱的老人满足而悠闲，好像收破烂是世上无与伦比的职业，是他的兴趣所在，他并不以此为生存似的。

每天早晨经过，我可以看见他有板有眼地打着极没有章法的太极拳。有时还可听得见他旁若无人地高声唱戏，像是潮州一带的戏曲。有些夜晚，看电影回来，月光下，见他独饮独酌。不是那种借酒浇愁的饮，而是显得平心静气，若有所思，仿佛那壶里装的是他过去几十年的风风雨雨，而今他在慢慢清点品味罢了。周遭寂静无人，只有月光，只有那身白衣，只有那幽幽的酒香，我真疑心他就是那酒中仙月下仙的李白了。

我曾可怜过他。他那么孤寂，无妻无儿，也许是被人四处驱赶，流落于此。然而他自得其乐幸福无比地活着。我几次差点问他，何以把这份在一般人眼里显得如此糟糕的日子，过得这么有滋有味。他的快乐，他的闲适，仿佛让我看见了那位"见树木交荫，时鸟变声，亦复欢然有喜"，"遇凉风暂至，自谓是羲皇上人"的陶晋公。

老人以他的生存景观教会我怎样去意识自己的灵魂和生命状态，教会我去怎样体验人生情感和经历某些不堪承受的人生遭遇。他的幸福感告诉我：只有深深地爱上你的生活，你才会泰然处世，宠辱不惊，无论何时何地何境，都能找出美的景致与情趣。

（桓学然摘自《清明》 图/志荣）

一个民族在灾难中失去的，总会由进步来补偿。——温总理在纽约答记者问

认真但不能太认真，应适时而止；看透岂可以全看透，须有所作为。
——『发展经济学之父』张培刚为自己写的对联



●清风慕竹

活在当下

汉宣帝继位之初，下诏想把祭祀汉武帝的“庙乐”升格，不料却遭到了光禄大夫夏侯胜的反对，丞相、御史大夫等公卿大臣们一阵惶恐，胆敢反对皇上的诏书，这还了得？马上联合上了一道奏章，弹劾夏侯胜“大逆不道”，顺便把不肯在奏章上签名的丞相长史黄霸也以“不举劾”的罪名一道上报给了皇帝。于是这两个人被一起逮捕下狱，判了死罪，等待处死。

夏侯胜是当时有名的大儒，尤其精通《尚书》，素来性情耿直，不会阿谀逢迎，如今受此大辱，郁郁寡欢，想皇上的寡恩，想人生的无常，不免心灰意冷。好在那个更冤的黄霸跟他关在了一起，寂寞之中，还有人可以说说话。黄霸生性乐观，他早就仰慕夏侯胜是个大儒，只是无缘亲近，没想到因意外的灾祸被关进了同一间牢房，他心想：“原来天天忙工作没有时间，现在时间也有了，而良师近在眼前，为什么不赶紧补上这一课呢？”黄霸便将求教之意告诉了夏侯胜。夏侯胜苦笑，说：“咱们都犯了死罪，明天就要被处死了，现在读经有什么用？”黄霸说：“孔子有言：‘朝闻道，夕死可矣。’人应该活在当下，抓住现在，学有所得，心有所悟，今天就是快乐的，何必管虚无缥缈的明天呢？”夏侯胜听了精神为之一振，内心里大为感动，当即答应了黄霸的请求。从此俩人席地而坐，每天夏侯胜都悉心向黄霸传授《尚书》，黄霸尽心听讲，二人日夜讲学津津有味，研读到精妙处，时不时还抚掌大笑。弄得监狱的看守过来察看，结果是一头雾水，搞不懂两个将死的人为什么这么快乐。

有人促请汉宣帝该把夏侯胜和黄霸执行死刑了，宣帝派人到狱中调查这两个人是否心中哀痛，有悔改之意，回报说他们每天以读书为乐，面无忧色。汉宣帝心中不满，但也感叹俩人之贤，不忍杀之，以至此案久拖不决。

虽然身在监牢之中，决意活在当下的夏侯胜和黄霸心无阻碍，没有什么能够束缚住他们了，时间不再是他们的敌人，因为有事可做，两个冬天过去了，他们也没有感到时间的漫长，反倒是学问研究得愈益精到，思想有了长进，精神更加充实。

两年后的一天，汉宣帝大赦天下，夏侯胜和黄霸得以出狱，不过他们并没有被逐回老家，而是又直接被宣进朝廷，夏侯胜被任命为谏大夫，留在皇帝身边，黄霸为扬州刺史，外放做官。后来夏侯胜以正直博学做了太子的老师，九十岁逝世，为谢师恩，太子为他穿了五天素服，天下儒生都引以为荣。黄霸以精明干练、政绩卓著名扬天下，后来官至丞相，史书评价他，自汉朝建立以来，才能卓异的丞相多多，但论到治理百姓，则“以霸为首”。

牢狱之灾是夏侯胜和黄霸命运的转折点，是啊，从风光无限的士大夫，一下子沦落成了监牢中的死囚犯，这个转折的弯也太大了点，大得让人难以适应。但谁又能说，这个牢狱之灾不是他们新的人生的起点呢？从那黑暗而恐怖的地方传出的琅琅读书声，使他们懂得了人生的意义就是活在当下，否则怎会有夏侯胜九十岁高龄的荣耀，怎会有黄霸为相第一的美誉。

人生最大的困厄莫过于等待死亡，因为一般人活在世上，都是活在对未来的期望之中，可是倘若知道死亡近在咫尺，希望的火焰熄灭了，往往也就心若枯水，一切也都不再有意义。可是明智的人也懂得，耳听时间的嘀嗒声，感觉生命像鲜血一滴滴从身体垂落消失，专心忍受时光残忍的折磨又有多大的意义呢？莫如把一切都放下，放下对生命的牵挂，放下对未来的执著，把握惟一能把握的当下，做手边能做的事，把当下的每一分每一秒都活得充实，生命便有了最现实的意义。佛家说“见了便做，做了便放下，了了有何不了。”这种心态看似消极，其实包含着大智慧。活在当下，便活出了未来。

（杨兴文摘自新浪网 图/李坤）



成佛不自在

●吕　麦

一座林木葱郁、险峻崎岖的深山里，每到半夜，便有一只灯笼，鬼火一般蜿蜒曲折地游移着。灯笼蒙眬地映现。细如羊肠、弯若盘丝的山径上，一个和尚匆匆行走的单薄身影，如山妖，似鬼魅。

和尚翻山越岭，登险境，潜深谷，一往无前。不论是淫雨之夜，狂风之夜，还是雪霰之夜……他在做一种叫做“千日回峰”的修行。这是佛教中最为严酷的修行。

出家人在山间养性的十二年中，必须花七年时间做此修炼。每天深夜一点半，离寺往深山中，不停地行走，每次得走完三十公里。前三年，各为一百天。第四第五年，各为两百天。总计是七百天的时间。

第三年的时候，这个和尚就完全适应了山径行走。从山谷至山峰，又从山峰至山谷，他来来往往，如履平地，健步如飞。起初，和尚孤零零地在山中行走，感到孤寂难耐。渐渐的，他与山里的野狗成了朋友。一只黑狗和一只白狗，成了他的“陪练”。同时，他还感知到山径两侧的花草、树木的生命活力近在身旁。和尚不再孤单。

不过，山里的“居民”并非都是善类。野狼和毒蛇等可怕的生物，时而对他发起进攻。和尚不能杀生，惟有拼命奔逃。

在和尚所住的寺庙门外，聚集着众多的信徒。因为，这天，是和尚结束“千日回峰”修炼的日子。但也是更为可怕的修行开始之日。等待和尚的，是不知能否活着出来的“入堂”。聚集在此的信徒，都为和尚捏着一把汗。

“入堂”就是关在佛堂里，不停地诵经9天。9天内，要不饮不食不眠不休，连躺一下都不允许。而这个和尚已经五十二岁了。“千日回峰”的修行，虽然已有一千二百多年的历史，但参加修炼的和尚都很年轻。年过半百的和尚，做此项修行，还是前无古人。

“咣——咣——”钟声在深谷间回响。和尚在入堂的钟声里，顺着陡直的石阶，登向佛堂。他的身影瘦小得像一个孩子。因为，在前七百天的修行中，和尚每天只吃两顿饭。每顿的伙食是：一碗面条，半块豆腐，两只盐水土豆。而自入堂的前一周起，已减少到每天一顿，每顿一碗流食而已。



和尚沉静地步入小小的佛堂。笨重的堂门发出咔咔的闷响，关闭起来。和尚在一尊佛像前打坐，开始诵经。

第四天，和尚渐渐衰弱，四肢发凉。腕部和腿部出现紫斑。他自感身上有一股尸臭在游荡。为了消除尸臭味，和尚焚上气味更浓郁的线香。堂内强烈的气味使人眩晕。

第五天，和尚开始意识模糊，出现在山中行走的幻觉。他的脸色苍白得像蜡人。“就这样化成木乃伊，该多么幸福啊。”第八天，和尚产生了这样的心愿。他已孱弱到皮包骨的程度，但依然诵经不止。

第九天，喜悦之情使他振奋。和尚改变了主意，充满希望地对自己说：“我能活着出去。”

“咣——咣——”的钟鸣声响彻深谷，这是和尚出堂的信号。信徒们高声欢呼。和尚顺着佛堂的台阶，安静缓慢地走下来……完成这一系列严酷修行的和尚，从此，将被信徒们尊为活佛，予以奉迎。他，就是日本著名的活佛酒井雄哉。

禅语云：“成佛不自在，自在不成佛。”成为石佛的千刀万剐，成为活佛的“千日回峰”“入堂”，都是一个漫长、痛苦的修炼过程。要想有所成就，必经历苦其心志，劳其筋骨的磨难。只有经受千磨万击的锻造，经受炼狱般的洗礼，才能获得处处放光明，步步生莲花的美妙。

（楚天摘自新浪博客　图/潘英丽）

世间感动 仁爱风范

高贵不是优于别人，而是优于过去的自己。——海明威

怎样看待重庆一万余名高中生放弃参加高考？

据报道，今年重庆应届高三学生中，有上万考生没有报名参加高考，而且放弃高考的考生多为农村考生。对农家子弟来说，考上大学，是改变个人乃至家庭命运的最佳途径。可经历12年苦读，距离大学梦只有一步之遥的他们放弃了高考。对此你的看法如何？

专栏花生

人生最底层有一个好处，就是无论从哪个方向努力，都是向上。——著名历史小说作家二月河说他当年开过山、打过炮眼、挖过煤，什么苦活累活险活都干过，长期处于人生的最底层

反方

流动性是社会活力的源泉，也是公平效率的保障。如果教育越来越精英化，价码与数量越来越高门槛，那么，"龙生龙凤生凤"就将成为弱势群体摆不脱的梦魇。

——楚道秀

读书无用论的背后，是整个社会的教育体制和价值观出了问题，是人才没有得到合理利用的表面反映。什么时候我们以有知识为荣，以人尽其才为己任，不再让大学生去应聘搓澡工、殡葬工，专家们不再恬不知耻地说这也是一种社会劳动分配的时候，我们这个民族才是真正地走向了靠人才强国的道路了。

——艾夫

跟享受不到优质的教育资源一样，每年都在扩招的大学同样照顾不到这些山区的穷困学生。

——光年

上大学也是一个投资，是有风险的，城市人承担得起这个风险，并且有关系网，所以出路、手段也多，农村学生读书有点像赌博，谁知道结果怎么样呢，这是我们社会需要改进与努力的地方。

——飞翔

"十年寒窗，金榜题名"的字眼已被失去了魅力，取而代之的是另一些更现实和功利的出路。

——沉鱼落雁

使得读书变得无用的罪魁祸首就是"麦当劳化"的教育体制。由于高考以分数作为检验一个人的学识或能力的惟一标准，这使它具有高效性、可计量性、可预测性、可控制性等特点；另一方面，由于这一'高考机器'将人当成了它的流水线上的产品，因此也是非人性和非理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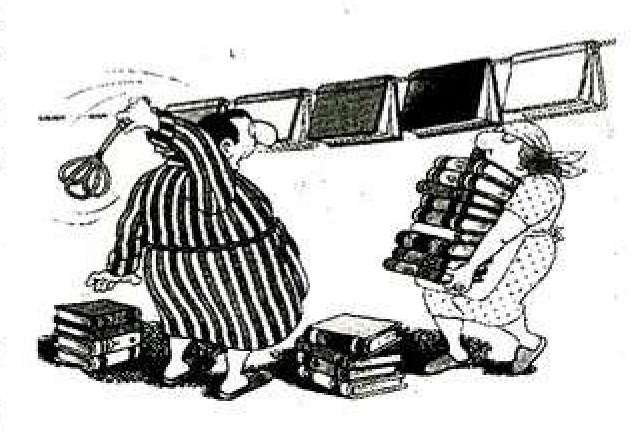
——烛光

学生弃考，有关部门到了把教育存在的问题拿出来动手术的时候了，否则，贻害的不是几个学生，而是整个国家和民族。

——九月九

教育的根本应该不是为了找工作，可如今的教育从你进幼儿园开始，就已经开始灌输这个思想：不好好学习，你就找不到好工作，就赚不到钱，就没有好生活。可怜的孩子们，无法预测未来的美好，心中却已有对未来无限的恐惧。

——法界英雄



正方

上好的大学，读好的专业，毕业后有真才实学而"不愁销路"，这样的大学应"挤"着去上。反观之，假如是为了"面子"上了三流、四流的大学学不到真本领而毕业后找不到工作还赔了学费，这样的大学不上也罢，不如干脆上个职校，学个一技之长。

——九月九

一些大学生仍自以为"我是民族的精英"，毕业后"大事做不来，小事又不做"，对于那些家境比较困难的家庭来说，孩子上了大学却难找工作，这种"买卖"实在是"得不偿失"。所以说这种"弃高考"，其实是一种理性回归。

——冯诗荣

重庆万名高中生弃高考现象未必不是一件好事，这种现象说明这些高中生没有在考上大学才是人间正道这条路上一条道走到黑，及早地学点谋生的本领要比大学毕业后四处投简历却找不到工作要强。

——张德珍

大学生就业难，说明我们的大学教育已经供过于求，再加上现在培养一个大学生的成本越来越高，所以现在是我们的大学教育回归理性的时候了，毕竟社会上并不是每一个职位都需要大学生的。

——杨锐



雷掉你的虚荣

●安 宁

宿舍里有一个叫白的女孩，刚读大一的时候便发誓，一定要留在北京。为了这一目标，她不仅在学业上孜孜以求，而且在爱情的寻找上也是煞费苦心。当我们还像小女生一样，在浪漫的爱情里流连忘返，她已经远远超出了我们的小情小调，开始为能够留在这座城市而奋发努力。

白在不久后，便与我们一样，摆脱了单身贵族的称号，将一个看上去光鲜耀眼的男生领到了我们面前。那男生很大方地请我们全宿舍的女生吃了一顿麦当劳，并炫耀似的向我们承诺，白跟了他，会一辈子不再吃苦受累。彼时我们的那位，都是穷小子，买个鲜花都觉得奢侈，更不必说去吃麦当劳，所以被贿赂的我们，对白的这位出手大方的男友，都虚荣地认定，是值得白去依靠一生的。

白当然也对男友的这次表现相当满意，在宿舍里常常对我们这些不食人间烟火，只要爱情的小女生谆谆教导：女孩子归根结底，还是要找一个能够给你有所帮助的男人，浪漫当不了饭吃，没有钱，再好的一段爱情，也会黯然失色。现在青春正好，假若不充分利用，等到毕业时，单枪匹马地闯荡北京城，怕是困难重重，到时候一切都晚了。

我们在这样的思想灌输下，心里难免会嫉妒。嫉妒她的男友送给她的化妆品；嫉妒他出生在有钱人家，据说他的爸爸是个公司的经理，有近千万的资产；还嫉妒他对白的承诺，说将来一定在北京安家买房，所有钱，也都交给白管理。嫉妒中，我们自惭形秽。

临近毕业，我们在家乡的城市各自寻到工作的时候，白却依然奔波在北京的各个招聘现场。而她那位有钱的男友，这时却在我们面前，言辞闪烁，频频躲闪。当初说要借助亲戚关系，给白找一份工作的承诺，此时再也不提。提前一年毕业的他，也没有在白的求职应聘中，给她多少有效的帮助。甚至白去求他帮忙设计简历时，他都以工作繁忙为由，拒绝了。此时的白，并没有看清满嘴谎言的他，还天真地以为，等她有了一份稳定的工作，就能像他说的那样，买一座房子，生一个孩子，过幸福的生活。到我们毕业的那天，白喝醉了，突然趴在我的肩头哭泣，说，真羡慕我，可以有男友同舟共济，哪里像她这样，一个人奔波在炎热的北京城。

直到这时，我们才从白的口中得知，那个男友原来一开始便骗了白，说自己有个有钱的老爸，但其实他读初中时，父亲便已去世；又说自己是个独生子，没有什么负担，可是两年后才吞吞吐吐地告诉白，他还有一个小自己六岁的妹妹。假若所有这些都可以忽略，权当他的虚荣，但当他们谈及结婚买房的问题时，他却很坚决地要求白的家人也要为这座房子担负一半的首付。最终，白做出了让步，走进了婚姻的殿堂。

作为白倾诉对象的我，便时常地被他们为鸡毛蒜皮小事的争吵而惊扰。这时的白，开始慢慢懂得，他是不能让她倚靠的，人生中惟一能够指望的，似乎还是自己。但这样的认识，并没有能够让白彻底地从婚姻中摆脱出来，他们照例不停地吵闹，然后又妥协，并因为争吵的疲惫而连摆脱的力气都懒得使。后来有一天，白因为有事需要用钱，将他在结婚典礼上，当着父母的面，一脸郑重地交给她的工资卡放入自动取款机，然而那张卡上却只是十元钱！他，再一次欺骗了白。

白向我们哭诉，并义无反顾地要坚决与他分手。几乎所有人都与白一样，气愤地指责控诉这个伪善的男人，并告诫她，即便是不分手，也一定不要轻饶了他。而我，却是在听完白的痛斥之后，冷冷地丢给白几句话：可是当初，是谁一心一意地，要找一个有钱且可以帮你的男人的？又是谁，功利性地，将爱情排到了金钱的后面？假若爱情真的"雷"到了你，那也是因为，你先将它踩在了脚下……

（冯国伟摘自《做人与处世》2009年第2期 图/孙红岗）



日本人为什么喜欢相扑

●朱　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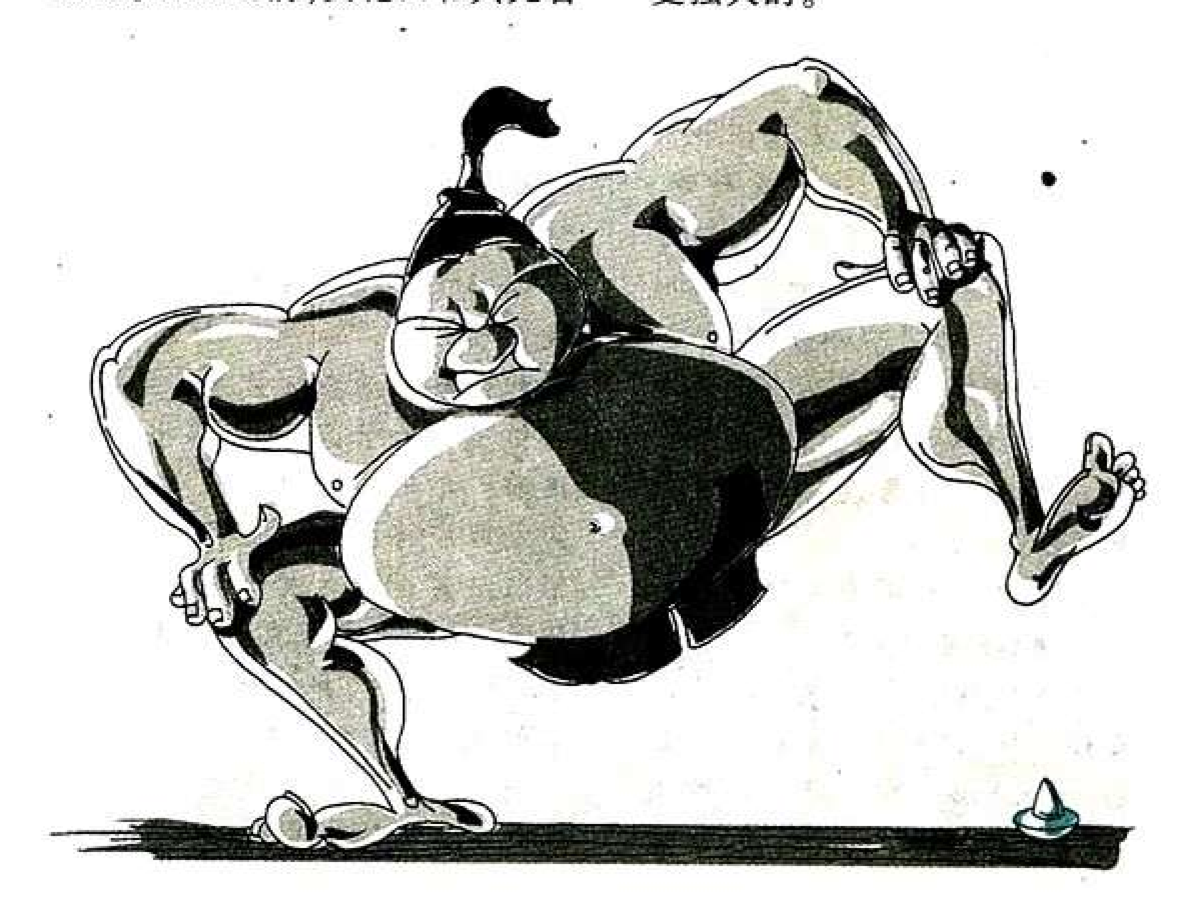
相扑是日本的“国技”。法国总统萨科齐曾讥诮地称之为“两个胖子打架”，看上去也实在没有什么美感。可是，日本人为什么如此痴迷？那一年我在日本，和一个日本老太太上街，在地铁站，偶然遇到了两个高视阔步、身着盛装的相扑手。那日本老太太十分兴奋，满面崇敬，认真地对我说：恭喜你，你有福气了，一般人很少一大早就遇到他们的。我很诧异，心中暗笑难不成这地铁站成千上万的人都沾了福气？一面也体会到相扑手在日本地位的尊崇。

相扑更像一种宗教仪式。它讲究程序，注重仪式感，严守规则，而且等级森严。做一个相扑选手是有门槛的，身高低于1.73米无缘入门。从小，这些孩子在相扑部屋中接受严酷的训练，低级别选手要伺候高级别选手，除了吃“力士火锅”催肥增力，严格打磨身体素质——谁能相信，这些走路都显吃力的力士们竟个个能劈叉——他们还要苦练相扑技术“技麻利”七十手，加上传统的四十八手，实际有一百多手技术。“冬练三九，夏练三伏”培养的不但是技术和能力，还要养成“动如猛虎，静如卧兔”的勇猛，渊亭岳峙般的自尊，以及钦伏于强者的坦荡。相扑手绝无绯闻，烟酒不沾，有志于此的年轻人一旦登上“土依”(比赛台)成为职业选手，就踏上了一条近乎自虐的人生道路，他们按比赛成绩，分为十个等级：序之口、序二段、三段、幕下、十两、前头、小结、关胁、大关、横纲。连输几场就要降级，即使你最终成为横纲，如果接连失败，也要被“劝退”，让你退休。

等级，祭祀般的宗教感，苦练内力，不怕牺牲，追求境界，这无疑符合日本的“道”，所以日本人喜欢它，就像他们喜欢剑道、书道、茶道一样。但你要知道相扑早在1909年就被日本政府确定为国技，正式的相扑比赛每年有6场，相扑选手享有足球、棒球等一切热门运动员所无法望其项背的收入和人气，他们可以娶到最美丽的女人——著名影星宫泽理惠就嫁给了相扑手——你也许还是要疑惑：日本人为什么如此狂热地喜欢相扑？它还当得一个“大”字，叫“大相扑”？

我的疑问越发难解，直到有一天，我有幸观看了相扑史上一场著名的赛事，才突然间找到了谜底。那是贵花田大战曙。贵花田是日本本土选手，而曙是来自美国夏威夷的黑人，横纲。此人加入了日本籍，身高2米，威仪赫赫。而贵花田身高仅有1.87米，先天劣势。在此之前，贵花田和其兄若花田已经与曙以及另一个黑人选手武藏丸缠斗多年。此前的过程，都是一种酝酿和预演。这似乎是一场末日之战，无数人关注着这场比赛，如果没有电视转播，也许会真的万人空巷。最后的决战来临了，繁复的仪式酝酿了期待的情绪。最后，经过一系列的试探，突然间短兵相接，贵花田利用曙下身较弱的缺点，猛然一个推转，曙硕大的身躯一下子失去控制，摔到了台下！

所有的观众都站起来了，掌声如雷。曙受伤了，从此他退出了相扑台。更为重要的是，贵花田胜利了，他战胜了看上去比他高一头，也比他重得多的人。我们无法排除观众的狂热和兴奋是因为一个本国人打败了外国人，但此前多场两个日本本土选手对决，我都从周围观众的脸上发现了那种期待。他们期待的是：名气小、级别低、体重轻、身高矮的战胜比他更强大的。



只有把挫折当作失败加以接受时，挫折才会成为一股破坏性的力量。如果把它当作生活和事业的老师，那么，它将成为一个祝福。——拿破仑·希尔

这种期待，恐怕才是相扑的精髓。

要知道，相扑虽然等级森严，但它却是全世界所有角力格斗运动中，惟一不设置体重级别的。承认一种秩序，然后向秩序发起挑战，进而颠覆秩序，这就是相扑的内核。小的可以打败大的，弱的可以战胜强的，这就是相扑的精神指向。

带着这个答案，我一有机会就要把话题引到相扑上来。我要求证我的答案。日本人常常是先被问得一愣，然后顾左右而言他或者沉吟良久，最后点头称是。

我不得不承认，相扑的精神追求是一个伟大的境界。在当今世界，当今社会，我们不但要学会做一个强者，更重要的是要学会成为一个强者。

相扑手经过长期苦练，比赛程式繁琐冗长，然而真正的决战也就在那几分钟，甚至几秒。这倒像樱花，它们每年平庸地积蓄了一年的力量，轰一下就全开了，哗一下又全凋了，就像一片大火，它们由南向北从这个岛国上席卷而去，消失在太平洋里。日本的河流也与此神似，它们一律河道狭窄，铺满顽石，平日里只是涓涓细水，一夜骤雨后，突然间就咆哮起来，仿佛要冲垮一切……樱花之所以被日本人尊为“国花”，大概不仅是因为它遍及日本吧。

了解了相扑，也许我们可以更了解日本。这个国土狭小，资源贫乏的国家，历来不缺乏挑战强者、挑战秩序的追求和勇气。因为自强不息、苦练内功，它也常常不缺乏实力。它像相扑选手一样追随强者，学习强者；它乖巧，却也自负，常常隐忍不发，它比任何国家更知道居安思危。

与这样一个国家为邻，是天的安排。我们要学会怎样做它的邻居。

（海无涯摘自《作家杂志》 TPG/供图）

总有一种爱，躲在背后

●流 沙



姑父死于肝癌，在他生命中最后的两个月，是在撕心裂肺的疼痛中度过的。医生与大表姐是初中时的同学，说想减轻他的痛苦就得花钱，但不是一般家庭能承受的。为了减轻姑父的痛苦，我的两个表姐还是决定让医生打一种进口止痛药水，一个星期的药水钱就需要两个表姐几个月的工资。

姑父一打就是两个月。两个表姐为了筹到下一支药水的钱，四处借钱。大表姐把自己的金银首饰全部变卖掉了，二表姐刚卖了一套单位分给她的福利房，拿出了一半房款给姑父治病。

姑父是苦出身，一辈子省吃俭用。如果让他知道，他宁可死，也不会让自己的女儿倾家荡产。

姑父在病床上捱了3个多月，还是去世了。他带着一个永远不可能知道的秘密到了另外一个世界。这个秘密是一种无私和无悔的“亲情大爱”。

有时候我常在想，因为有爱，任何一个人都不可能穷尽自己的秘密。在你的身上，总是包围着亲人给你的许多善意谎言，正是这些善意的谎言，让你免受痛苦，而他们在默默承受着，分担着。

4年前，我有一位校友民得了晚期肠癌，民当时只有33岁。在民的亲人要求下，医生向他隐瞒了病情，并做了手术。后听说有一种药，可以拖延他的生命，可一个疗程总费用达40万元。民的妻子决定，把房子卖掉。卖房的30多万元几乎全部用在了明的医药费上，这样捱了4个月，他还是去世了。

民去世后，他的妻子背上了20多万元的债务，她带着儿子住到了娘家，和年迈的父母挤在一起，处境困难。在爱的名义下，民永远不可能知道这些秘密。

一个人生与死，可以用“混沌”两字称之，生之混沌时，有母亲的怀抱、奶水呵护着；死之混沌时，仍然有亲人善意和美丽的谎言呵护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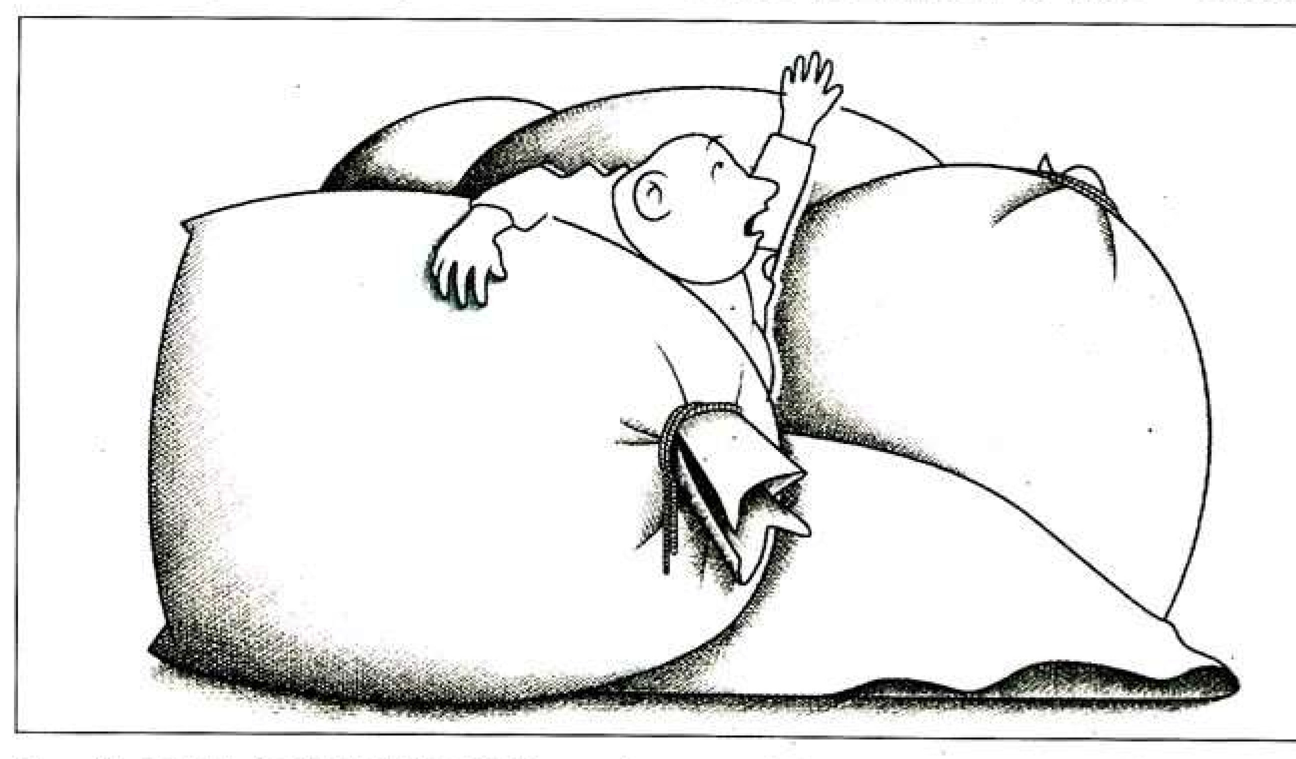
真的，不要以为我们可以读懂这个世间上的爱，你永远都做不到。总有一种爱，躲在你背后，温暖着你，佑护着你。这种爱，只要去读一读，就会让人落泪。

（冯国伟摘自《女子世界》2009年第3期 图/武二孩）

良心需要理智，正义需要知识，无知而激情的人就像一把利刃，它可以切开「恶」的黑暗，也可以让「善」流血至死。——沙门

富裕的灾难

●编译／魏道培



密克罗尼西亚辖区内的克斯拉岛曾是一个强大的王国，如今勒鲁仍是当地最大人口最密的村寨。

美国卫生官员和流行病学家从90年代初开始就在这里进行研究，他们上岛后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即这里的葬礼常常是白发人送黑发人。但岛民们对此已习以为常，他们一边举行葬礼一边坐在草坪躺椅上打牌，小孩在蹒跚学步，女人则忙着往盘里添加食品。

20世纪中期以来，整个南太平洋群岛已根除了饥荒。这一地区空气清新，风景优美，没有污染。没有证据表明这样的环境会缩短寿命，但流行病学家却发现了一个迹象——迅速西化的生活方式。新生活几乎使岛民祖祖辈辈延续下来的传统销声匿迹；而早已成为西方人杀手的糖尿病、心脏病和高血压却在迅速蔓延。

这里的人并不贫穷，走进居民家会发现堆积如山的罐头、午餐肉、腌牛肉和维也纳香肠，还有美国的松饼、听装可乐、百威啤酒和整箱的糖条、油炸土豆片等。几乎每个家庭都像食品杂货店一样富足，而当地产的香蕉、椰子和芒果却不见踪影。更让人吃惊的是，游客在这里买不到当地的任何一种水果和蔬菜！

1986年，该地区宣布脱离美国，但经济仍然依附于美国。每年，他们要引进大约一亿美元食品。一座座风景秀丽的岛屿变成了度假山庄，投资者、政府和公司的大量资金源源不断涌来。富足的岛民甚至窃笑宽阔公路上的步行者，笑他们没有汽车。

数十年过去了，当地传统经济销声匿迹，取而代之的是名目繁多的进口货，当地人开始发胖和生病。最初，他们生病后就乘船到关岛或菲律宾的医院就诊，但随着病员的增多，岛上也办起了大医院。

密克罗尼西亚政府在1993年至1994年间对整个克斯拉岛做过一项调查。他们发现，岛上竟有85%的人患有肥胖症！其中糖尿病竟占四分之一，高血压超过三分之二！许多年轻人在20岁就患有轻微心脏病、心血管疾病。岛上流传着这样的说法："最富者买最高级，较富者买次高级，而一般富有者也买罐头火腿肠，只有乞丐才吃瓜果！"

克斯拉发生的疾病现象不是孤立的，附近的微型岛国瑙鲁被称作南太平洋的科威特，以盛产磷酸盐矿著称，越来越富裕的岛民放弃了传统的渔业，岛上原有耕地早已全部荒芜，岛上的供给全靠进口。丰富的矿藏给他们带来了日本的家电、德国的高级轿车和澳大利亚的牛排，他们的膳食结构已由原来的素食完全变成了荤食，50年代美国盛行的烹饪法被大量采用。其结果是，它成为全世界肥胖症和糖尿病发病率最高的国家。相反，最贫穷的基里巴斯共和国由于没有旅游、矿产，居民无钱购买昂贵的进口货，结果未出现类似的并发症。

世界卫生专家确信，非传染疾病与摄入的食物有直接的联系。殷实而富裕正在使当地人误入歧途，预防和治疗新世界并发症已迫在眉睫。

密克罗尼西亚当局颁布并实施了《健康定食制》，鼓励岛民限制进口食品，提倡农林牧渔副的传统思路，大力开发以水果和块根植物为主的种植。然而专家发现，要从根本上改变已完全西化的饮食习惯需要相当长时间。

这一趋势还在向发展中国家蔓延，糖尿病、肥胖症的全球化蔓延趋势正在加速。

科学家们还从基因的起源方面探索了疾病的成因。纽约的分子遗传学专家弗雷德曼教授致力于研究为什么极少数克斯拉人能够幸免于现代文明病。结论十分有趣：他们都是最穷的岛民！

（辛麦摘自《大西洋月刊》 图／辛刚）

戒烟

咳嗽得厉害，要戒烟了。

根据以往的经验，戒烟最大的难度不在自己，而在周围的人。以前每次自己都控制得好好的，可是和熟人一见面，立马就扔根烟过来，不抽又不行，就这样几次半途而废。

这次是下定了决心，一定要戒成功。所以，看到同事首先就打招呼："我戒烟了。"

这天，碰到同学的父亲。他是有名的老烟枪，见面必递烟。果然，我叫了声叔叔，和他握了下手，他就着急把手往兜里掏。

我一看，赶紧制止："叔叔，谢谢！我戒烟了！"

他一愣说："哦，不，我有……"嘴上说着，手却继续在兜里掏着。

我打断他的话："不用，真的不用，叔叔，你太客气了，我真的戒了！"边说边忙着把他的手摁在兜里。

这时，我感觉到他的兜里一阵振动。

他哭笑不得地说："手机调成振动了，我有个电话要接！"

愚人节千万别上厕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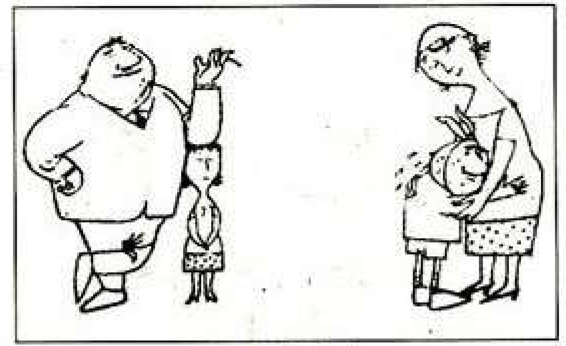
愚人节千万别上厕所，真的！再提醒一句，这不是演习，千万别上厕所！

老张直奔厕所而去，事毕，找厕纸，惊呆，空卷轴无纸。

瞬间想明白原来今天是愚人节，老张怒骂道，折腾人也不要找这里啊！正在急得挠头时，发现兜装手机，喜极而泣，这简直是最后一根救命草啊。



终于抓到你了



男人的角色



赶快射箭，你这个笨蛋！



第三者

于是电话同事1号，"吾在厕所，无纸，速来救急！"

同事答："今天愚人节，刚才就有人喊要厕纸救急的，怎么又有人？不可信！"话毕，挂机，痛骂中。

电话同事2号，"吾在厕所，无纸，速来救急！"

同事答："今天愚人节，所有外出工作一概拒绝，不好意思！"话毕，挂机，痛苦中。

电话同事3号，"我知道今天是愚人节，吾在厕所，无纸，速来救急，请相信我！"

同事答："你怎么可以模仿我，刚用这招骗一人，你怎么未经磋商就擅自使用？"话毕，挂机，无奈中。

电话同事4号，拨号中……

隔壁蹲厕响起一声，"朋友，别指望了，我在这里已经三小时，手机已经没电，至今未脱困！"

老张晕厥中。

裁减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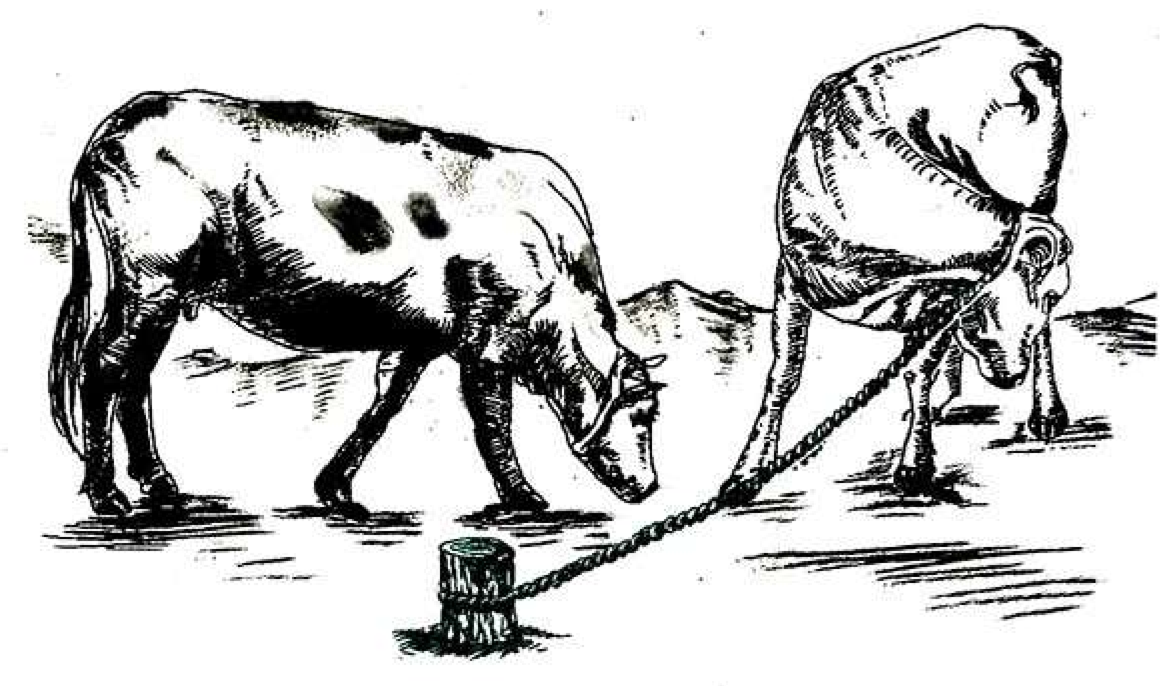
我在家休年假。早上看报纸时，看到好多跨国公司都在裁员，心里一阵紧张，赶忙给同事打电话询问公司情况。小文接了电话说："到目前为止，咱们公司还没有动静，放心休你的假吧。"我说："一有风吹草动就赶快告诉我，我好早做准备。"

下午1点多钟，一阵电话铃声把我从午睡中惊醒，是小文打过来的，她说："楠姐，告诉你一个坏消息，咱们公司开始有动静了。"我忙问："把谁裁掉了？"小文说："荤菜。公司免费午餐两荤两素，今天中午只给一荤两素了，看样子是裁了一个荤菜。"



当你想在别人面前要聪明的时候，请千万不要忘了人家也不蠢。





功勋牛的爱情

●沈石溪

村子里有一头很丑陋的牛，毛色暗淡，身上长着一块块难看的白癣，目光猥琐，缺乏雄性的光彩，又体弱多病，没力气犁地，主人早已把它当成一个废物了。可是在一个雷雨交加的夜晚，正是这白癞牛不厌其烦地哞哞叫个不停，它的叫声使整个村子的人都避免了一场大灾难，在泥石流到来前撤离了村子，保全了一村人的性命。

有人说，这是一头神牛，是老天爷派来救灾救难的，从此，白癞牛变成了功勋牛。大家争着饲养它。可是村里没有一头母牛能看上白癞牛，它也不敢跑到田野上去和那些身强力壮牛角尖利的公牛打架斗殴来抢夺幸福。救了一村人性命的神牛却连个媳妇也混不上！村民们出于感激，于是由村长下令，为神牛找来一个年轻漂亮的媳妇——名叫金盏花的母牛。虽然人们把金盏花关在神牛的圈里，可是心高气傲的金盏花根本就不喜欢长着这么多白癣的牛，它根本就不允许白癞牛靠近，没办法，人们给金盏花的牛食里放了蛊药（蛊惑异性的药，由热带丛林里的数十种草根熬制成的），这样迷迷糊糊中，金盏花才改变了对白癞牛的态度，开始扭扭捏捏……白癞牛终于如愿以偿得到了漂亮的媳妇，人们也如释重负。一般来讲，牛是没有牢固的爱情和婚姻的，不要天长地久，只要曾经拥有，但在发情期，公牛和母牛一旦形成配对，总会待在一起的，形影不离，尤其是母牛，会表现得缠绵而又依恋。但是金盏花却不同，只过了两天，它的药效慢慢过去了，对待白癞牛的态度立刻又是180度大转弯，瞧见白癞牛便会露出一种厌恶的表情，掉头迅速跑掉。倒是白癞牛痴心不改，一如既往地表现出浓浓的爱意。9个月后，金盏花肚子鼓鼓囊囊，快要生小牛犊了，白癞牛仿佛知道金盏花怀了自己的骨肉，几乎不分昼夜地待在金盏花身边。可是金盏花还是老样子，尽量躲避白癞牛。那天夜里，万籁俱寂，突然，凄厉的牛哞划破夜空，一听就知道是白癞在叫，大家以为神牛又要警告人们什么了，找着马灯来看，却发现白癞站在寨外一个大鱼塘边，眼里泪水模糊，朝鱼塘里不停地哞叫，顺着它的视线找去，人们发现一只小牛犊漂在水面上，又小又瘦，胞衣还没蜕，身上也有一块块难看的白癣，小牛犊已经死了！后来，人们在打谷场的干草垛里找到了金盏花，不难想象，金盏花认为小牛犊并不是爱情的结晶，它在自己快要分娩时，选择了水下分娩，小牛犊一出世就被溺死了……

金盏花，它只是一头母牛，它并不理解人类强加在它头上的一枚苦果，它并不理解人类对白癞的感激之情，并不了解功勋的意义，它并不懂人类的价值观念，更不会遵照人们的价值观念去调整自己的行为，它仍用普通牛的眼光看待白癞。它是在蛊药的作用下丧失意志后才怀上白癞的骨肉，它不愿意产下白癞的复制品，不愿意生下一头既不能驮物也不能犁地的牛中侏儒……可怜的白癞，它一直跟在金盏花身后，做梦都想舔舔自己的宝贝，没想到只得到了一具小小的浮尸。

第二天天亮时，人们发现，白癞泡在水草间，已经死了，和小牛犊并排漂在一起。它是投水自尽的。全寨子的人都很愤慨，一致同意把金盏花宰了，然后，挖个坑，把白癞、小牛犊和金盏花一起埋了进去。被人们敲碎了头盖骨的金盏花，被抬进土坑时，一双牛眼仍瞪得溜圆，它是不愿意和白癞葬在一起的，可是，没人理睬它的心愿……

（海无涯摘自《动物小说》 图/周弘）

自古心腹即大患

●姜钦峰

在梁山108位好汉中，李逵排名第22位，职位不是很高，地位却不低。宋江发兵攻打曾头市，曾家抵挡不住，写信求和。吴用派李逵、时迁等人前往曾家府谈判，史文恭见梁山主要领导没来，脸露不屑之色。时迁何等精明，当即郑重提醒：“李逵虽然粗鲁，却是俺宋公明哥哥心腹之人，特使他来，休得疑惑。”那意思再明白不过，领导身边的人相当于领导，你别看走了眼。李逵实为宋江心腹，这是梁山上公开的秘密，众好汉心知肚明，此时无意中被时迁捅破了。

李逵与宋江是患难之交，还救过宋江的命，感情自然非同一般。宋江杀了二奶阎婆惜，被刺配江州，幸亏得到戴宗和李逵关照，日子才好过些。李逵本是个酒鬼，无酒不欢，但为了服侍宋江，他竟可以滴酒不沾，寸步不离。哪知乐极生悲，宋江在浔阳楼喝得酩酊大醉，题了反诗，被押入死牢等候问斩。梁山好汉赶到江州劫法场时，又是李逵第一个跳出来，手握两把板斧，带头杀出一条血路，奋不顾身救出了宋江。

宋江大难不死，在梁山坐了头把交椅，自然对这位铁牛兄弟关爱有加，视为心腹。梁山好汉排定座次后，恰逢重阳节，山上大摆筵席，宋江喝得大醉，老毛病又犯了，突然诗兴大发。写了一首《满江红》，并叫乐和即兴演唱。当唱到“望天王降诏早招安”时，李逵忽然怪眼圆睁，大吼道：“招安，招安，招甚鸟安！”还不解气，又飞起一脚，把桌子踢得粉碎。宋江大怒，当即要斩他，众人替他求情。李逵却面无惧色：“哥哥杀我也不怨，剐我也不恨，除了他，天也不怕。”宋江酒醒后，闻听此言，想起当年救命之恩，不禁潸然泪下：“他与我情分最重，如骨肉一般，我今天却险些要了他性命！”俩人的感情由此可见。



这也就是李逵，换成别人，胆敢如此公然犯上，十条命都没了。李逵生性鲁莽，向来大事不犯，小事不断，宋江总是对他纵容袒护。大家都知道他是宋江的人，无论他做了什么出格的事，大多一笑了之。李逵也知恩图报，死心塌地跟着宋江，忠心耿耿。然而，李逵最终的命运却令人欷歔不已，他没有战死沙场，也非死于奸人之手，竟死在宋江手上！



宋江接受招安后，为朝廷出生入死，血战沙场，最后得到的却是一杯毒酒。当他喝下毒酒后，竟然把李逵叫来，骗他也喝下毒酒。等李逵明白过来，为时已晚，不禁泪如雨下，叹息道：“罢，罢，罢！生时服侍哥哥，死了也只是哥哥部下一个小鬼！”临死之前，李逵还吩咐部下，把他与宋江葬在一起。李逵够义气，不愧是生死弟兄，宋江却不厚道，自知必死无疑，为何还要拉李逵来陪葬？

宋江的理由是，自己死后李逵必反，会坏了梁山众弟兄的忠义美名。这种理由实在经不起推敲，当时还有许多梁山好汉健在，难道他就不担心这些人也会起兵造反，为何独独对李逵放心不下？真正的原因，恐怕宋江不敢告人：李逵知道的太多，所以他必须死！李逵太了解宋江的心思。晁盖死后，众人推举宋江为山寨之主，宋江假意推让，李逵在旁边叫道：“哥哥休说做梁山泊主，便做个大宋皇帝你也肯！”差点让宋江下不了台，后来梁山大军攻破曾头市，卢俊义生擒史文恭，按照晁盖生前遗言，只要能捉住史文恭者，便为梁山泊之主。卢俊义自知初来乍到，毫无势力根基，宁死不肯做傀儡。众人又劝宋江坐头把交椅，宋江胸有成竹，却又假装极不情愿，再三推辞。正当宋江卖力地表演时，李逵急了，大叫道：“你只管让来让去假甚鸟，我便杀将起来，各自散伙！”李逵本是一片忠心，可惜他心直口快，当众说破，着实令宋江脸上难堪。

类似的例子太多。宋江言必谈“忠义”，但他当年在浔阳楼所题反诗，不忠之心已昭然若揭，李逵就是早期证人之一。只要宋江不死，李逵肯定不敢胡来。可是宋江已明知必死，等自己两眼一闭，这个口无遮拦的黑旋风，什么事情说不出来？跟随自己多年的心腹，如今已成心腹大患，宋江为保全身后美名，只好痛下杀手了。可怜李逵，到死也没闹明白，自己究竟是怎么死的。

（王清摘自“姜钦峰的BLOG” 图/李坤）

谁不能主宰自己，谁就永远是一个奴隶。想左右天下的人，须先左右自己。——苏格拉底

经典的开场白

●许晓婷

《双城记》:“那是最美好的时代,那是最糟糕的时代;那是智慧的年头,那是愚昧的年头;那是信仰的时期,那是怀疑的时期;那是光明的季节,那是黑暗的季节;那是希望的春天,那是失望的冬天;我们全都在直奔天堂,我们全都在直奔相反的方向——简而言之,那时跟现在非常相像,某些最喧嚣的权威坚持要用形容词的最高级来形容它。说它好,是最高级的;说它不好,也是最高级的。”

《百年孤独》:“很多年以后,奥雷连诺上校站在行刑队面前,准会想起父亲带他去参观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当时,马孔多是个二十户人家的村庄,一座座土房都盖在河岸上,河水清澈,沿着遍布石头的河床流去,河里的石头光滑、洁白,活像史前的巨蛋。”

《茶花女》:“我认为只有深刻地研究过人,才能创造出人物,如同只有认真地学习了一种语言才能讲它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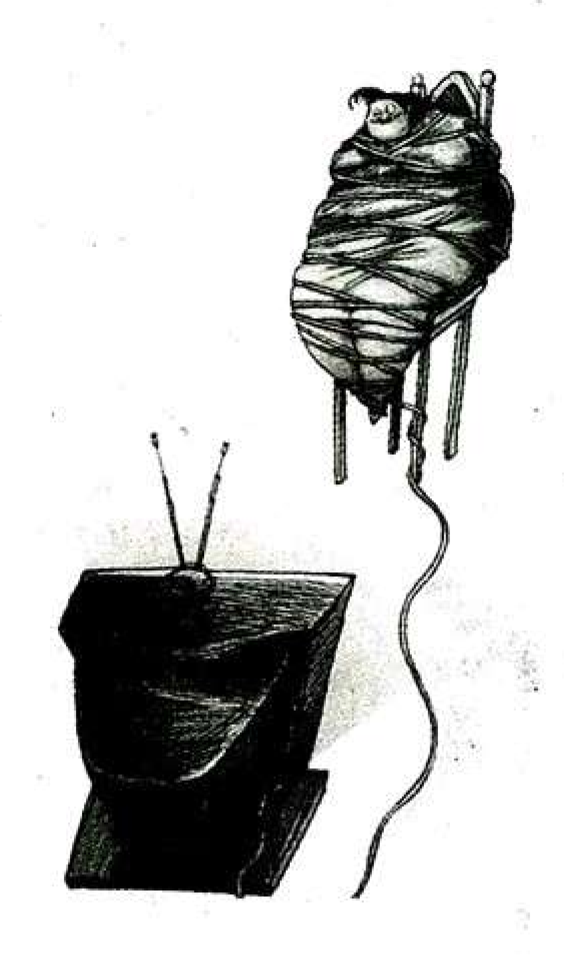
《我的名字叫红》:“如今我已是一个死人,成了一具躺在井底的死尸。”

《呼啸山庄》:“一八〇一年,我刚刚拜访过我的房东回来——就是那个将要给我惹麻烦的孤独的邻居。”

《日瓦戈医生》:“他们走着,不停地走,一面唱着《永志不忘》,歌声休止的时候,人们的脚步、马蹄和微风仿佛接替着唱起这支哀悼的歌。”

《局外人》:“今天,妈妈死了。也许是昨天,我不知道。我收到养老院的一封电报,说:“母死。明日葬。专此通知。”这说明不了什么。可能是昨天死的。”

《复活》:“尽管好几十万人聚居在一小块地方,竭力把土地糟蹋得面目全非,尽管他们肆意把石头砸进地里,不让花草树木生长,尽管他们除尽刚出土的小草,把煤炭和石油烧得烟雾腾腾,尽管他们滥伐树木,驱逐鸟兽,在城市里,春天毕竟还是春天。”



《安娜·卡列尼娜》:“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

《变形记》:“一天早晨,格里高尔·萨姆沙从不安的睡梦中醒来,发现自己躺在床上变成了一只巨大的甲虫。”

《了不起的盖茨比》:“我年纪还轻、阅历不深的时候,我父亲教导过我一句话,我至今还念念不忘。‘每逢你想要批评任何人的时候,’他对我说,‘你就记住,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并不是个个都有过你拥有的那些优越条件。’”

《飘》:“斯佳丽·奥哈拉长得并不漂亮,但是男人们像塔尔顿家那对孪生兄弟为她的魅力所迷住时,就不会这样想了。她脸上有着两种特征,一种是她母亲的娇柔,来自法兰西血统的海滨贵族;一种是她父亲的粗犷,来自浮华俗气的爱尔兰人,这两种特征混在一起显得不太协调,但这张脸上尖尖的下巴和四方的牙床骨,是很引人注意的,她那双淡绿色的眼睛纯净得没有一丝褐色,配上乌黑的睫毛和翘起的眼角,显得韵味十足,上面是两条墨黑的浓眉斜在那里,给她木兰花般白皙的肌肤划上十分分明的斜线,这样白皙的皮肤对南方妇女是极其珍贵的。她们常常用帽子、面纱和手套把皮肤保护起来,以防受到佐治亚炎热太阳的暴晒。”

《查太莱夫人的情人》:“我们根本就生活在一个悲剧的时代,因此我们不愿惊惶自忧。大灾难已经来临,我们处于废墟之中,我们开始建立一些新的小小的栖息地,怀抱一些新的微小的希望。这是一种颇为艰难的工作。现在没有一条通向未来的康庄大道,但是我们却迂回前进,或攀援障碍而过。不管天翻地覆,我们都得生活。”

(吴清贵摘自《读书文摘·灵感》2009年第2期)

幽默是一种润肤膏,它使我避免了许多摩擦和痛苦。——美国总统奥巴马崇拜的林肯名言

被乱世辜负的女人

●王小艾



热播的《赤壁(下)》中，赵薇饰演的孙尚香给该戏添加了许多搞笑成分。导演吴宇森让她违抗兄令，宁去曹营做卧底也不嫁刘备，还不顾身份悬殊，与佟大为饰演的小兵孙叔材产生感情。

与电影中搞笑的角色相对，史书记载中的孙尚香其实活得沉重而深情。

虽然，最初她是孙权想招募刘备的一枚棋子，但与刘备的一段婚姻，或许也是她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光。

在女子足不出户的年代，她是极其独特的一个人。生于帝王之家，自幼喜武，志向远大，常言："若非天下英雄，吾不事之。"对刘备这个一代枭雄，她肯定早有耳闻。倘若她不应此婚，凭吴国太对她的宠爱，谁也奈何不了她。

新婚之夜，刘备进洞房，见到尚香房中两边枪刀森列，侍婢皆佩剑，大惊失色。倘若是一个蛮横的公主，倘若并非真心仰慕刘备，她完全可以耻笑他，将其晾在一旁。但善解人意的尚香却命令将武器都撤去，让侍婢解剑服侍。

此后，孙权用各种办法让刘备乐不思蜀。刘备与尚香在东吴甘露寺上比武艺，北固山头观天下，度过了一段完全放松的美妙时光。

当刘备决定回荆州重振大业时，因不舍尚香，在赵云催逼数次后，均不愿私自逃走，见到尚香也暗暗垂泪。这一切被她尽收眼底。她不光决定随夫前行，还出策谎称"到了年终，刘备要回江边祭祖"，骗得了母亲的放行。

作为母亲宠爱的小女儿，弃家弃国而远行，她内心难言的愧疚，随着车马扬起的灰尘纷纷跌落。

而对刘备恨之入骨的孙权，派兵急追他们。当刘备急得不知所措时，她有理有据地对追兵怒斥，说他们以下犯上，随后，第二拨追兵再次赶来，尚香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我已嫁给刘备，今日归去，并非与人私奔。即使我哥哥来，也得按理行事。"

为了爱情，她背弃家庭；而对家的思念和愧疚，又将成为她心头难以弥合的伤口。刘备和孙权的矛盾越演越烈，一边是夫家，一边是娘家，任何一方的胜败，都会令她痛彻心扉。即使尚香有十八般武艺，也化解不了这等难题。刘备又时常征战在外，身边陪伴她的只有幼儿阿斗。只身远嫁，蜀人对她多怀敌意，昔日她是万人之上的郡主，如今身处险地，心里的凄凉又能与何人言说？皎洁的月光透过窗棂，静静地映照着她的脸庞，也泛白了她的心事。尚香不禁想到年事已高的老母亲，哽咽不成调。

之后孙权以母亲重病为由，骗她归家。她不知是计，当即挥泪如雨，愧疚挂念交织，恨不能立马伺候在母亲的床前，最后心急如焚地赶回东吴。即使此时，出发前她也是想到夫君出征在外，应先跟军师说一声，免得日后让刘备挂念。心思细腻，对夫君的体贴可见一斑。

沿着历史的脉络，在《三国志·穆皇后传》里还可以知晓，为了政治利益，大臣们曾纷纷劝刘备再娶吴氏。聪敏如她，必定也有所察觉。此后尚香不曾再回到刘备身边，或许也有一份不让夫君为难的大义。

而刘备册封了自己死去的所有夫人，却惟独没有给还活着的她一个名分。或许是他不曾谅解她，或许是对其兄长的仇恨。她能读懂他的心思，他却不念她的用心。

明代的毛宗纲先生在所著的《三国演义》批评本里曾说：夷陵之战，刘备大败，有讹言"刘备战死"传入东吴，令孙夫人伤心不已，望西痛哭，最终投江而亡。

或许死才是这个刚烈而重情的女子最终的解脱。

在光阴的打磨中，剑戟最终将化做沉铜锈铁。倘若她并非传说中跳江而亡，而是寂寞终老，在漫长的后半生里，内心焚烧着的思念和无望，终会将昔日短暂的快乐渐渐湮没。或许她曾无数次登临北固山，向西望，将自己站成一棵望夫树。

世人皆言她勇猛刚毅，谁知那颗温柔细腻女儿心？抛家弃国投奔爱，刘郎薄情与谁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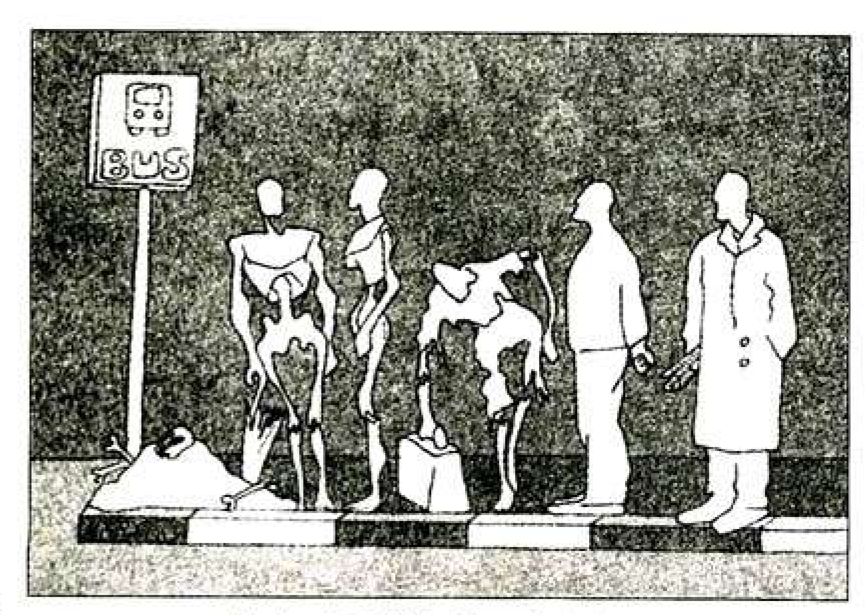
在历史的长河里，个人的情仇都是沧海一粟。乱世成全了她，又辜负了她。

(久久摘自《婚姻与家庭》2009年第6期　图/孙红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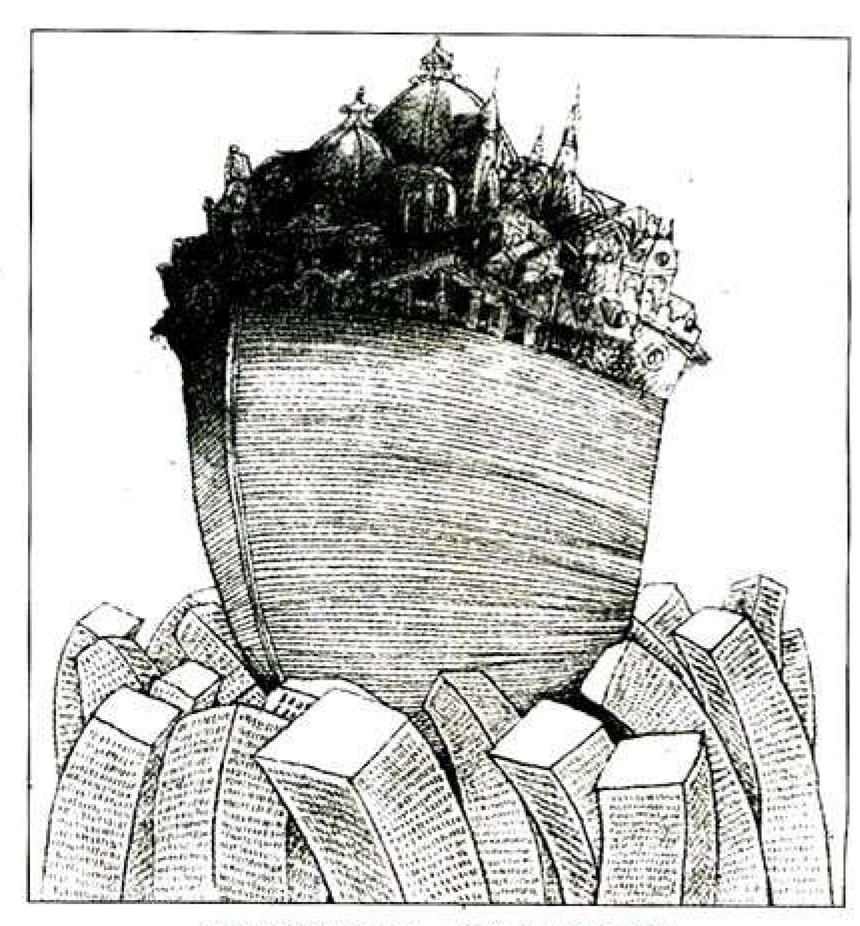
看见人家的墙要倒了，如果不能扶，那么不推也是一种善良；看见别人喝粥，你在吃肉，如果不想让，那么不吧嗒嘴也是一种善良；看见人家伤心落泪，如果不想安慰，那么不幸灾乐祸也是一种善良；作为教师，如果不能桃李满天下，那么不误人子弟也是一种善良。

眼睛为你下着雨，心却为你撑着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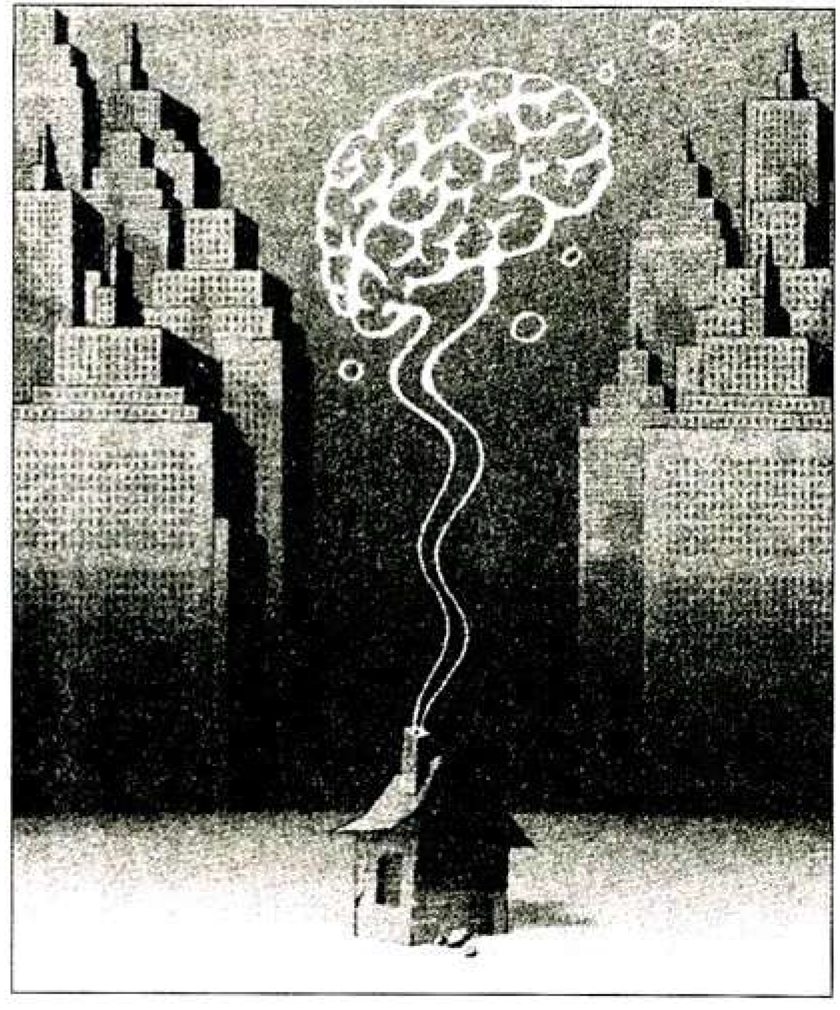
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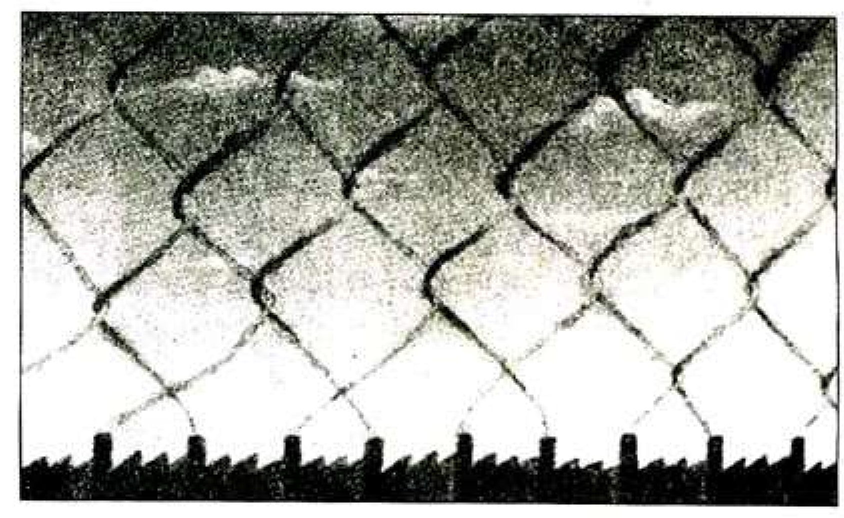
等车　阿波杜尔拉西米(伊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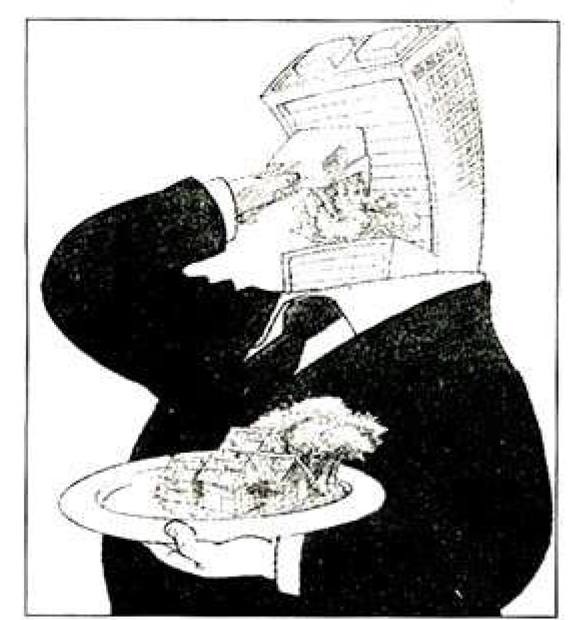
城市版诺亚方舟　卡尔伯(墨西哥)



旧日时光　亚拉兹(土耳其)



作茧自缚　阿格哈伊(伊朗)



超级饕餮　吉泰特(印尼)



一步到位　瓦伦丁(俄罗斯)



悉心呵护　坤西(泰国)

(青衫客摘自《杂文选刊》)

狼狗输给笨狗

●郑彦英

灵宝市是有名的黄金产地，当地的千万富翁有许多。有钱的人家都重视自己的安危，于是就选择凶残敏捷的藏獒、黑贝或牧羊犬作为家庭警卫。这些品种不一的名狗被他们统一称呼为狼狗，而千百年来在黄河流域看家护院的狗被鄙夷为本地笨狗，大部分上了人们的餐桌。

就在这时，灵宝、陕西交界的小秦岭产金区，出现了一个跨省杀人的团伙，三年之内，杀了七十多人。那些养着狼狗的黄金小户，一般都被灭门杀戮，而那些被公认的凶残暴烈的狼狗则毫发无损。

最后，杀人犯被公安干警逮住了。主犯竟是一个不到一米六的精瘦小男人。在他的交代中，有一个情节令我震惊。

“我们都是晚上杀人抢钱，白天踩好点。如果见这家养着本地笨狗，他家再有钱我都不去。因为笨狗只忠实于自己的主子，你耍尽手段它也不认，只是不住声地叫。这样叫着，还不把家里人叫醒了！狼狗就不一样，狼狗看着凶，其实好哄得很，你一到，它准要大声叫，但你不用怕，叫几声主人也不会醒，因为它耳朵太灵，鼻子太尖，生人一到它家院跟前，它就叫唤，这样叫得多了，主人就不在意。但如果它一直不停地叫，而且越叫越凶，主人肯定会起来。但是这儿的人不知道，我只要拿一根竹竿，在狼狗开始扑咬的时候，把拴着它的铁链子拨拉一下，它就以为这家主人把它转卖给我了，我就成了它的新主人，任凭我在这家做甚，它都一声不吭。它家里的人都被我们杀光了，钱也拿走了，我们走的时候，它还对我摇尾巴。”

（张意言摘自《商界》2009年第2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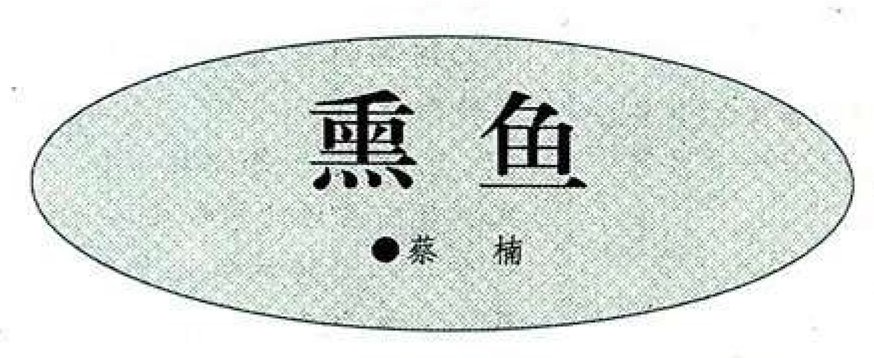


心灵鸡汤标杆集

爱情是一本永恒的书，有人只是信手拈来浏览过几个片断；有人却流连忘返，为它洒下热泪斑斑。——施企巴乔







熏鱼

●蔡 楠

白洋淀鱼多,淀边的人便生出许多巧吃来。熏鱼是其中一种。

老舱是做熏鱼的高手。老舱做的熏鱼,看上去微黄透明,吃一口喷香怡人。最妙的是吃一块熏鱼,喝一口老酒,一月之内保管你回味无穷。

卢沟桥一声炮响,日本兵说来就来到了白洋淀。千里堤畔安上了炮楼子。

清明节前一天,老舱的女人带着女儿回旱地上的娘家,归途中被两个日本兵糟蹋后,挑了。母女俩的尸体裸露着,横陈在白洋淀边,鲜血染红了白洋淀水。老舱得到消息后驾船赶来,扑在女人和女儿的身上,晕死过去。

大汉奸秋邦宗领着两个矮胖的日本兵来到了老舱家。秋邦宗对老舱说,老舱兄弟,坂丘小队长的太太从大日本帝国来慰问皇军,她想尝尝白洋淀的熏鱼。我们特地请你来了!老舱当时正给一堆鱼开膛,听完就把盛鱼的大盆踢翻了。不去!老舱斜了秋邦宗一眼,鼻子里哼了一声。日本兵的战刀就架在了老舱冒着青筋的脖颈上。

去不?秋邦宗问。

不!老舱眼前浮现出女人和女儿裸露的尸体,闭了眼。

日本兵一用力,老舱的脖颈在颤抖中渗出血来。

去不?秋邦宗又问。

去。老舱睁开眼,点头应了。

老舱进了炮楼做了熏鱼。两盘上好的熏鱼摆在坂丘小队长和他太太的面前。身穿和服粉脸黛眉的坂丘太太夹过一块熏鱼就要往嘴里送,坂丘一把将她挡住了。坂丘将那块熏鱼夹给老舱。老舱知道坂丘的鬼心眼想的什么,他张嘴接了鱼,蛮有滋味地咀嚼着。老舱冲坂丘一躬身,很谦恭地说,太君你请!坂丘就和女人放心大胆地吃起来,吧唧吧唧吃得山响。

老舱经常出入炮楼了。他极卖力地熏着鱼,为坂丘和他的一小队日本兵。撑船打鱼的水乡人就拦住老舱骂道,操你妈老舱,小鬼子是你爹呢!你怎么就忘了你的女人,你下贱,你比秋邦宗还下贱呢!老舱听到骂声,低垂了头,绕开众人,木木地去了。

老舱依旧给日本兵熏鱼。

千里堤柳绽鹅黄的时候,日本兵和抗日雁翎队在荷花淀交了火。坂丘打了胜仗。打了胜仗的坂丘就又想吃熏鱼了。大汉奸秋邦宗又来到老舱的家。

你可要带足作料啊!秋邦宗说。知道!老舱应着,就去准备作料,从柜里取出三大包,又从炕下摸出一小包。揣在怀里,老舱就随秋邦宗出了家门。洗、腌、煮、熏,弄了两大锅,老舱就在坂丘夫妇赞赏的目光里极虔诚地忙活着,汗水和热气模糊了他日渐消瘦的脸。三大包作料用完了,老舱又飞快把那一小包撒落在熏笼里。顿时,香味就蓦地弥散开来,钻出熏笼,钻出岗楼,飘到淀边的船上。船民们闻到这前所未有的奇香后,就知道老舱又在给日本人熏鱼了。娘的,老舱这鱼是越熏越香了。这么香的鱼咱们吃不上,倒都让日本杂种享用了!人们骂着,同时就都吸溜了一下鼻子。

最早觉出苗头不对的是个孩子。那孩子说,炮楼里的鬼子十来天没见动静了。是呢,怎么就没动静了呢?渔民们也说,怪了,老舱怎么也不见回呢?

渔民就把这情况报告了雁翎队。雁翎队就开始攻打炮楼。没遇抵抗,他们就呐喊着,冲进了炮楼。冲进去的人们就吃惊地看到了这样的情景:坂丘和他的日本兵都七窍流血,横躺竖卧在熏笼前,尸体早僵硬了。那两大锅熏鱼吃得只剩了鱼刺儿。

老舱呢?老舱呢?人们明白了这一切之后就又想起他们骂过的老舱。

人们在坟地里找到了死去的老舱,他趴在女人和女儿的坟头上。

(茵茵摘自《衡水晚报》2009年3月30日 图/贾培生)

太美的东西不敢碰

●韩松落

朋友是记者，在报纸缝隙里看到一则征婚广告，非常短："女28相貌气质绝佳家境优越求事业成功40以下男士"，报纸上这种广告并不鲜见，但他或许那天正好有闲，顿时起了探究的心——什么人这样胆大包天，"绝佳"二字岂能随便用得？

于是借助报社资源，找到对方的联系方式，上门求见，要求采访。一见到真人，顿时倒吸一口冷气，眼前的女子，哪里是"绝佳"，几乎只有用"倾国倾城"可以形容，而且态度淡定、谈吐优雅、冰雪聪明，显见家世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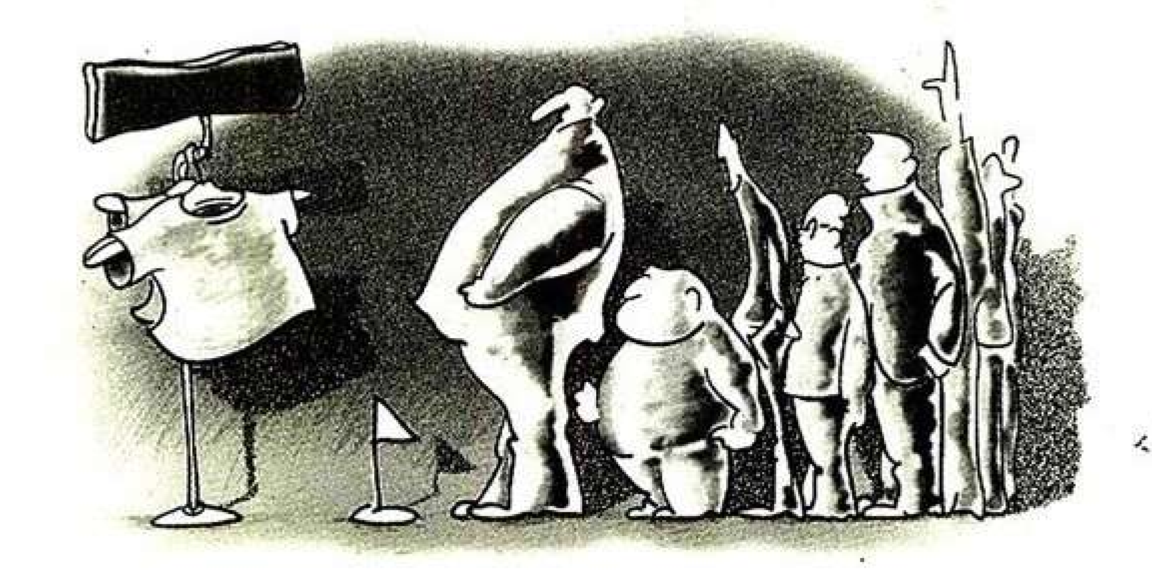
但就是情路坎坷，先后相处四个男友，都无疾而终，最后一个离开前，终于说了真话："我很怕。"怕什么？怕她的美，人都有种隐秘的惧怕，越美丽的事物，越没人敢碰，太美的东西，是有震撼力的，却也是不祥的，人们宁肯退而追求次一等的、庸常的，以免透支了自己的幸福指数。

不只爱情，不只美丽的人，所有那些太美的、太好的、太深刻的、太慎重的、太重大的东西，总让人下意识地想去躲避。

最好看的那件衣服，我没敢买，朋友中最想接近的那个人，我不敢和他（她）多说话，我们总担心，这些过分美丽的东西，一旦和我们的生命发生联系，会有过分强悍的撞击力，将我们原来的生活撞个粉碎，让我们的世界观进行痛苦的改造。我们下意识地回避，我们自觉地绕道走，就像在质量过大的天体附近，连光线都要拐弯。没有人教，也不曾专门地学，更没有长辈当它是生存智慧，谆谆教导代代相传，但这几乎成为本能，与身体和精神的防卫机制融为一体。过分美丽的东西周围，竖着看不见的牌子，写着"肃静"与"回避"。

糖要少三分，幸福要欠着点，在所有快意的时候，都要有片刻的犹豫。因为，越美丽的东西，我们越不敢碰。是不可能，也是不能，这是人生的禁忌，也是命运的谶语。

（宝龙子摘自《爱人》2009年第1期 TPG/供图）



如果你应该拿十元钱，实际上你能拿到十一元，但你最终只拿了九元，这就是商业的成功之道。

别了，十七岁的南非新娘

●晶 子

在开普敦大学的语言班，我的同桌南茜，是一个身材修长笑容羞涩的黑人女子。她来自科萨，父系氏族，每个氏族都属于一个部落式酋长领地。

事实上，南茜的英文出乎意料的好，完全听不出黑人口音。

"南茜，你的英文，根本不用待在语言班，为什么不申请直接读大学？"

"我喜欢这里，喜欢大家。"

南茜指了指身后几排坐着的一个满头小辫子的黑人男生，告诉我，那是科比，是酋长的儿子。在南茜的部落里，酋长掌控一切。南茜说如果得罪了科比，妈妈就不再让她来上学。

开普敦的2月，夏意正浓。南茜，已经一周没来上课。我逼问科比，才知道南茜生了重病。

"我要去看她！我有许多药，你知道，中国的医术很神奇！"

科比犹豫片刻，点点头，要我保证去了他们那里遵守一切规矩。

割礼，是在女孩进入青春期前后，将她的阴蒂、大阴唇、小阴唇切割掉，将阴道口缝合起来，剩下一个排尿的小孔。直到她进入婚姻状态，才拆开这道封锁。这种习俗至今依然盛行于非洲将近三十个国家。

南茜，在大婚前被拆开了这道封锁，处理不当，导致感染，高烧不退。我从药箱里翻出诺氟沙星和安必仙，和着水喂南茜服下。她嘴唇发白，额上渗着密密的汗珠，始终不曾清醒。我起身环顾四周，基本的摆设，没什么家具，更谈不上电器。几张兽皮是新的，铺在地上，散发出未被除尽的腥臭。

"这几张兽皮是南茜的聘礼。她太瘦了，如果再胖点，其实没那么难看，得几头牛是没问题的。"科比在一旁解释。

我见鬼似的盯着他："南茜丑？那外面胖得像肥虫一样只能在地上爬的女人，就好看啦？"

"晶！"他喝住我，"请尊重我们的文化！"

"对不起。"我立即向他道歉，换了个话题，"那么，新郎是谁？配得上南茜吗？"

科比怪异地看着我："新郎是我的爸爸，南茜将是他的第四个老婆。另外三个老婆分别住在三个不同的帐篷，她们共存。"

对作为游牧民族的南非黑人而言，牛是财富的象征。一般情况下，男方的彩礼为13头牛。我想到南茜，以及铺在地上的几张兽皮。

她是第四任老婆，没有家族背景，简单的仪式在晚上进行。作为女方的朋友，竟无一被邀请（只有大老婆才有此荣耀）。"科比，南茜还好吗？"

"哦……她现在是我爸爸的老婆，我怎么好总是见她。"他尴尬地挠挠头，"要不周末，我邀请你来做客。见见她，也好。"

科萨区的房子大都搭成帐篷的模样，颓败的，留下漫长的岁月的痕迹。

远远地，南茜坐在地上，认真地堆砌什么。见到我，她惊喜极了。想拥抱我，却因为满手的牛粪，很是尴尬。我上前一步，重重地抱住她："南茜，你还好吗？"

"我很好。谢谢你帮我治好了病。"

她找到水缸，迅速洗净双手，然后郑重其事地，用中国人的方式和我握手："妈妈说是神治愈了我，要我懂得感激，不再继续上学。但我知道是你救了我……"

"你的丈夫如何呢？"我问。

"我很少见他，他很忙，我也很忙。"南茜指指地上干了一半的



写真地理 生活之友 写真地理

所谓成熟，就是自我变得小，而自我以外的别的东西变得大。——龙应台



巴黎之吻

●冯　欢

1950年的一个下午，巴黎市政大厅前，一对年轻的情侣正用双唇诉说着爱情。川流不息的人群中，男主角右手环抱着女主角，左手悬在空中，他们是那么沉醉和甜蜜。周边的行人自顾自地漠然走过。动与静，冷与热，熟视无睹与难舍难分……自然、浪漫与温馨就这样被定格在一张照片里，和谐生动，浑然天成。

浪漫的巴黎天天都有人情不自禁，然而这一幕却因为法国著名摄影师杜瓦诺的镜头而成为举世闻名的经典。人们为这奔放的“巴黎之吻”所倾倒，它也被奉为体现巴黎浪漫之都气质的经典。直到1992年，这张被印成明信片的照片已经发行了41万张，创下纪录。

然而，1992年5月，杜瓦诺被人告上了法庭。一对法国夫妇宣称他们就是照片里的主角，认为杜瓦诺侵犯了他们的隐私，要求赔偿。

这是个敲诈——因为没有人比杜瓦诺更清楚这张照片诞生的真相。面对这个难题，杜瓦诺揭开了这张照片背后的巨大谎言：不是天作之合，而是人工制造；不是抓拍，而是摆拍。那对恋人是西蒙戏剧学院的学生。当时他在市政大厅前看到他们在忘情接吻，就请求他们在自己的相机前再吻一次。照片完成之后，他还将原版照片签名盖章寄给了那个女孩作为纪念。男孩叫雅克，女孩叫伯尔纳。

真正的女主角伯尔纳很快出现了，不过她同样向杜瓦诺索要1.85万美元，并要求获得照片销售额的分成。最终法院驳回了伯尔纳的赔偿要求。

1994年，杜瓦诺去世。

画报、报纸、法院，故事的场景在不断变化，终于，2005年4月，故事在拍卖行结束。75岁的伯尔纳又一次跳出来，称杜瓦诺曾将一张盖了自己印章的原版照片送给她作为纪念。最终，照片拍出了15.5万欧元的高价，高于估价10倍，也成为20世纪身价最高的照片之一。拍卖行还展示了一张助兴的照片，已是满头银发的伯尔纳在市政厅前热吻的位置捧着那张照片，令人欷歔不已。

“她的出现，已不知粉碎了天下多少女子的巴黎梦”，原本无价的浪漫和爱情，现在却有了一个标价：155,000欧元。如果伯尔纳不去拿这张照片去换取金钱，那么，在无数人眼里，至今她应该仍是1950年的那个少女，让人怀想的少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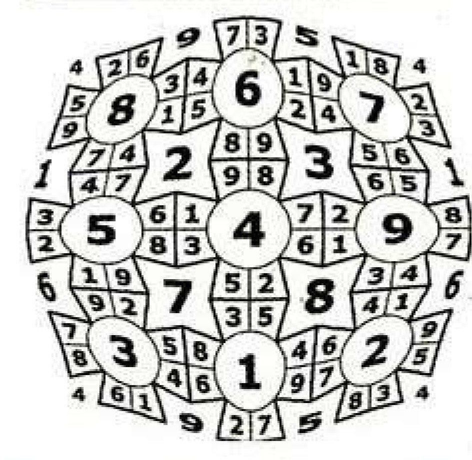
（冯国伟摘自《三月风》2009年第6期）

2009年第8期数独答案

1	5	4	9	6	7	8	2	3
2	8	6	4	5	3	9	7	1
7	9	3	2	8	1	4	6	5
6	7	8	1	9	2	3	5	4
5	1	2	3	4	6	7	9	8
4	3	9	8	7	5	6	1	2
9	2	7	5	3	4	1	8	6
8	4	1	6	2	9	5	3	7
3	6	5	7	1	8	2	4	9

8	6	⑤	3	4	1	2	9	7
4	①	⑨	7	⑥	2	3	8	⑤
②	7	3	8	5	9	6	4	1
3	5	1	2	9	8	④	7	6
7	④	6	5	1	3	9	2	8
⑨	8	2	6	7	4	5	①	3
1	2	7	⑨	3	⑤	8	6	4
6	3	8	④	②	7	1	5	9
5	9	4	1	8	6	7	3	2

3	1	6	2	5	7	8	4	9
2	5	4	1	8	9	7	3	6
9	7	8	4	6	3	2	1	5
6	3	2	9	7	1	4	5	8
5	4	9	6	3	8	1	7	2
7	8	1	5	2	4	6	9	3
4	9	3	8	1	6	5	2	7
8	2	7	3	4	5	9	6	1
1	6	5	7	9	2	3	8	4



职场不是人人都给你让路的。很多时候，一个人难的不是抬不起头，而是低不下头。

牛粪，“我每天累得要命，这些路全靠我一个人修葺，晚上还要做饭给全家吃。”

“别为我难过，晶。”她拍拍我的肩，“如果我能生一个男孩子，我就再也不用做这些事情了。科比的妈妈，是二老婆，因为生了科比，她的地位和大老婆是没有区别的。”她无限向往地向我描述未来：“如果生不出男孩，那么过两年，酋长再找一个老婆，我就能享福了，到时候，是她来伺候我们。”

看着南茜憧憬的神情，我的泪水冲出了眼眶。

告别的时候，她一直牵着我的手。送至村口，她已不再被容许向前。我们就此分手。

我们只认识了三个月。这次相逢，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她。

（笑天摘自《女友·国际》2008年8月　图/周弘）